

國立臺灣大學  
校總區東區規劃調整委託技術服務  
報告書定稿版



## 目錄

### 審核意見修正辦理情形

#### 壹、計畫緣起及目標

1-1 計畫緣起	1
1-2 計畫目標與效益	1
1-3 計畫範圍	2
1-4 計畫期程	2

#### 貳、基地環境概述

2-1 東(北)區使用現況	3
2-2 東(北)區中長程計畫概述	4
2-3 東(北)區中長程計畫調整之背景	7

#### 參、規劃構想

3-1 臺大校總區發展架構	8
3-2 臺大校總區校園紋理	10
3-3 臺大校總區開放空間	11
3-4 臺大校總區東區規劃調整構想	12
3-5 臺大校總區東區規劃調整方案	14
3-6 規劃構想圖	33

#### 肆、實質發展計畫建議

4-1 建築配置原則	37
4-2 建築設計原則	40
4-3 開放空間設計原則	43
4-4 景觀植栽設計原則	48
4-5 藍帶計劃	50
4-6 夜間照明及校園安全	51
4-7 公共藝術設置建議	53
4-8 校園指標設置建議	54

#### 伍、永續校園

5-1 校園永續經營	55
5-2 生態校園	55
5-3 綠建築與都市熱島評估	57
5-4 智慧建築	59
5-5 校園節能減碳	59
5-6 永續校園的執行	59

## 附件

- 附件一、歷次會議記錄
- 附件二、臺大校總區東區使用現況資料更新
- 附件三、長興街地籍資訊(舟山路至基隆路段)
- 附件四、臺大校園環境照度標準
- 附件五、臺大東區校園現有公共藝術
- 附件六、1960、1980 臺大校總區平面圖
- 附件七、劃設消防車輛救災活動空間指導原則

## 圖目錄

圖 1-1 東區規劃調整範圍於校總區位置圖	2
圖 2-1 東（北）區全區配置現況配置圖	3
圖 2-2 原東北區長程規劃土地使用分區圖	4
圖 2-3 原規劃東區開放空間分佈構想圖	5
圖 2-4 原規劃東區生活設施分佈構想圖	5
圖 2-5 原規劃東區主要交通動線構想圖	6
圖 2-6 原規劃東區汽車停車場及出入口分佈構想圖	6
圖 2-7 原東區開發階段分期圖	7
圖 2-8 東區中程開發階段的議題	7
圖 3-1 臺大校總區發展示意圖	9
圖 3-2 臺大校總區分區示意圖	10
圖 3-3 臺大校總區校園紋理及開放空間示意圖	11
圖 3-4 臺大東區規劃校園紋理及開放空間現況圖	13
圖 3-5 臺大東區規劃校園紋理及開放空間沿伸構想圖	13
圖 3-6 東區規劃調整方案構想圖	14
圖 3-7 東區規劃調整長程規劃使用分區圖	15
圖 3-8 東區規劃調整近中程規劃範圍示意圖	17
圖 3-9 東區規劃調整長程規劃範圍示意圖	17
圖 3-10 近中程規劃開放空間及廣場分佈示意圖	18
圖 3-11 長程規劃開放空間及廣場分佈示意圖	18
圖 3-12 校總區開放空間串聯示意圖	18
圖 3-13 東區規劃調整生活設施配置構想圖	19
圖 3-14 臺大校總區主要汽車動線圖	20
圖 3-15 臺大校總區主要行人/自行車動線圖	20
圖 3-16 東區規劃調整長程規劃交通動線構想圖	21
圖 3-17 東區規劃調整 舟山路 100 巷調整 交通動線構想圖	22
圖 3-18 東區 R01(辛亥門道)景觀道路剖面示意圖	23
圖 3-19 東區水杉道景觀道路剖面示意圖	24
圖 3-20 東區 R02 服務性道路剖面示意圖	25
圖 3-21 東區楓香道景觀道路剖面示意圖	26
圖 3-22 東區規劃調整長程規劃行人徒步區構想圖	27
圖 3-23 東區規劃調整長程規劃防災動線構想圖	27
圖 3-24 東區規劃調整長程規劃汽機車停車構想圖	28
圖 3-25 東區規劃調整長程規劃自行車停車構想圖	29
圖 3-26 臺大東區供電系統圖	30

圖 3-27 臺大東區自來水幹管分佈圖	30
圖 3-28 臺大東區汙排水系統圖	31
圖 3-29 臺大東區雨排水系統圖	31
圖 3-30 臺大東區電信幹線圖	32
圖 3-31 臺大東區瓦斯系統圖	32
圖 3-32 東區規劃調整 近中程規劃構想圖	33
圖 3-33 東區規劃調整 長程規劃構想圖	34
圖 4-1 校總區建築物入口與軸線關係示意圖	38
圖 4-2 東區規劃調整長規劃建築高度限制構想圖	38
圖 4-3 東區規劃調整建築物退縮線構想圖	39
圖 4-4 東區規劃調整藍點景觀及中水系統儲水裝置位置構想圖	50
圖 4-5 東區規劃調整夜間照明構想圖	52
圖 4-6 東區規劃現有公共藝術設置位置圖	53
圖 4-7 東區規劃調整指標設置位置構想圖	54
圖 5-1 臺大東區受保護樹木位置圖	56

## 表目錄

表 2-1 東(北)區各小區面積及建蔽容積一覽表	3
表 2-2 原校總區東(北)區小區用途及劃分建議表	4
表 3-1 東區規劃調整部份小區開發規模表	15
表 3-2 調整後東區小區面積及用途建議表	16
表 3-3 開放空間面積比較表	18
表 3-4 東區車道系統	22

20120502 期初報告書審核意見修正辦理情形對照表

項次	頁碼	審查意見	修正情形
總務處保管組			
1		發揚樓正式名稱為”生物電子資訊教學研究大樓”，因此第 7 及 16 頁”生物晶片大樓”的寫法需要修正	遵照辦理。報告書已修正。
2		第 15 頁表 3-1 A6 小區使用強度上限中建蔽,容積及預計樓高(地上只有 4 層)等，是否沒有把發揚樓的部分納入考慮	報告書 表 3-1 已修正。小
3		潘冀這邊建請將第 21 頁劃定之緊急防災動線，修訂為通路(發揚樓預定位置北側)。	請潘冀建築師事務所參考第 15 頁圖 3-6，開放空間 L3-1 與小區 A6 之間沒有設置通道之必要性,並規劃此區為行人徒步區。細部規範將規範建築線由開放空間退縮以留設帶狀性開放空間，可當緊急疏散動線。
4		P16 近期規劃預定拆除之建築物中未達年限者：男單身宿舍、中非大樓、AT3008 生機系二館應更正名稱為農機二號館。男生機系儲藏（油槽）應更正名稱為農機系儲藏室(油庫)。	遵照辦理。 報告書已修正。
5		P16、36、37 近中程規劃構想（規劃 2 棟新建教學研究大樓、1 生活設施）有異，是否修正 37 頁較符一致性。	遵照辦理。 報告書 37 頁已修正。
校園規劃小組			
1		報告書完整性：不知道本案訂定之合約範圍，以個人觀點來說，希望仍以東(北)相同範圍來檢討，包括所有基本資料和章節。對於未來查詢資料的人，只要閱讀一本報告書即可，不需要前後版本對照來看。又如位於基隆路邊的新建機車停車場因未在劃定檢討範圍內，所以未在報告書中呈現，但其供應大量機車停車位(因應全校新建工程法停需求)，對本區和全校發展皆有影響，應予納入。	遵照辦理。 東區使用現況相關資訊已列於附件中，便於查詢。基隆路停車塔位置已標示於圖面。
2		最近總務處與校規小組希望能檢討全校自行車停車空間與劃設行人(優先)專用區(沒有汽車、腳踏車，或是如何限定腳踏車)，在報告書裡也初步討論到此議題。建議是否可能先以此區為示範規劃，討論腳踏車路外集中設置或路邊線性分散設置之規劃，以及腳踏車位調整、行人(優先)專用區之劃設？	請參考報告書 20 頁、圖 3-15 東區規劃調整方案行人徒步區構想圖，以及 22 頁圖 3-18 東區規劃調整方案 自行車停車構想圖
3		雨水回收再利用：校總區將於今年全部完成汙水管線接管工程，將雨污水分離。雨水回收再利用為關切議題，希望可以留住水資源並能利用。	校園東區辛亥路與基隆路交會附近為地勢最低的區域,建議於此設置雨水回收池,並可於地面層設置相關藍點景觀。請參考報告書 20 頁。
4		藍點或藍帶：本區東北側為地勢較低窪處，且已有法律學院新建弄春池，本區的藍帶景觀似乎可以納入整理和討論。	
5		辛亥門道尚未正式命名，未來為本校重要道路，另，俟社科院大樓完工後，現有道路兩側汽車停車位應會取消，未來是否有可能調整縮減路寬，增加綠帶，種植具特色的樹木植栽（考量與楓香並存），並以此為道路命名？	目前規劃建議本道路沿街植栽應延續既有的楓香樹，加強其景觀道路的特色,並建請校方為此道路命名。於下次簡報時提出加寬兩側行人道並減少中間車行道路寬度。
6		有關本區東西向道路貫通議題，近日來為資工所高度關切議題。水杉道可能貫通的期程，或是於機械系焚化爐實驗室拆除後，是否即能有助於東西向交通改善？需加以討論。	生醫工程館啟用，機械系焚化爐實驗室拆除後資工所面前道路即可貫通。若規劃

項次	頁碼	審查意見	修正情形
			中的卓越三期成案，農機二號館拆除後，水杉道就可貫通。
7		在 4-1 中討論到建築物牆面線，請問是否明確指定退縮距離，劃定人行道、腳踏車道？	遵照辦理 報告書已修正。
8		生物電子資訊大樓，在報告書中寫為“生物晶片大樓”，是否誤植？建築物外形與校發會通過規劃構想書不同，是否有其他考量？	遵照辦理 報告書已修正。
9		於依校園紋理調整建築物座向後，黑森林綠地面積增加。惟建築物與綠地關係，或新增綠地與黑森林的關係，仍屬模糊，是否還會進一步討論？	新增綠地與黑森林將合為一完整開放空間。
10		尚未看到照明的討論，請問是否還會再補充？	遵照辦理 報告書已修正
11		表 3-1 東區規劃調整方案開發規模表，建議納入東區範圍所有小區，呈現開發量上限，以利全區檢討未來發展之開發總量。	遵照辦理 報告書已修正加入東區範圍所有小區，惟原規劃未載明發量上限，且東區其他小區(未包含於本次檢討範圍的區域)多為近期興建的館舍且區內呈飽和現象，於近中程階段變化的機會不大。
總務處/事務組			
1		P3 圖 2-1 東（北）區全區配置現況圖小區 1 臨時替代道路尚未恢復成綠地，與現況有誤，建請修正。	遵照辦理。 報告書已修正。
2		P4 圖 2-2 東北區長程規劃土地使用分區圖 A2-1 與 A6-1 因有卓越三期及生物電子資訊大樓工程與圖上標示不符，建請建築師查明後修正。	圖 2-2 是原先”東北區長程規劃土地使用分區圖”是以解釋東區規劃需要調整的原因。調整後的圖面都已呈現卓越三期及生物電子資訊大樓。
3		P5 指定廣場空間開放部分，辛亥門廣場因辛亥門維持原樣不予變動，是否作為廣場部分，建請建築師查明後修正。	P5 圖 2-3 是原先原規劃東區開放空間分佈構想圖。東區調整後的圖面已無，辛亥門廣場。
4		P6 圖 2-6、P22 圖 3-17 及圖 3-18 原基隆路 156 巷平面機車停車場，未來係為教學二期停車設施機車停車塔，亦有提供機車及自行車停放，建請建築師將上揭機車塔增加進去。	遵照辦理。 報告書已修正。
5		P19 圖 3-12 校總區主要汽車動線圖，小椰林道、垂葉榕道、楓香道、桃花心木道與水杉道亦是未來車行主要動線，建請建築師修正。	遵照辦理。 報告書已修正。
6		P20 圖 3-14 東區規劃調整方案交通動線構想圖，資訊系與電機二館間道路可否雙向通車，建請建築師查明後修正。	待機械系焚化爐實驗室拆除後資工所面前道路即可貫通雙向通車。
7		P21 汽機車停車部分興建地下停車場，停車數量以達到本區最大開發容積法定停車數之要求為基準，之後東區校舍之興建則不需再各自館舍中設置停車場，僅需繳交法定停車設置費予校方，並將其法定汽機車數量統一劃設於外圍停車場中。	遵照辦理。 報告書已修正。
8		P22 圖 3-18 自行車停車構想圖部分，未包含社科院、國發所、新聞所社會系與資工系間自行車停放區。	遵照辦理。 報告書已修正。



20120618 報告書修正版 機關簡報審核意見修正辦理情形對照表

項次	頁碼	審查意見	修正情形
總務處事務組			
1		P1 東區位置現況，臨時替代道路尚未恢復成綠地，與現況有誤，建請修正。	遵照辦理。報告書已修正。
2		P8 東區校門廣場與生活廣場規劃為何？校門廣場係比照羅斯福路大門形式，另開闢出入口提供車輛與人員進出？	生活廣場為與生活設施結合之開放空間，提供學生集結與交流，東區校門廣場為提供舟山路與基隆路交口之校門意象，僅提供人員出入。參考報告書 22 頁，東區校門廣場構想圖。
3		P15 交通動線規劃構想中，行人徒步區部分係包含自行車等車輛禁止通行？另交通動線構想圖，資訊系與電機二館間道路可否雙向通車，建請建築師查明後修正。	行人徒步區僅提供行人使用，禁止自行車通行。資訊系與電機二館間道路路寬為 18m(車道 6.3m，一側為 6m 停車空間，一側為 6m 綠地)，於機械焚化爐實驗室拆除後，道路重新整理後可雙向通車。參考報告書 25 頁，R02 道路規劃構想圖。
4		P16 楓香道俟社科院大樓興建完成，其地下停車場使用時，將針對兩側車位進行塗銷事宜，另自行車行駛習慣係為外側車道，行人行走習慣靠內側行走，建議行人道與自行車道進行對調。	遵照辦理。 報告書已修正。
5		P17 長程規劃汽機車停車構想圖中，霖澤館、萬才館、明達館、新聞所、發揚樓及卓越三期大樓地下室皆為本校汽車停車場，建請建築師修正。	遵照辦理。 報告書已修正。
6		P17 長程規劃自行車停車構想圖中，原國發所、新聞所及社會系前方自行車停放區係為社科院大樓興建期間臨時替代之停放區，俟社科院大樓興建完成，將予以撤銷，且社科院大樓周邊無設置自行車停放區，恐造成該區域自行車違停情況嚴重，建請建築師修正。	遵照辦理。 報告書已修正。
7		P17 汽機車停車部分於基隆路與辛亥路口處興建地下停車場，停車數量以達到本區最大開發容積法定停車數之要求為基準，之後東區校舍之興建則不需再各自館舍中設置停車場，僅需繳交法定停車設置費予校方，並將其法定汽機車數量統一劃設於外圍停車場中。	遵照辦理。 報告書已載明。
8		P18 校總區主要車行出入口動線圖，語言中心前方應為人行出入口，建請建築師修正。	遵照辦理。 報告書已修正。
9		因為目前辛亥路與基隆路交口的交通已很繁忙，如果將地下停車場出入口設置於辛亥路上，恐將造成辛亥路交通的混亂。如果只設進口，於他處另覓出口或許較可行。	遵照辦理。 報告書已修正。
10		將來社科院遷回本區，本區人口將達 10000 人以上，規劃時要考量未來交通量很大。	遵照辦理。 未來本區人流及自行車流量敵人大增，人行道加寬，並設置獨立的人行道與自行車道是必要的。
11		校方預計於目前 BOT 宿舍旁再增加約 4000 床的宿舍，要考量未來宿舍區的人流由長興街口以及辛亥路口橫越基隆路的安全。	遵照辦理。 報告書已修正。

項次	頁碼	審查意見	修正情形
校園規劃小組			
1		未來東區大部分的館舍都是 8 至 10 層樓或更高，而生活設施位於本區中央只有 4 層樓，比例上似乎太矮，是否有機會增加樓層高度，如此可降低生活設施的壓迫感	遵照辦理。 報告書已修正。
2		自行車設置應遵行「國立臺灣大學自行車停車位調整規劃要點」，新建工程內優先規劃設置地下化或半地下化停車場為原則，儘量集中設置，不要設在路邊，設置於館舍旁邊時也應配合適當遮蔽與綠美化	遵照辦理。 報告書已載明。
3		請澄清社科院地下停車場入口位置。	遵照辦理。 報告書已修正。
4		發揚樓與生活廣場間應有綠化植栽的緩衝空間。	遵照辦理。 報告書已修正。
5		請建議在水杉道貫通至辛亥門道之前東西向交通的替代道路為何？	因實際車流量並不大，建議以 R02 服務性道路為替代道路。
林副總務長俊全			
1		學務組已計劃於長興校區新建 4000 人宿舍，跨越基隆路的自行車天橋要一併顯示於本案規劃圖面	遵照辦理。 報告書已修正。
2		由辛亥門至長興門的通道最好能保持通樣的路寬，更由於未來大量住宿人流由長興校門進出，長興門兩側人行道也應於長程規劃時同步拓寬。	遵照辦理。 報告書已修正。
3		請提供舟山路與基隆路交口的校門廣場入口意象。	遵照辦理。 報告書已修正。
4		發揚樓配置與黑森林綠地的相對關係應再確認，並確認綠地面積不要減少。	遵照辦理。

20120912 許添本老師諮詢會議

項次	頁碼	審查意見	修正情形
許添本老師意見			
1		校園動線應以學生活動動線為主，車流動線不應為主要議題。車輛有通行路徑即可，若須繞行也並非不可行，僅需改善車道的轉彎空間，使其不致形成危險空間。不見得為了要規劃十字交叉格子路，而拆掉房子，以維持空間發展紋理。道路路型與寬度設計方式，應該讓汽車無法快速穿越。	遵照辦理。
2		校園空間應由廣場或開放空間組合形塑而成，而不是由道路分割而成。	遵照辦理。 參考報告書 11 頁，3-3 臺大校總區開放空間(校園紋理)
3		台大校園的開放空間如：舟山路、醉月湖漸漸改善後已成為大家散步而至的一個節點，東區的黑森林就是下一個可改進的機會。	遵照辦理。 參考報告書 12 頁，3-4-2 開放空間的延續串連
4		台大校總區多以丁字路為主，有利於創造廣場活動空間。校園動線要避免十字路口，以降低交通交錯、號誌設置等等。	遵照辦理。 報告書第三章規劃構想台大校園紋理即分析台大校園的主要道路多是以建築物為端景，沒有通過性交通。報告書第四章也是依此原則規範建築配置。
5		因為長興校門學生的流量很大，建議辛亥門道與舟山路交口盡量避免穿過性交通，非不得已則可以圓環形式處理。	遵照辦理。 參考報告書 22 頁，圖 3-17 東區規劃調整 舟山路 100 巷調整 交通動線構想圖
6		校園內的道路可以寬敞，但是實際車行的部分不必要寬，雙向單車道 5.5 米寬度就足夠了，人行道可較寬敞以提供愉悅的步行路徑。人行道和汽車道之間的緩衝，以軟性阻隔作緩衝，約高 2-5 公分的路緣收邊。	遵照辦理。 參考報告書 22 頁，表 3-4 東區車道系統，詳列東區各道路寬度以及實際車行寬度。
7		校園規劃應注意各個綠地的串聯，形成連續性綠帶，並以徒步系統串連，於綠地間創造一條新的林蔭道，成為飯後的散步空間。可以規劃一條散步道，從黑森林一路走到體育場，不必擔心車子威脅，適於走路、散步、思考的路徑。未來新建築物座落基地位置，應避免造成系統串連的阻礙。	遵照辦理。 參考報告書 18 頁，圖 3-12 校總區開放空間串聯示意圖

20121009 修正二版校規意見回覆

項次	頁碼	審查意見	修正情形
校園規劃小組意見			
1		第二章引用之「臺大校總區東北區空間發展計畫」，請標示小區範圍線。	遵照辦理。 報告書已修正。
2		第三章，表 3-1「東區規劃調整部份小區開發規模表(本規劃調整方案為各小區使用強度上限)」，A5 小區現況已超過建蔽率 40%、容積率 240%，請依實際使用修正數值。表 3-2「調整後東區小區面積及用途建議」，將小區 A，分作 A-1 及 A-2，請於圖 3-7「東區規劃調整長程規劃使用分區圖」標示 A-1 與 A-2 之範圍，小區 A-1 之建蔽率與容積率請檢討是否超出 40%與 240%。	遵照辦理。 報告書已修正。參考報告書附件二。
3		第 16 頁，3-5-1-2 近中程規劃(十年內)，「農機系二號館」應修正為「農機二號館」。第 19 頁 3-5-3 生活設施規劃，小區 8 新建館舍，於地面層增加生活設施或餐飲設施？圖面與文字敘述需一致。第 21 頁，圖 3-16「東區規劃調整長程規劃交通動線構想圖」，漏標示 R06，請修正	遵照辦理。 報告書已修正。
4		第 22 頁，表 3-4「東區車道系統」，請檢查數值與道路剖面圖標示一致。圖 3-18 至 3-20 之道路剖面線，請補充標示剖面線位置之平面圖。圖 3-19、3-20，現況圖與長程規劃構想圖請以同一剖面位置呈現前後差異，以利對照比較。	遵照辦理。 圖 3-19、3-20，並無改變現況，長程規劃因舊有建築拆除後，道路重新規劃，故提供剖面參考。但提供相對參考牆面線，以利對照比較。
5		第 27 頁，圖 3-23「東區規劃調整長程規劃汽機車停車構想圖」，請補充標示汽機車停車場出口位置。	遵照辦理。 報告書已修正。
6		第 28 頁，圖 3-24「東區規劃調整長程規劃自行車停車構想圖」，現況於萬才館東側有既設自行車停車場，請補充。舟山路與基隆路口新設校園人行出入口，與生電資大樓東側新增綠地間請規劃人行散步道，圖面上該處標示為自行車停車範圍，是否衝突，請檢討。	遵照辦理。 報告書已修正。  人行散步道可於自行車停車場細部設計時一併規劃。
7		第 29 頁，3-5-6-1 供電至 3-5-6-6 瓦斯，請於圖面上標示圖例。	遵照辦理。 報告書已修正。
8		第 30 頁，3-5-6-3 汙排水，請與營繕組水電股確認本區汙水處理方式，是否為「實驗室所產生的酸鹼廢水及一般實驗廢水將於建築物內自設廢水處理設備」？	遵照辦理，報告書已修正。 實驗室所產生的酸鹼廢水及一般實驗廢水委請專人處理。
9		第 33 頁，圖 3-26「東區規劃調整長程規劃構想圖」之圖面請補充串接本區入口廣場與綠帶之散步小徑。	於臺大東南區規劃時，校規委員曾提出散步小徑是由人走出來的，建議不要刻意劃定。本區入口廣場與綠帶之散步小徑的構想可參考第 22 頁，圖 3-17。
10		第四章，第 37 頁，4-1-1 建築配置、高度及退縮，2.建築高度，國青大樓現況為 11 層樓，請修正圖 4-2「東區規劃調整長程規劃建築高度限制構想圖」，該區之高度標示。	遵照辦理。 報告書已修正。
11		第 48 頁，4-6 公共藝術，請將現有公共藝術整理表列，法律學院近期新設一件公共藝術，請補充。	遵照辦理。 報告書已修正。
12		第五章，5-2-1 校園百大老樹保護及樹籍建立，請補充圖面，標示本區老樹分布位置圖。	遵照辦理。 報告書已修正。參考報告書第 56 頁。
13		附件二 臺大校總區東區使用現況資訊，請依現況修正基地現況分析，納入社會科學院大樓、生電資大樓、卓越三期、機車停車場等新建工程一併檢討建蔽率、容積率。	遵照辦理。 報告書已修正。參考報告書附件二。

20121017 校規委員會議意見回覆

項次	頁碼	審查意見	修正情形
周素卿委員意見			
1		生態性綠色校園定位，要列出準則，將來蓋生機大樓、接下來蓋A8，這兩棟會引導這個區域將來的定位，綱領若不先定下來，將來就不會變成綠的校園。	遵照辦理。 報告書第五章已將永續校園相關設計準則載明，執行實質設計時也會有一定的審核程序。
2		這個區域重新的調整很好，通常考慮大的交通軸線時，重要軸線端點的景致如何不受破壞？總圖後面的端點蟾蜍山很清楚很漂亮，水杉道要打通的話，對出去的端景是什麼？請規劃單位檢視。若校內周圍要建高樓，涉及端景的周邊高層建築，端景要有建築設計準則，讓端景更能突顯特色。	遵照辦理。 水杉道要打通對出去的端景是生活廣場。端景的設計準則詳述於第四章，第 41 頁。
3		黑森林早期是瑠公圳，這裡有一些圳道地勢較低，原來的水紋如果沒辦法維持，如何轉變為設計元素，可以增加指導性原則(guideline)。	遵照辦理。 報告書已修正。請參考報告書第四章，第 50 頁。
4		實質發展計畫的建議，應該要提供最具體的指導原則，新蓋建築的建蔽率、容積率、建築線、建築的方位、建築的樣式，這幾個要項在實際計畫的原則上都有這些大項，但實際的內文，將來做規劃時是否具有指導性才是關鍵，目前有些指導性不夠關鍵，例如建築配置，指導性的準則是什麼考量？做為將來的指導綱領要明確。	遵照辦理。 報告書已修正，增述建築設計原則。請參考報告書第四章，第 40 頁。
康旻杰委員意見			
1		平面配置的方位是如何規畫出來？這份報告缺乏基地的實質調查及細膩的分析，要談生態校園，應該檢討現有的哪些區域是生態成熟的，例如教職員宿舍完全沒有描述的狀況下，直接被取代掉；A8-1 的建築為何是這個走向，將來的西曬要如何處理？應該要有基地分析的道理，來告訴我們為何採取這樣的配置。	遵照辦理。 教職員宿舍區現況描述請參考附件二以及報告書第二章，第 7 頁。 配置圖已修正。 本案為台大東區規畫調整，配置僅為形塑開放空間，未來由實質設計的建築師檢討建物配置。
2		臺大需要重視老生態區，過去少干擾的生態區，這樣去談生態校園才有意義。	生態校園的執行準則請參考報告書第五章，第 55-57 頁。
3		是否因為 A8 及 A8-1 分開了，所以在配置建築物時是順著細分的地形做配置，在談總體配置沒有原則可言，基地計畫要有些原則是來自前階段的基地分析，來自地形地貌與歷史的紋理，建議先不要用區塊的劃分去思考建築物的配置，而是整體的考慮微氣候、水紋等，希望可將前階段的基地分析做的更準確。	遵照辦理。配置圖已修正。 A8 及 A8-1 的劃分是考量若校方因經費或其他因素不能一次規劃開發小區 8，可分期規劃設計，但建議沿辛亥路形分區興建，以維持對市區紋理的尊重。
黃麗玲委員意見			
1		東區這個空間是目前學校行人走路最不舒服的地方，目前的空間是為汽車設計的，未來的規劃可以讓人有舒適的空間，設計上可多思考。	遵照辦理。 報告書已修正。參考報告書第四章，第 45-46 頁，詳述行人步道以及建築中介空間的設計規範。
2		鋪面很重要，路型、動線、鋪面的設計要放在一起談。	遵照辦理，報告書已修正。參考報告書第四章，第 47 頁，詳述道路鋪面設計規範。

項次	頁碼	審查意見	修正情形
3		未來 30 年的構想，自行車有沒有其他發展的可能？校園內有沒有可能不需要自己的自行車，而是有定點可以借用自行車，自行車停車空間區位要再多思考。	遵照辦理。 報告書已修正。參考報告書第 29 頁，建議校方設置共用自行車系統。
4		學校考慮公共藝術的過程是如何處理？未來可能有更多小型的空間，藉由公共藝術議題帶動較多的參與，思考校園的意象與歷史意義。	遵照辦理。 報告書已修正。參考報告書第 53 頁，建議公共藝術設置應多方參與。
5		人行動線的規畫可否多考量，如何過馬路，基隆路與辛亥路的馬路都很難過，通行的問題及舒適度，建議考量。	於台大東南區規劃時已提出穿越基隆路的改善方案。
6		要強化校園廣場及入口意象，斑馬線的規劃應一併考量。	於台大東南區規劃時已提出穿越基隆路的改善方案。
劉聰桂教授意見			
1		學校政策是汽車停車外圍化，但椰林大道仍違反這個原則，是否有機會將核心區汽車外移？是否可趁此機會，請規劃單位考量是否有機會地下化或外圍化。	建請校方參考。
2		有些高壓水泥磚鋪面太粗糙起伏，走起來不舒服，若在車子通過或重車行走的路口，更常常破損或鬆脫而需維修；建議採用不同顏色的 AC 鋪面來區隔即可。	遵照辦理。 報告書已修正。參考報告書第 22 頁。
3		綠建築銀級的標章水平太低，台北市都是鑽石級的要求。	遵照辦理。 報告書已修正。參考報告書第 57 頁。因營建預算考量建議以鑽石級為目標。
劉權富委員意見			
1		指標系統圖說想的有點過於簡單，希望全校性與區域性可以想的更清楚，區域性的數量及位置，希望可進一步檢討。	遵照辦理。 報告書已修正。參考報告書第 54 頁。
2		夜間照明和校區安全，設計規範中提到校園中燈具形式，希望可以更具體一點，目前的文字較籠統，後續可能無法規範。建議將校方之前做的夜間照明規範的細項內容納入報告書中。	遵照辦理。 報告書已修正。參考報告書附件四。
3		公共藝術作品不要限定，應有多元藝術教育的方向，這部分可請校規小組提供資料。	遵照辦理。 報告書已修正。參考報告書第 53 頁，建議公共藝術設置應多方參與。
4		基隆路端點做校園廣場，圍牆是否會打掉？廣場不在天橋的軸線上而是在旁邊，所以沒有人會從這邊進來，若要做校園廣場，是否可以和中水池有關連？基隆路、辛亥路交通繁忙，會來廣場的人應該不多，建議減少廣場及校門的意象。	廣場的設計意象已修正。廣場的設置是為將來長興校區增加的 4000 住宿人口穿越基隆路辛亥路口的行人使用，希望於此提供校園出入口減輕長興校門的交通流量。參考報告書第頁。
5		未來的停車場與辛亥路、基隆路交岔口是否會有交通上的問題？	建議未來停車場出入口設置是在靠近萬才館，離路口有 135 公尺，有充分的緩衝空間。
6		簡報中樹照著紫色及綠色燈光那張照片，請勿放入報告書中。	遵照辦理。

項次	頁碼	審查意見	修正情形
葉德銘委員意見			
1		照明與動線部分第 22 頁圖 3-17，學生自基隆路騎腳踏車到校本部常出車禍，行車的動線可能不足且安全性需考量。	遵照辦理 夜間照明規範的細項內容納入報告書中，參考報告書附件四。
2		照明的部分不是照行道樹，照道路比照樹重要。	遵照辦理
3		學校道路以樹名來命名，辛亥路到長興街沿線是否有原生大樹可先調查，例如辛亥路有些青剛櫟生長的不錯，或許可供日後植栽選擇與配置之參考。目前規劃的植穴 1.2M 建議放大，以利大樹生長。	學校道路命名依「國立臺灣大學道路命名原則」辦理。為避免移植現有行道樹(楓香)，故僅能設置 1.2M 植穴。建議未來選擇較細長之樹種，與現有楓香搭配成蔭
社科院 邱榮舉教授意見			
1		報告書第 1 頁之計畫緣起及目標 1-1，說明社會科學院預計於 2012 年完工啟用，但據了解社科院新大樓預計明年 3 月現任校長任內舉辦落成典禮，後續啟用典禮為下任校長，預計 2014 年 7 月 31 日前完工啟用，請列入記錄。	遵照辦理。 報告書已修正。
2		目前學生常反應尖峰時間，辛亥路門口會塞車，請校方協助疏導。	請校方協助疏導。
3		L1 是社科院與電資學院間的草坪開放空間，學生很希望什麼時候後可以回復草坪，廣場 P1 與 L1 是同時處理還是分開處理？若同時處理，辛亥路進來的車子道路將如何導入校園？如何處理？	林俊全召集人回覆 社科院替代道路在中菲大樓未拆除及道路未完成時，暫時不會撤除。
生機系 方煒系主任意見			
1		簡報第 10 頁，在東區規畫要新建的大樓中，寫明教學研究使用，報告書 A2-1 區塊列電機二館及開放空間，但生機系在這邊有建築物並非開放空間，後面還有一塊農機操作的田，希望可依照現有空間去規劃，而非假想是空地去規劃，學校與生機系尚未有共識時，這樣的規劃不被尊重。	現況資訊請參考附件二，本案規劃是依校方 2008/5/18 通過之版本調整 A6, A7, A8,A9 小區。
2		報告書第 4 頁有寫原中菲大樓，但生機館就變成空地，現有大樓就不見了，那棟大樓我們已用 50 年，請考慮現況。	現況資訊請參考附件二，本案規劃是依校方 2008/5/18 通過之版本調整 A6, A7, A8,A9 小區。
3		有委員將生機系那塊地要蓋的大樓稱為生機大樓，如果真的是生機大樓我們很歡迎，但是那棟跟生機系沒什麼關係，要蓋 8 層我們只能拿到 1 層，這點無法向系上同仁溝通。	工學院 顏家鈺院長回覆 那個地方要如何規劃還不清楚，若工學院可以使用的話，一定會設法與生機系好好溝通。
植微系劉瑞芬系主任意見			
		報告書第 4 頁的 A6-3 寫明現有中菲大樓供生農學院使用，到了第 16 頁生物電子資訊大樓，其他備註都不見了，是否可將最新的訊息及之前的備註都納入。	報告書第二章以及附件二為現況資訊。新建中之生物電子資訊大樓未來使用單位建請校方回覆。

項次	頁碼	審查意見	修正情形
學代會洪崇晏同學意見			
		報告書中未有校園安全的部分，例如緊急連絡電話、警衛、校園空間內外分隔、緊急除顫器設置位置，希望規劃單位可以進一步考量。	遵照辦理。 報告書已修正。參考報告書第 52 頁。
學生會周子暉同學意見			
1		報告書中有關自行車沒有很詳細的資料，未來社科院搬回後，此區會有很大的入口，自行車也會成為很大的問題，希望可以做詳細的現地調查，包含動線、停車狀況，未來預估增加的使用量。	遵照辦理。 報告書已修正。參考報告書第 29 頁，建議校方設置共用自行車系統。
2		運動場地整修，學生會著手調查學生對體育場地的需求，有些場地蠻缺乏，建議可以與學生一起作檢討，納入規劃中。	建請校方參考意見
3		有關替代道路問卷或規劃的進度如何？	建請校方回覆



20121026 校規委員工作會議

項次	頁碼	審查意見	修正情形
周素卿委員意見			
1		校區內圖面應套繪整合，所有建築圖面應回饋至校規會審核通過後，才能執行下一步驟。	校區內圖面多經由各次發包的個案底圖圖面合併完成。建請學校需整體測繪底圖。建築圖面都必須提送至校規會審核通過後，才能執行下一步驟。
2		校園規劃的重點是在建立未來實質執行時的可依循的規範，是否將建築設計的準則再具體的呈現。	遵照辦理。 參考報告第四章已修正。
3		穿透式開放空間的概念很好，但是用詞須謹慎，「院落」會給人產生各個學院自有的私密空間，建議引用其他較適合的字彙。	遵照辦理。 參考報告書 43 頁，於院落後加註英文 Quadrangles
4		建議新總圖後方綠地 L2 的區塊應標示為永久綠地。	L2 於原規劃案標示為綠地開放空間，本計畫未調整。
蔡厚男委員意見			
1		學校的管理資訊系統要建置，圖資要正確，必須套繪全校圖面，並改善公共環境。	建請學校檢討委員意見。
2		新建築的格局與日據時代已經不同，中庭(Courtyard)式開放空間將不符時代的格局，建議用 Yard 或是其他較適合的名詞。	遵照辦理。 參考報告書 43 頁，於院落後加註英文 Quadrangles
3		公共系統要先整合，如人車動線等，校園應以行人為本，各主要道路的形式都應顯現清楚。	遵照辦理。本區各主要道路的剖面以及規劃後之剖面請參考報告書 23-26 頁。
4		楓香道不宜直接通往辛亥路，應至桃花心木道就轉彎，因為語言中心是對外開放的，其前方應可設定為廣場的型態。	辛亥路楓香道門是人行出入口，車輛原本就不通行。建請校方檢討於此處設校門廣場的可行性。
5		景觀設計的原則就是大的面積以植樹為主，如黑森林；小的面積就應以花園的型態(較精緻)來設計，如建築物退縮空間；如果使用硬鋪面，就形成廣場。	遵照辦理。景觀植栽設計原則已修正，請參考報告書 47-49 頁。
6		建議擴建黑森林弄春池的水域與水深，弄春池可成為暴雨調節池，並可同時調整黑森林的樹種與林相，搭配常綠樹，使黑森林變成大家可以使用的綠地。	遵照辦理。報告書已修正，請參考報告書 50 頁。
7		校園建築與辛亥路的關係要清楚，新建的幾棟館舍都以開始以辛亥路為入口，是校園關心周邊環境的表現。	遵照辦理。報告書已修正，請參考報告書 45 頁。

## 20121116 全校意見交流會議

項次	頁碼	審查意見	修正情形
教職員宿舍 范允安教授意見			
1		建議汽車交通動線不要往東面發展，儘量往西面發展。東面是台北市交通最幅稠的區段之一，有兩條高速公路支線--辛亥路快速道路與基隆路高架道路從這邊經過，汽機車擁擠、交通繁忙。不適合在舟山路與水杉道貫通段底端設置汽車出入口，此處交通頻繁且與基隆路呈現銳角交接。建議汽車動線從辛亥路後門進入校園後，往西面經水杉道行至椰林大道，不要往南面延伸。建議舟山路底端不以大門的形式，面對高架道路，景觀不佳，僅以後門、小門的形式設置。	舟山路與水杉道貫通，底端以現有榕樹為端景，此處僅設置行人出入口，禁止汽車通行。此入口是配合校方未來於東南校區興建 4000 床宿舍而設，旨在舒緩長興門的人員進出流動量。
2		認同規劃單位對於研究大樓的構想，臺大需要發展研究大樓，但是規劃內容缺乏提供研究人員住宿空間的想法。建議應配合規劃興建研究宿舍，以舟山路 60 巷宿舍考量。此區宿舍是當年由國科會資助興建，是臺大校內唯一經過設計的宿舍，提供高等人才住宿。空間設計品質良好，建議予以保留，其他宿舍地點可以再評估。	宿舍安遷於校區之外是臺大校方的政策。舟山路教職員宿舍安遷是本規劃案長程計畫，預計時程約為 25 年之後。
3		臺大朝向世界級校園發展，本區域需要增加綠美化，朝向公園化構想發展，即使是汽車停車場也可以規劃在大樹樹蔭底下。舒適、美觀、生活化、環境美化，比較符合這塊地的特性。	遵照辦理。 長程規劃本區於基隆路辛亥路口設置地下停車場，以維持開放空間綠地的面積。參考報告書第 28 頁。
生機系 黃振康副教授意見			
1		個人關心這次調整案內，目前仍在在使用而面臨須被拆除改建的教學研究校舍一中非大樓與農機二館。很高興聽到建築師在簡報中強調，學校在程序上一定會做到先建後拆與安置的原則。以生機系作為實際使用單位而言，同意前次 2009 年版本的前提，是經過多方折衝結果。雖然圖面上農機二號館的基地未來將變成一塊綠地，但是在表 2-2 的註解（如報告書第 4 頁），其中用地編號 6-3 載明預定為生農學院使用，我們可以大概想像這是提供給生機系搬遷使用。生機系樂於見到系館更新，也願意配合學校大規模改建的構想。建議在目前的第三版報告書上，也有相關標示註記，提供一個模糊的想像空間，讓我們對於未來能有一些想像。	建請校方納入考量
理學院 李秘書意見			
1		理學院一直在籌劃學生實驗研究大樓，東區位於校園邊緣，因此個人先來初步了解在此區域興建實驗研究大樓的可能性。	本區規劃多以教學研究大樓為主(參考報告書第 34 頁)，空間使用規劃建請校方納入考量。
總務處事務組 林新旺組長意見			
1		簡報第 23 頁，有關防災動線，因女九宿舍旁邊已經做退縮，道路路型請配合修改。	遵照辦理。 報告書已修改。
2		水杉道貫通至舟山路路段，將作為步行空間，舟山路底端與此交接處，是否以廣場方式繪製圖面，類似舟山路與羅斯福路口處理的方式。曾永義老師最近一篇文章「台大六門提督」裡提到，長興門車行動線一定要保留，因為是通往東南區的宿舍區、醫院、蟾蜍山腳下的主要動線。其他人行出入口類似舟山路羅斯福路口的形式設計比較好。	舟山路與水杉道貫通，底端以現有榕樹為端景，此處僅設置行人出入口，禁行汽車通行。廣場鋪面，應類似舟山路與羅斯福路口處理的方式。

## 20121128 校規委員會議意見回覆

項次	頁碼	審查意見	修正情形
委員意見			
1		建議可再製作一份簡要的綱要手冊，將大項的規範條列出來，讓未來繼續運作的行政單位、校規委員能很快清楚瞭解，再去閱讀報告書時才比較能有指導性。	建請校方考量製作校區建築設計的綱要手冊。報告書已遵照委員意見修正，於第四章實質發展建議之各章節，訂定各項設計原則。
2		建議可以現在新近完工的建築或即將動工的建築，來與現在做的規劃做對話與細部的修正。例如報告書第 19 頁，社科院與社會系的建築線是不對等、不平的，可是在圖示上是對齊的，所以現況與資料不相符。建議以建築測繪圖做為底圖，不用做太細，以比較大的建築為主，以新蓋的建築將未來想執行的軸線慢慢去調整成形。報告書內應補充行道樹的樹線規劃，在新建築規劃時應將這部份同時做修整。軸線的調整透過新建築或公共建設的實施，將整個 layout、軸線規劃出來。建議透過新蓋建築的細設案，再來修正原來的規劃案並檢視是否恰當，並擬定一個修正的機制。	建請學校進行校區整體測繪，並且新建建築物在完工結案時必須將該案更新到底圖上，其後若有新建工程，承辦務必提供最新之正確底圖。行道樹的樹線規劃請參考報告書第 23~26 頁，東區主要道路剖面示意圖。
3		校園內的新建築都在發揮建築師的創意，完全沒有原則性的指導綱領，以現在的寫法，若維持彈性就會沒有指導性，建議可經由委員討論，提供有規範之下原則性的建議。	遵照辦理。報告書已修正。請參考報告書第四章，第 40~42 頁。
委員意見			
1		建築樣式的規範原則可能需要另一個會議比較長時間的討論。如果對新建築的樣式有些彈性的話，那新建築現在使用的狀況如何？大家對它意象的呈現是否滿意？或者還是要維持現有對校園建築語彙的規範？這都應該去檢討。	建請學校參考委員意見。
社會科學院意見			
1		台大校總區東區空間發展計畫規劃調整案中，有關社會科學院與電資學院之間的草坪(L1 區)，當時因社會科學院新大樓之興建，而有暫時存在的「臨時替代道路」，根據 2001 年版的《國立台灣大學校園規劃報告書》及 2008 年 1 月 19 日臺大校務會議之決議，該「臨時替代道路」應於社會科學院新大樓於 2014 年完工啟用時，同時恢復為永久綠地與綠帶，使得臺大校總區東區綠地，開放空間 L1 成為整體臺大綠地、開放空間串連的一部份。	召集人回覆 有關社會科學院與電資學院之間的「臨時替代道路」，因中非大樓尚未拆除，在現況道路未改善前，該道路尚無法廢除，因此在本案中未列入。
學生會意見			
1		報告書第 27 頁「行人徒步區禁止自行車進入」，建議應將周邊現有自行車停車空間一併納入報告書檢討。	東區自行車停車空間位置規劃請參考報告書第三章，第 29 頁。
2		社科院完工後會有大型自行車停車場，國發所、新聞所、社會系部份自行車停車空間將會被撤除，希望報告書能補充說明這一部份的規劃為何？若是撤除也應明確寫入，並加上自行車停放數量的改變。	當社科院新大樓啟用後，預計將有幾千名學生進駐使用，必須要觀察其對此區塊自行車停車量的衝擊，再作調整。

項次	頁碼	審查意見	修正情形
委員意見			
4		報告書第 27 頁「防災動線圖」，有些特別高樓附近的救援動線及雲梯車或特殊救災車輛進出的動線，建議在報告書文字上加註「救援車輛操作空間的需求，在建築或道路的設計應互相考慮到這個觀點」。	遵照辦理。 報告書已修正，並增加附件七「劃設消防車輛救災活動空間指導原則」。
委員意見			
1		若有些新的建築不符合原有的設計準則，是否有使用後評估的機制。	建請校方參考。 總務長意見回覆 建議未來在建築語彙的規範原則時，以語彙的密度做為考慮，既可維護特色，又可以容許建築設計上的創意。一個好的導則，應是能容許建築師創意的發揮，但又可維持區域景觀的一致性。
學代會意見			
1		針對社會科學院與電資學院之間的「臨時替代道路」的爭議，建議在報告書中不一定要寫明存或廢。以中非大樓為例，在報告書中未來式寫的很明確，有個概念在。因此這條道路的存廢「檢討」應明確列入規劃書內。	有關社會科學院與電資學院之間的「臨時替代道路」，因中非大樓尚未拆除，在現況道路未改善前，該道路尚無法廢除。長程規劃是建議此處為行人徒步區。請參考報告書 27 及 34 頁。

## 壹、計畫緣起及目標

### 1-1 計畫緣起

國立台灣大學校總區東(北)區近年因電資學院擴充，興建博理館、明達館，其後又陸續進行法律學院與社會科學院遷回校總區計畫，法律系霖澤館及萬才館已於2009年完工啟用，社會科學院預計於2014年完工啟用。其次配合臺大將教職員宿舍遷往校外的政策，本區域內的教職員宿舍將依實際可執行之狀況遷移至校外，釋出校地作為教學研究用途。基於以上因素本區域需要有逐步更新發展的規劃與發展期程。校方於2009年通過「臺大校總區東(北)區發展計畫」，期能因應本區域的發展需求，擬定本區校園使用發展及相關交通、景觀、公共服務設施、防災安全等配套計畫，並依規劃期程逐步推動。

校總區東區於社科院完工落成，生醫工程館完工機械系遷入後，將拆除機械系臨時工廠(AT3002)及機械系焚化爐實驗室(AT3037-A)，其近程階段工作將告一段落。依據「臺大校總區東(北)區發展計畫」，中程階段的工作主要是本區交通系統的整合貫通：水杉道底端貫通銜接至舟山路及辛亥門以及舟山路100巷往東調整路型以貫通辛亥門至長興門，另外本區研究教學大樓規劃設計施工也涵蓋於中程階段的工作目標。但是因為教職員宿舍外遷的進度掌控困難度較高，以致於影響土地使用的彈性與期程規劃。因此，調整東區規劃是一必要性的因應措施。

### 1-2 計畫目標與效益

本計畫的目標為因應校園近程與中、長程發展需求，依據可實際執行的條件與時程，研擬調整東區部分小區之分區構想，使其能與校總區之空間、軸線、交通系統規劃融合，並提出本區域合理之校園使用發展之總量，以符合永續經營原則。本計畫之效益如下：

1. 完成東區交通系統的整合貫通，並與校總區其他校區聯通，並啟動東區校區的發展與校舍的整合。
2. 配合現況發展，重新規劃東區土地使用分區及開發強度，以因應學校中長程以及目前一般研究教學需求的發展趨勢。
3. 將類似設施集中，創造多元性使用設施，適度降低建蔽率及保留有意義之開放空間，整合本區開放空間，提升本區生活環境品質。
4. 強化校總區校園軸線及紋理並回應其與周邊城市的關係。
5. 整體規劃地下停車場、落實臺大停車外圍化與地下化政策，提供停車管理使用彈性，並保留地面層空間更有效利用，增加景觀植栽綠化，逐步達到校園無車的目的。

### 1-3 計畫範圍

本計畫以校方於2009年5月通過之「臺大校總區東(北)區發展計畫」為基本，調整範圍為水杉道以及黑森林以南、舟山路以北、楓香道以東、辛亥路以西為範圍，亦即原東區規劃之小區A2(A2-1, A2-2, A2-3), A6(A6-1, A6-2, A6-3), A7(A7-1, A7-2), A8(A8-1, A8-2), 以及L3等5個小區，小區A5、A9及L3也將一併檢討。



圖 1-1 東區調整範圍於校總區位置圖

### 1-4 計畫期程

本計畫以三十年為計畫年期，實質計畫分為近中程(十年內)、以及長程(十至三十年內)等二個階段。

## 貳、基地環境概述

### 2-1 東(北)區使用現況

國立臺灣大學校總區東(北)區規劃面積約為185,625平方公尺，依「臺大校總區東北區發展計畫」規劃報告書2009.05.18版，本區扣除道路後，各小區面積合計為148,194平方公尺(詳表 2-1)，現況整體建蔽率為32.53%，容積率為126.54%。本區使用單位主要為電資學院、生農學院、工學院、社會科學院、法律學院。其平日活動(流動)人數約為11,600人，俟社科院興建完成後，政治及經濟學系遷回將再增加約2,000人；人數將增加至約13,600人。

東(北)區使用現況參考附件二，各小區範圍參考(圖2-1)，各小區土地使用強度參考(表2-1)。本規劃調整範圍內小區2使用單位主要為電資學院、生農學院；小區5使用單位主要為法律學院；小區6內中非大樓由生農學院使用，及學人宿舍及教學研究人員宿舍。

表 2-1 東北區各小區面積及建蔽容積一覽表

區塊	基地面積(m <sup>2</sup> )	現況 建築面積(m <sup>2</sup> )	現況 樓地板面積(m <sup>2</sup> )	現況 建蔽率	現況 容積率	備註
小區 1	38,740	15,373.40	66,528.98	40.0%	171.7%	拆除機械系臨時工廠及機械系焚化爐實驗室後建蔽率 容積率
小區 2	16,335	6,116.64	21,109.76	37.4%	129.28%	
小區 3	3,559	1281.78	5,451.61	36.08%	153.2%	
小區 4	22,868	10,361.00	23,816.90	45.30%	104.15%	興建停車塔後
小區 5	21,506	5,016.37	30,533.81	23.30%	142.00%	
小區 6	37,763	9270.70	37,887.68	19.66%	85.47%	
小區 7	7,423	1,860.22	9,512.71	25.10%	128.20%	興建生物電子資訊大樓、拆除中非大樓及舟山路男單身宿舍後
合計	148,194	49,280.11	194,841.45	33.25%	131.48%	

資料來源：「臺大校總區東北區發展計畫」2009.05.18 版；本專案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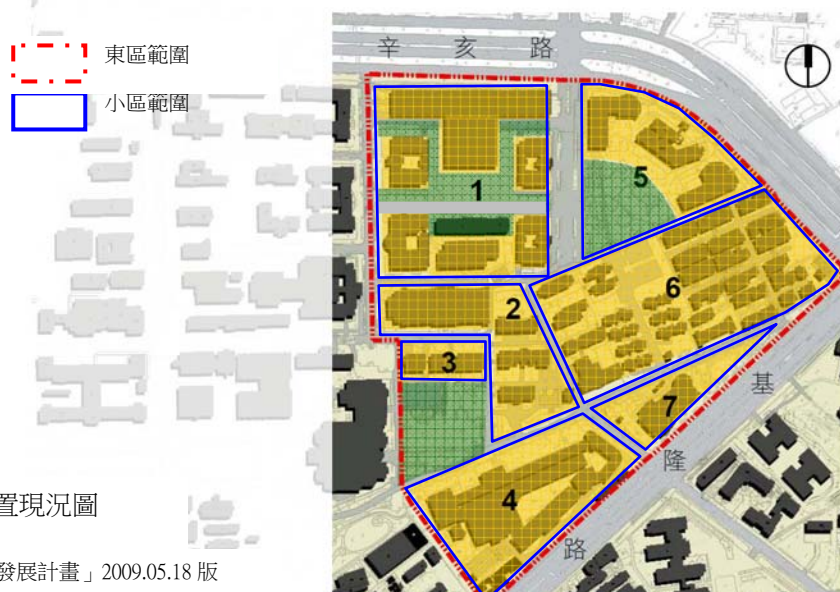


圖 2-1 東(北)區全區配置現況圖

資料來源：「臺大校總區東北區發展計畫」2009.05.18 版

## 2-2 東(北)區中長程計畫概述

### 2-2-1 原規劃小區劃分及用途建議

校總區東區的中長程計畫依據「臺大校總區東(北)區發展計畫」規劃報告書2009.05.18版逐步執行，原規劃東區小區劃分及用途建議，參考(圖2-2)以及(表2-2)。

本案檢討調整範圍為小區A2、小區6、小區A7、小區A8、小區A9。



圖 2-2 原東北區長程規劃土地使用分區圖

資料來源：「臺大校總區東北區發展計畫」2009.05.18版

表 2-2 原校總區東(北)區小區用途及劃分建議表

用地編號	使用類別	小區面積 m2	備註
A1-1	教學研究	8,486	社科院
A1-2	教學研究	10,158	電資學院、社會系所、新聞所、國發所
A2-1	教學研究	8,765	電機二館、開放空間
A2-2	教學研究	7,505	生物產業機電學系館、知武館(農機新館)
A3	教學研究	3,973	獸醫系館
A4	教學研究	22,889	環工所、造船所等
A5	教學研究	12,228	法律學院
A6-1	生活餐飲休閒	1,873	規劃與廣場結合的餐飲及商店空間
A6-2	開放空間	1,376	指定廣場
A6-3	教學研究 / 行政	3,243	(原中非大樓)預定為生農學院使用
A7-1	教學研究 / 行政	3,902	保留用地
A7-2	教學研究 / 行政	4,466	保留用地
A8-1,A8-2	運動休閒	12,469	體育(室內外)設施場館、停車場等、及生態(滯洪)水池
A9	教學研究	7,164	電資學院(明達館)，含開放空間綠地
L1	開放空間	12,891	社科院與電資學院間草坪
L2	開放空間	7,272	新總圖後方綠地
L3	開放空間	7,787	黑森林及生態(滯洪)水池
	合計	136,447	

資料來源：「臺大校總區東北區發展計畫」2009.05.18版



### 2-2-2 原規劃開放空間綠地

依據「臺大校總區東北區發展計畫」規劃報告書 2009.05.18 版，建議東區的指定綠地有四處（詳圖 2-3）：

1. 社科院與電資學院間草坪 (L-1)，12,891 平方公尺。
2. 黑森林 (L-3)，7,787 平方公尺。
3. 總圖後方草坪 (L-2)，7,272 平方公尺。
4. 基隆路、舟山路及辛亥路交會處緩衝綠帶。

建議指定之廣場開放空間有三處：

1. 辛亥門廣場
2. 水杉道端點廣場
3. 基隆路、舟山路及辛亥路交會處緩衝廣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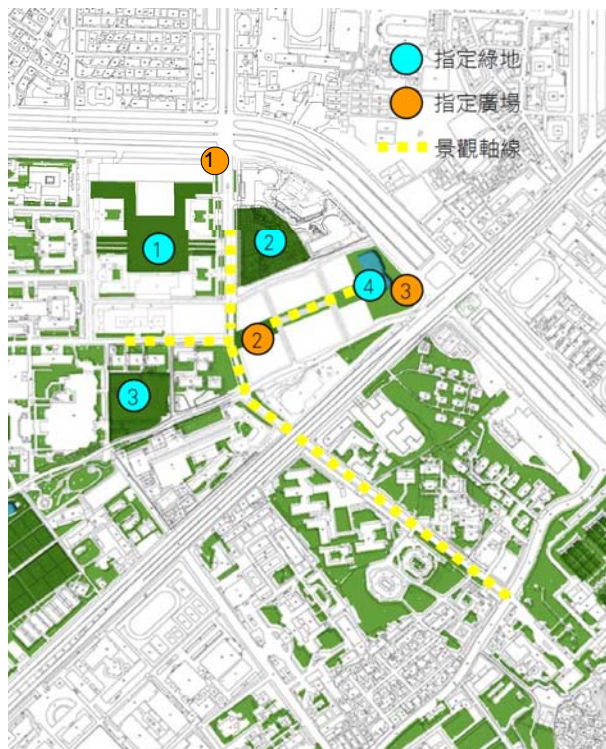


圖 2-3 原規劃東區開放空間分佈構想圖

資料來源：「臺大校總區東北區發展計畫」2009.05.18 版

開放空間 L1、L2、L3 總計 27,950 平方公尺；基隆路、舟山路及辛亥路交會處緩衝綠帶則劃定於 A8-1、A8-2 兩個小區內，並未標示永久綠地或是開放空間留設面積（參考圖 2-2 與表 2-2）。

### 2-2-3 原規劃生活設施

校園內多數生活設施皆在東區範圍之外，目前東區的生活設施僅有明達館一樓的委外餐廳，但因其價位較高，不符合一般學生日常餐飲消費。國青宿舍有簡易餐飲設施。未來完工啟用之社科院預計也會有簡易餐飲設施。依據「臺大校總區東北區發展計畫」規劃報告書 2009.05.18 版，建議於東區小區 A6-1 新建一生活設施，提供餐飲及商店空間(圖 2-4)，可望改善本區生活服務品質。



圖 2-4 原規劃東區生活設施分佈構想圖

資料來源：「臺大校總區東北區發展計畫」2009.05.18 版

## 2-2-4 原規劃交通停車

### 2-2-4-1 交通動線

依據「臺大校總區東北區發展計畫」規劃報告書2009.05.18版，校總區東區以辛亥路大門及長興街崗哨為車行對外主要動線，水杉道與舟山路則為東西向主要道路。為串連辛亥門及長興門，東區中長程規劃將辛亥門道路(R01)與水杉道延伸相交，再由R04、R08順接至長興門(圖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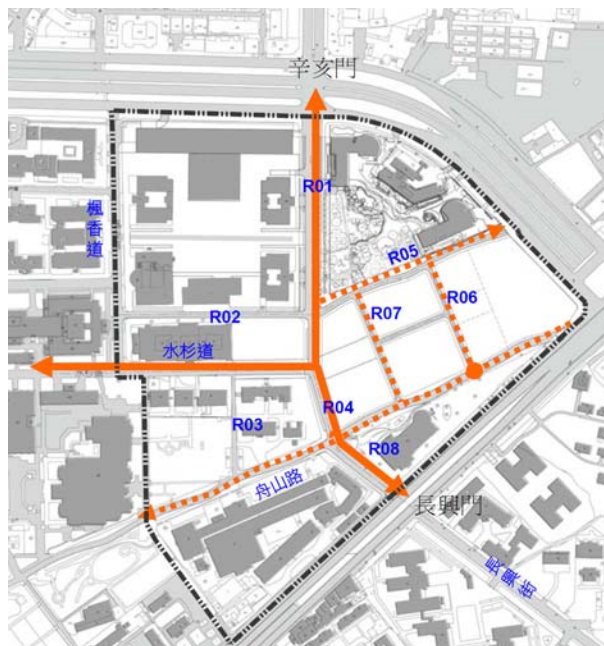


圖2-5 原規劃東區主要交通動線構想圖  
資料來源：「臺大校總區東北區發展計畫」2009.05.18 版

### 2-2-4-2 停車系統

校總區東區俟社科院大樓興建完成後，預計將目前語言中心汽車、機車停車位移至地下停車場。東區交通系統依循校園規劃人本交通之規劃原則，汽、機車停車場，以「外圍化」、「地下化」為原則，腳踏車停車場宜於校內適當地點規劃設置。未來新建大樓的汽機車停車，原則上將停放於新建大樓地下樓層所設置之法定汽機車停車場(圖2-6)。若因工程預算限制或是地下層平面規劃效率不佳之緣故，可評估以繳交代金方式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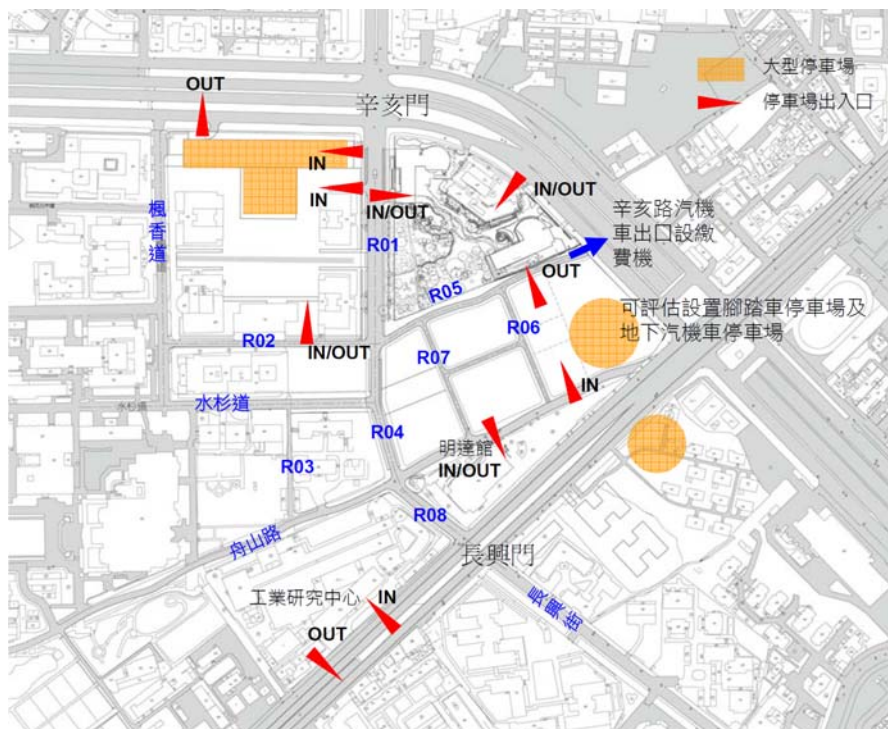


圖2-6 原規劃東區汽車停車場及出入口分佈構想圖  
資料來源：「臺大校總區東北區發展計畫」2009.05.18 版

## 2-3 東(北)區中長程計畫調整之背景

校總區東(北)區中長程計畫分為近程(五年內)、中程(五年至十五年內)、以及長程(十五年至二十五五年內)等三階段，分期分區範圍如下圖：

社科院預計於2014年啟用；生醫工程館完工機械系遷入後，將拆除機械系臨時工廠(AT3002)、機械系焚化爐實驗室(AT3037-A)，東區之近程階段工作將告一段落。

中程階段的工作包括：

- 水杉道底端貫通銜接至舟山路及辛亥門、舟山路100巷往東調整路型。必須拆除農機二號館及儲藏室、油庫(AT3008,AT3008-A)、男單身宿舍(AT3012)。
- 舟山路100巷往東調整路型。必須先興建生物電子資訊教學研究大樓，將中非大樓的使用單位先行遷入，才能拆除中非大樓，之後才能執行舟山路100巷往東調整路型的工程。
- 研究教學大樓規劃設計施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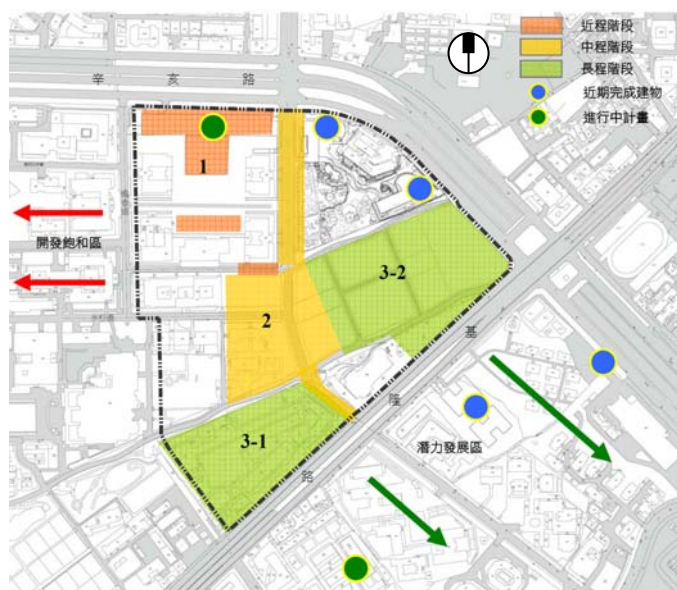


圖2-7 原東區開發階段分期圖

資料來源：「臺大校總區東北區發展計畫」,2009.05.18

現有教職員宿舍區房舍為高建蔽低容積的低矮房舍，較不符土地使用與都市防災原則，且因其老舊，將於10-20年內屆堪用年限，因之校發會於2009年審核通過，變更該土地用途成教學、研究用。但是因教職員宿舍搬遷安置的進度不如預期，且沒有明確的進展，該計畫中程階段之工作勢必受到延宕，東區的主要交通動線無法銜接至校總區其他區域。因此，調整東區規劃是一必要的因應計畫。

本規劃調整方案以「臺大校總區東北區發展計畫」規劃報告書2009.05.18版為基礎，同步考量執行規劃案的限制與條件，以及學校整體發展在需求上的改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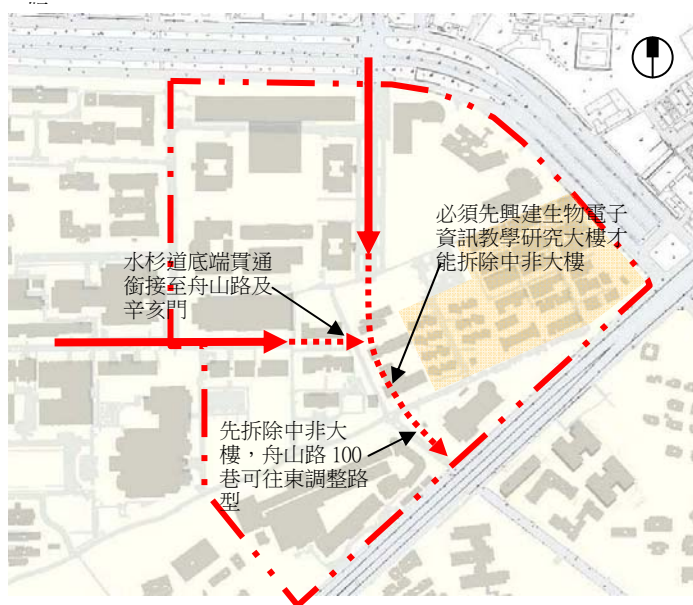


圖2-8 東區中程開發階段的議題

## 參、規劃構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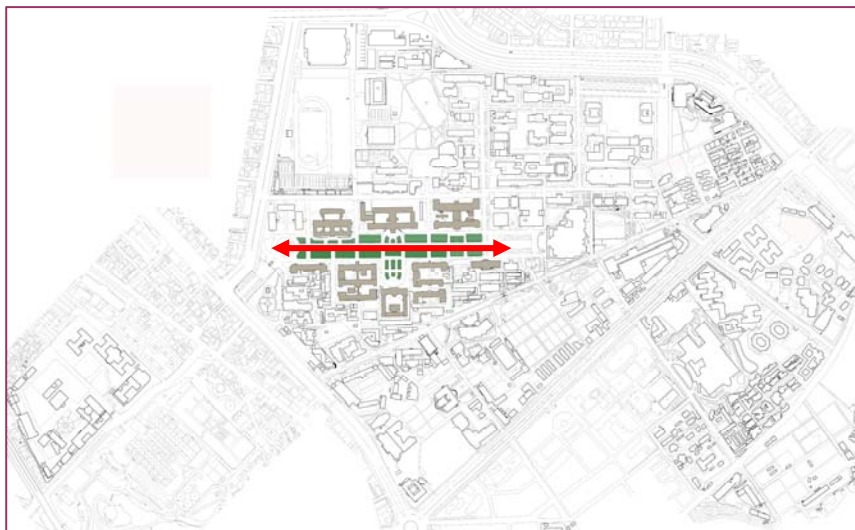
### 3-1 臺大校總區發展架構

國立臺灣大學前身臺北帝國大學之籌劃始於1922年，學校成立於1928年。臺大校園經過九十多年的發展，歷經不同的政治型態、社會、經濟體系變遷以及教學研究需求的改變等，其校園發展與學校館舍的興建，在每一個階段都有對應於當時實際需求以及規劃思潮的發展主軸。於日治時期，臺大校園發展是以椰林大道為主，椰林大道兩旁之舊總圖書館，文學院、行政大樓等建築，為校園形成初期之主要建設。太平洋戰爭爆發後，由於軍事與經濟需求，日本原擬在臺大成立工學部，並計畫校區向椰林大道以北擴展，校門朝北，此為現今棋盤格子模式校園的雛形。1945年臺灣光復之後，這個工學部的計畫並沒有實際執行，但是臺大校園繼續向東及向北發展，椰林大道向東延伸至現今新總圖前方，向北以小椰林道為主軸，小椰林道兩旁之土木系館、森林環境暨資源館、圖書資訊系館、以及第一學生活動中心等建築，為本時期校園主要之建設。1960年代，因為臺灣經濟快速發展，外界陸續與臺大簽約或合作，在臺大校園及其周邊土地上興建各具其特色的建築，如普通教室、普化實驗室、工程館等，造成臺大校園此一時期興建的建築各具特色甚至有些凌亂(圖3-2)。為了要改變校園的零亂局面，學校於1980年初期成立校園規劃委員會及其執行工作小組，並擬定校園規劃設計準則，作為校園發展的管理機制。校總區東區現有的發展基本上是該時期依據校園規劃管理機制下的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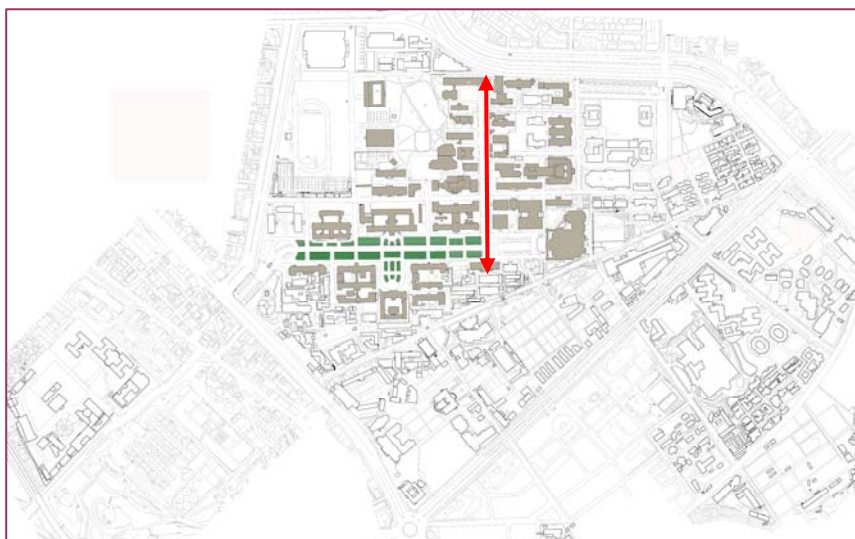
一直到現在，校總區校園發展的架構，基本上還是依循當年日本人籌建工學部時提出大街廓的格子模式，東西向軸線以椰林大道、蒲葵道及水杉道為主；南北向軸線以小椰林道、楓香道、以及辛亥校門道為主；舟山路，原為校區邊緣之基隆路，則由西朝東北貫穿整個校區。南北各軸線與舟山路交會後，轉折成與基隆路垂直的走向。臺大校園的發展擴張是由西向東，基隆路、舟山路、辛亥路在校區東北會合，其交會點成為臺大校總區東區規劃建築物配置的設計焦點(圖3-4)。

今日臺大校園發展所面臨的挑戰應是如何掌握急速發展的科技、提供能整合跨學科跨系所的教學研究空間、明定學校發展主軸、預估校舍擴建量體，並有效運用現有校地及有限經費，使校園建築能因應科技發展可以不斷更新、調整、發展，並同時兼顧校園永續經營的精神，確保校園綠地不再萎縮。此外校園規劃是以學生的整體生活環境為主軸，校園環境與設施必須同步考慮提供學生多樣性的需求，在發展的過程中，整合開放空間成為大學生活、教育、學習、交流的場所，並附予各開放空間景觀特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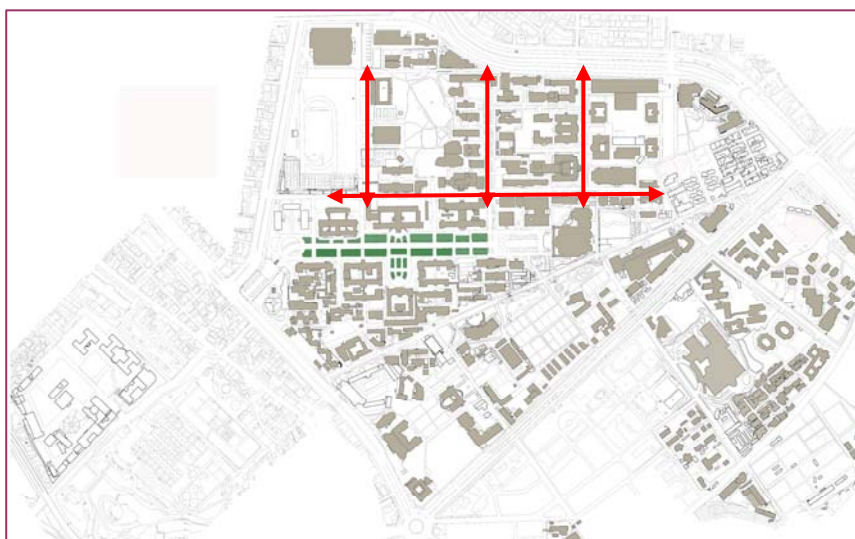
從實質規劃的層面而言，臺大校園是歷經九十年逐漸發展的成果，每一階段的發展自有其時空背景與歷史意義，也造就今日臺大校園之獨特風格。校園規劃就是在陳述並分析校園的發展紋理、開放空間、車行動線等，歸納出校園整體特色，並以此為校區規劃及校舍設計的依據。



臺大創校初期以椰林大道為發展主軸



1950年代之後校園沿小椰林道繼續發展



校園北區的開發規劃依十字格子模式發展

圖 3-1 臺大校總區發展示意圖

### 3-2 臺大校總區校園紋理

臺大校總區依現有道路街廓、興建時期、及建築物特色等，大致可分為 5 個大區塊：

歷史區：椰林大道兩旁，蒲葵道與舟山路之間，東至新總圖。

北區：蒲葵道與水杉道以北，楓香道以西的區域。

南區：舟山路與基隆路之間，基隆路三段156巷以西的區域。

東區：楓香道與基隆路三段156巷以東，基隆路以北的區域。

東南區：基隆路以南的校區。



圖 3-2 臺大校總區分區示意圖

歷史區及北區為臺大校園歷史最悠久、發展最成熟、校園規劃空間紋理最清晰的區域；東區開發較北區稍晚但仍延續北區之模式，南區主要為實驗農場及管理學院，管理學院鄰近公館圓環之土地尚待開發；東南區為臺大目前正積極進行整合開發之區域。

歷史區之椰林大道由臺大校門向東至新總圖，為校園空間東西向的主軸，其南北兩側之道路則與椰林大道成丁字形相交，椰林大道兩旁各建築物的主要入口則面對各南北走向的道路，亦即各主要道路(軸線) 總是以建築物的主要入口為端景：新總圖為椰林大道端點；新總圖北側入口為楓香道端點；森林環境暨資源系館為小椰林道端點；二號館則為垂葉榕道端點(圖3-3)。

北區的開發則以1940年日人丹羽重光等提議工學部開發計劃的十字格子模式為主劃分而成的三個大街廓，建築物臨接道路興建，將每個街廓以建築物圍繞，因而塑造出院落式的開放空間。近期發展的東區如社科院、新聞大樓、德田館、博理館等校舍的興建也仍舊延續了這個大街廓以及院落式開放空間的模式(詳圖3-3)。尤其該注意的是這幾個街廓的建築物配置想法，仍然承襲了臺大歷史區建築物主入口為道路端景的作法。



圖 3-3 臺大校總區校園紋理及開放空間示意圖

### 3-3 臺大校總區開放空間

臺大校園的主要開放空間有軸線型式如椰林大道、開放型式如新總圖後綠地、半開放院落型式 (Quadrangles/Yards) 如醉月湖。椰林大道的開放空間是由兩旁的建築排列而產生，軸線中央的文學院以及對面相對應的行政大樓退縮後，又在軸線核心創造了傅鐘廣場，整體開放空間代表著臺大校園早期的空間形式與規律性。新總圖後側綠地則由新總圖、獸醫系館、生機系館、以及造船系館圍繞而成，空曠無遮蔽的草地是校區內彌足珍貴的室外空間。醉月湖四周都是被學校的館舍圍繞，而呈現出半開放院落型式，此開放空間經由其四周校舍間的小路與其週圍主要道路相連滲透。校園向東延伸後，此院落式的半開放空間特性更為明顯，由心理系館、女八宿舍及應用力學研究大樓所圍成的開放空間則較為隱密，也較為曲折，社科院的開放空間也是延續此校園紋理(圖3-3)。

東區辛亥門道以東黑林附近的開放空間形式、特色的發展與定位，需要以校園整體的角度來審視。未來興建建築物其配置不僅在填補校園的空地，從長遠的角度來看更應是在延續、塑造出校園的空間紋理。

### 3-4 臺大校總區東區調整規劃構想

臺大校總區東區規劃調整方案以 2009年校務會議通過「國立台灣大學校總區東（北）區發展計畫」為依據，其構想乃是在延續臺大校園紋理以及其歷史特色，融合周邊都市景觀、道路、環境狀況，提供校園長期發展的規劃架構，規劃調整的主要課題如后：

#### 3-4-1 軸向調整與校園紋理的延伸

現有東區規劃小區的劃分及道路劃定，是承襲本校區原有的道路及使用現況而來。辛亥路由北側的東西走向轉彎成東南走向後，又與西南東北走向之舟山路、基隆路在本區東側交會，本區的範圍呈現三角的”派”狀。現有校舍多半沿校區內道路走向興建(如社科院、電資館、生機館)，或是沿辛亥路興建(如：法學院、國青宿舍)，舟山路學人宿舍區則依舟山路為軸向興建，該三條軸向同時在東區交會，造成校區相互衝突而零碎的幾形狀且較難使用土地（詳圖3-4）。

臺大校總區的發展以椰林大道兩側的歷史區為起始，繼續向東以及北側發展，東區為臺大校總區北側向東的延伸，也是校區向東南沿辛亥路發展的轉換焦點。以這個角度來看，東區未來的發展應是延續水杉道向東延伸，並尊重沿辛亥路之校園邊緣的形式，延續現有的校園紋理，並掌握校園經驗與空間效果(詳圖3-5)。

#### 3-4-2 開放空間的延續串連

黑森林東北側因法學院、國青宿舍沿辛亥路的路形興建，南側受舟山路宿舍區的軸向影響，西側臨辛亥門道寬闊的馬路而界定。社科院完成後其與博理館圍塑的院落型式開放空間就會成形，黑森林未來將是校園中軸線北側上述開放空間向東的延伸。此外，中軸線南側舟山路綠帶、農場及新總圖後草坪開放空間向東發展亦在本區與黑森林會合。更進一步而言，校總區開放空間綠地也在本區轉折向基隆路對側之東南區延伸。黑森林及其附近地區開放空間將站校區整體空間發展重要的樞紐地位。（詳圖3-5）。

#### 3-4-3 停車場外圍化地下化

校園發展之重點在於創造以行人與自行車為主的活動空間，因此校總區之停車位將逐步規劃以週邊之停車場為主，以達停車外圍化、地下化、路外化為目標。未來校園內新建館舍都必須興建法定要求的停車位，以符合建築法規的規定，並減輕校方繳納停車代金的負擔，但是各個館舍在校區內興建地下停車場，各自設置的停車坡道有損校園景觀、降低地下停車空間的效率，造成停車管理上的複雜度與停車設備的浪費，更增加校區內車行的流量，也與校園規劃策略相牴觸。集中設置地下停車場，不但整合停車需求、提升停車場效率、停車出入口單純化，並可將停車出入口設置於校園周邊，汽車由外圍道路直接進出，車流不進入校園，漸次達到校園無車的境界。地下停車場可與各棟建築相連接，利用建築物自設之樓梯或電梯為停車場人行出入口，減少地面凸出建物；地下停車場的地面層則成為開放空間，增加校園綠地。





圖 3-4 臺大東區規劃校園紋理及開放空間現況圖



圖 3-5 臺大東區規劃校園紋理及開放空間沿伸構想圖

### 3-5 臺大校總區東區規劃調整方案

由臺大校總區的校園紋理、空間軸線與建築物的配置，分析開放空間的形成與建築物的關係，並考量沿著辛亥路校區建築物與都市銜接的方式，調整東區小區A6、A7、A8的軸向，創造東區另一院落式開放空間，並可以依此脈絡延伸跨越基隆路至東南校區，並於小區A8規劃地下停車場，結合未來社科院的地下停車場，滿足東區整體的停車需求。東區規劃調整方案如圖示（詳圖3-6）。



圖 3-6 東區規劃調整方案構想圖

- 近中程階段
- 長程階段

### 3-5-1 分期分區規劃原則與容量檢討

#### 3-5-1-1 分區規劃原則與容量檢討

本區規劃調整後使用分區構想詳圖3-7。(因應道路路型及區塊調整，分區編號也重新調整，不同於2009,5,18版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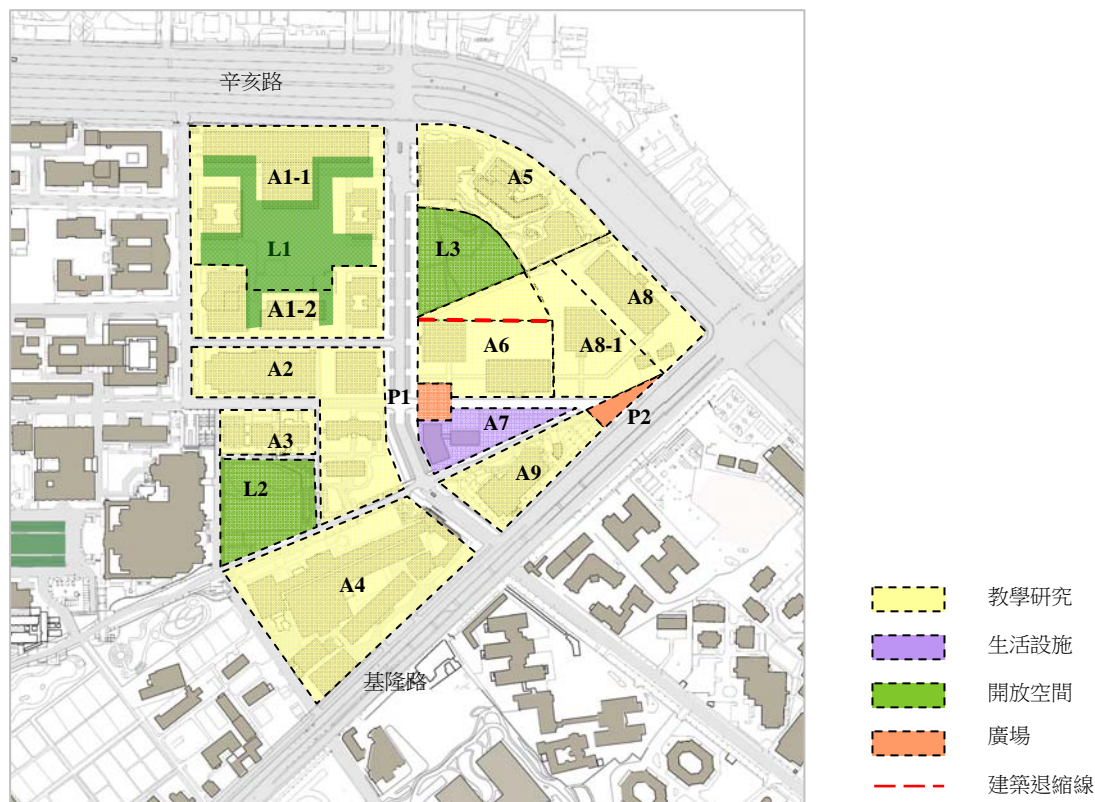


圖 3-7 東區規劃調整長程規劃使用分區圖

表 3-1 東區規劃調整部份小區開發規模表 (本規劃調整方案為各小區使用強度上限)

使用分區	建地面積	法定可建建蔽面積	法定容積面積	建議建蔽率	可建建蔽面積	建議容積率	可建容積面積	預計樓層高度
A6 教學研究	12629	5051.6	30309.6	30%	3788.7	180%	22,732.20	地上十層地下二層 容積轉移至 A8
A7 生活設施	4227	1690.8	10144.8	30%	1268.1	120%	5,072.40	地上六層地下二層 容積轉移至 A8
A8 學校統籌空間(含地下停車場)	8231	3292.4	19754.4	40%	3292.4	360%	29,631.60	地上十二層地下二層
A8-1 學校統籌空間(含地下停車場)	7900	2984	17904	40%	3160	320%	25,280.00	地上十層地下二層
A9 教學研究(明達館)	7164	2865.6	17193.6	40%	2865.6	240%	17,193.60	
P-1 廣場 1	1149	459.6	2757.6	0%		0%		容積轉移至 A8
P-2 廣場 2	852	340.8	2044.8	0%		0%		容積轉移至 A8-1
小計	42152	16860.8	101164.8	34.10%	14374.8	236%	99,909.80	

表 3-2 調整後東區小區面積及用途建議表

小區編號	用地編號	使用類別	小區分區面積(m <sup>2</sup> )	小區面積合計(m <sup>2</sup> )	法定可建遮蔽面積(m <sup>2</sup> )	法定容積面積(m <sup>2</sup> )	建議建蔽率	可建遮蔽面積	建議容積率	可建容積面積(m <sup>2</sup> )	備註
1	A1-1	教學研究	14,518	38,835	15534	93204	40%	15534	240%	93,204.00	社科院
	A1-2	教學研究	11,426								電資學院、社會系所、新聞所、國發所
	L1	開放空間	12,891								社科院與電資學院間草坪
2	A2-1	教學研究	9,403	16,335	6534	39204	40%	6534	240%	39,204.00	電機二館、教學研究大樓
	A2-2	教學研究	6,932								生物產業機電學系館、知武館(農機新館)
3	A3	教學研究	3,973	3,973	1589.2	9535.2	40%	1589.2	240%	9,535.20	獸醫系館
L2	L2	開放空間	7,272	7,272	2908.8	17452.8	0%		0%		新總圖後方綠地
4	A4	教學研究	22,889	22,889	9155.6	54933.6	40%	9155.6	240%	54,933.60	環工所、造船所等
5	A5	教學研究	12228	20015	8006	48036	40%	8006	240%	48,036.00	法律學院
	L3	開放空間	7787								黑森林及生態(滯洪)水池
6	A6	教學研究	12629	12629	5051.6	30309.6	30%	3788.7	180%	22,732.20	生物電子資訊大樓
7	A7	生活設施	4227	4227	1690.8	10144.8	30%	1268.1	120%	5,072.40	規劃與廣場結合的餐飲及商店空間
8	A8	教學研究	8231	8231	3292.4	19754.4	40%	3292.4	360%	29,631.60	學校統籌空間 地下停車場 雨水回收池
	A8-1	教學研究	7900	7900	3160	18960	40%	3160	320%	25,280.00	學校統籌空間 地下停車場
9	A9	教學研究	7164	7164	2865.6	17193.6	40%	2865.6	240%	17,193.60	明達館
P1	廣場 1	開放空間	1149	1149	459.6	2757.6	0%		0%		容積轉移至 A8
P2	廣場 2	開放空間	852	852	340.8	2044.8	0%		0%		容積轉移至 A8-1
		合計	151,471	151,471	60,588	363,530	0.31	55193.6	228%	344822.6	

 本次調整區域

### 3-5-1-2 近中程規劃(十年內)

由於舟山路宿舍區預計搬遷的工作無法於近中期完成，但因應力所學人宿舍與數化研究生宿舍已拆除，而男單身宿舍也預計於2015年拆除，本區近中程應可於此騰空出來之校地上，完成生物電子資訊教學研究大樓(發揚樓)的規劃設計與興建，然後將目前中非大樓的使用單位遷入，之後可拆除中非大樓，以執行原東區規劃將舟山路100巷向東調整的中程計畫，並可於中非大樓原址東半部的土地上規劃興建生活餐飲設施。而小區2的部分，則可於電機新館東側之農機二號館遷入周轉空間後拆除，並可規劃興建教學研究館舍，整合校內外其他學院及研究單位空間的需求。舟山路與基隆路交會節點廣場的設計、改善基隆路與辛亥路口的景觀等等也可於本階段執行(詳圖3-8)。

近中程規劃預定拆除之建築物:

男單身宿舍(AT3012)、中非大樓(AT3013)、農機二號館(AT3008)、農機系儲藏室(油庫)(AT3008-A)、農具陳列室(AT3010-A)、引擎能暨空氣汙染實驗室。

### 3-5-1-3 長程規劃(十年至三十年)

如果校外宿舍可安排配舍，舟山路宿舍區現有住戶搬遷後，小區A6、A7、A8土地可騰空進行整合與開發，建議先執行沿辛亥路館舍與地下停車場的規劃興建，提供該區足夠的法定停車位（詳圖3-9）。

長程規劃預定拆除之建築物:

基隆路三段60巷、40巷教職員宿舍(AT3015、AT3020)、基隆路三段30巷學人宿舍(AT3016-AT3031)、花園花卉棚(AT3034、AT3034-A)、昆蟲系昆蟲生態園(AT3034-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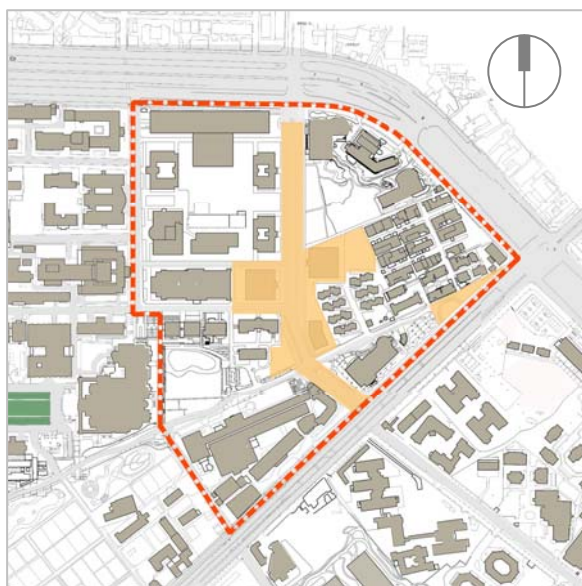


圖 3-8 東區規劃調整近中程規劃範圍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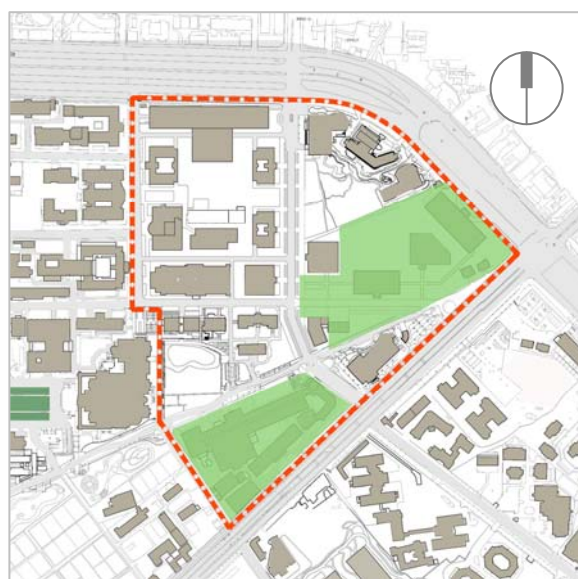


圖 3-9 東區規劃調整長程規劃範圍示意圖

### 3-5-2 綠地、開放空間規劃

依校園開放空間發展的脈絡及模式考量，現有黑森林區位的綠地開放空間，為其西側自運動場、醉月湖、心理系、社科院院落開放空間向東之延續，向東南並可與其東南區未來發展的宿舍區綠地相連，提供學校師生一個連續的行人徒步網絡(圖3-12)。未來辛亥門道東側可結合黑森林及法定留設之空間，圍塑創造成為東區另一院落式開放空間。於近中程階段整合零散的開放空間，於長程階段完成黑森林與周邊開放空間的景觀設置，以及辛亥路基隆路口處的藍點景觀設施與中水系統儲水裝置。

依據「臺大校總區東北區發展計畫」規劃報告書2009.05.18版，東區開放空間計有A6-2、L1、L2、L3等合計約29,326m<sup>2</sup>，以及A8的體育(室內外)設施場館、停車場等、及生態(滯洪)水池（參考表2-2，圖2-2）。調整後增加兩處廣場式開放空間，合計約29,951m<sup>2</sup>（詳表3-3，圖3-10, 3-11）。



圖 3-10 近中程規劃開放空間及廣場分佈示意圖



圖 3-11 長程規劃開放空間及廣場分佈示意圖

表3-3 開放空間面積比較表

原案規劃開放空間		面積(m2)		調整後開放空間		面積(m2)
L1	開放空間	12,891	社科院與電資學院間草坪	L1	開放空間	12,891
L2	開放空間	7,272	新總圖後方綠地	L2	開放空間	7,272
L3	開放空間	7,787	黑森林及生態(滯洪)水池	L3	開放空間	7,787
A6-2	開放空間(廣場)	1,376			廣場 1	1,149
					廣場 2	852
	合計	29,326			合計	29,9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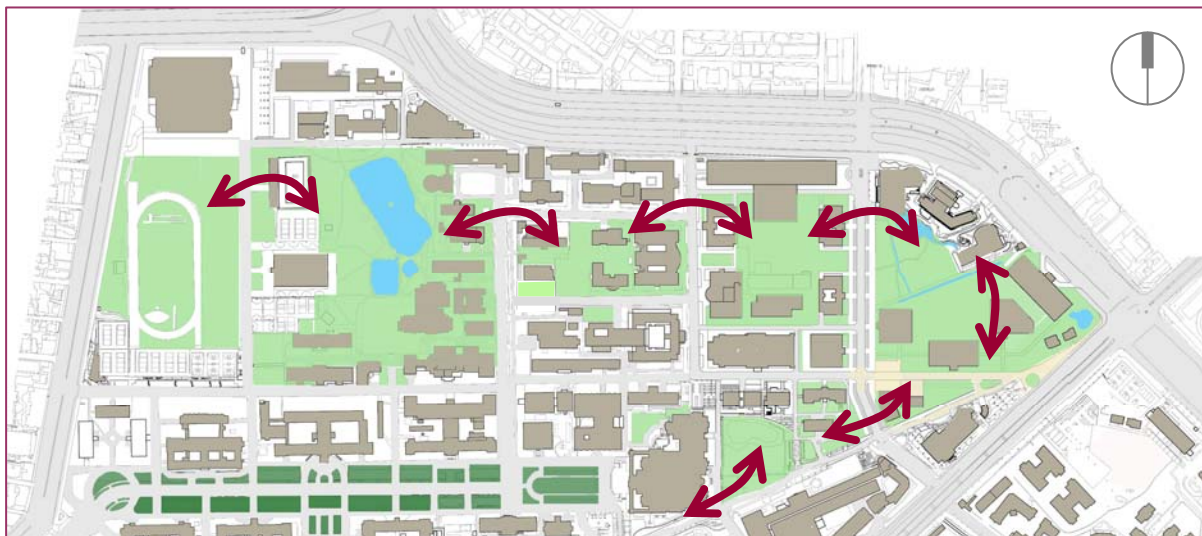


圖 3-12 校總區開放空間串聯示意圖

### 3-5-3 生活設施規劃

東區現有的生活設施包括明達館設有餐飲設施，因價位較高，實際上並不能為學生提供日常生活上的服務，國青宿舍亦有附設餐飲設施。社科院落成啟用之後，該館舍也設有簡易的餐飲服務，東區的生活設施將有所改善。未來於近中程規劃階段在小區A7興建生活餐飲設施，將更進一步改善東區師生生活設施不足的狀況。於長程規劃階段，因學校館舍的增建，及東區使用人口的增加，建議在小區A8（沿辛亥路）興建館舍時，於地面層增加生活設施。



圖 3-13 東區規劃調整生活設施配置構想圖

### 3-5-4 校門意象及校園公共空間的創造

隨著舟山路廢巷改道完成，舟山路成為校內部活絡之重要景觀道路，而舟山路、基隆路相交所圍成三角型畸零校地卻成為校區邊緣使用效率較低之區塊。未來隨著本區教學空間及東南區學生宿舍的增建，基隆路與辛亥路交口將因該二校區使用人口增加而成為學校師生往來之孔道。開放現有自基隆路口至明達館東側機車停車場以東之圍牆，保留明達館東側業已成形之樹林，並拓寬該範圍內之沿基隆路之人行道，規劃本區舟山路與基隆路所圍成三角形區塊，成為供行人進出之校門，並創造規模尺度適當之校門意象，除能引導來自基隆路辛亥路交口行人更直接進出校區，紓緩長興校門之進出流量，並能形成校園另一公共空間節點(詳圖3-17)。

### 3-5-5 交通系統計劃(防災動線)

依據臺大校總區整體的交通影響評估報告書\*針對校園的交通改善規劃，建議將動線分類，限制校園內汽車行駛旅次，規範可行駛腳踏車行駛之空間（建議應針對道路空間較為狹窄區域，將腳踏車行駛空間與行人步行空間作適當之區隔），可再造行人步行空間，以漸次達到無車校園的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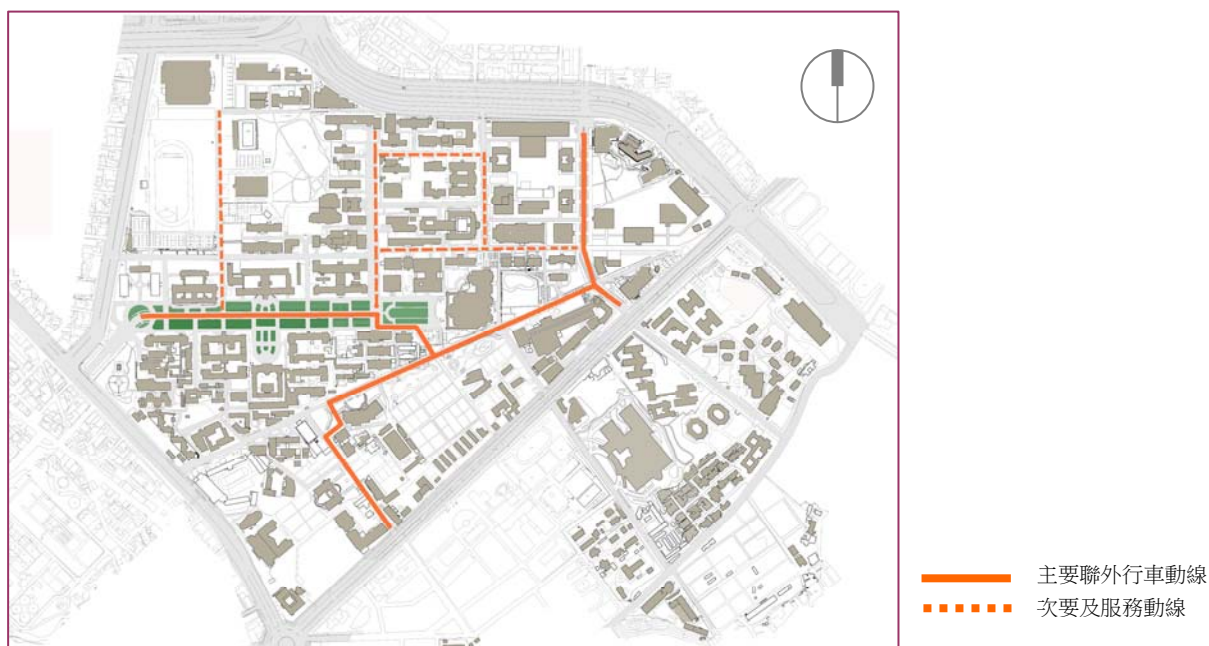


圖 3-14 臺大校總區主要汽車動線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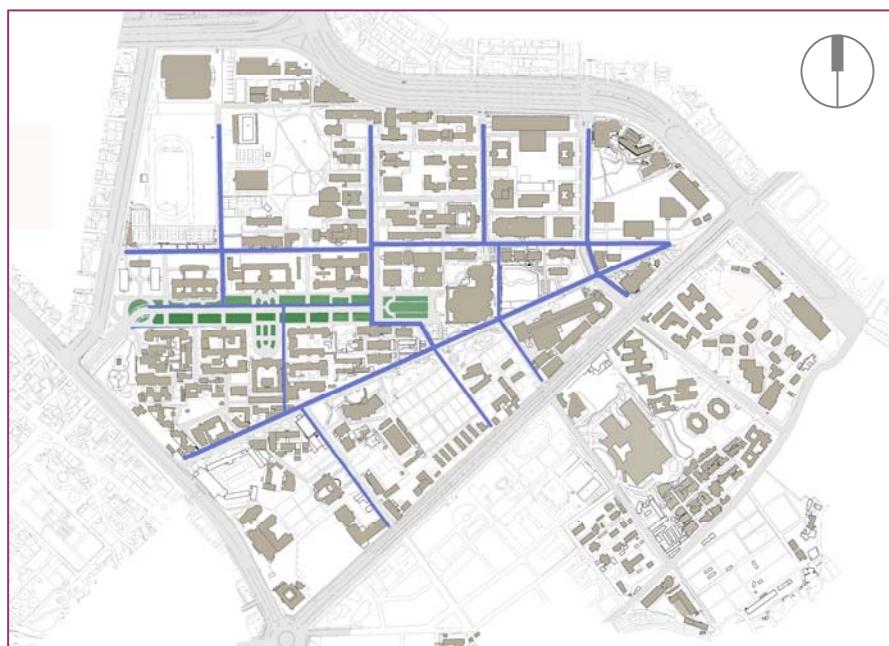


圖3-15 臺大校總區主要行人/自行車動線圖

\* 國立臺灣大學校總區暨水源校區之整體停車改善計畫與交通影響評估報告書，誠驛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3-5-5-1 汽機車行車動線

規劃中的生物電子資訊教學研究大樓完工，中非大樓使用單位遷入，即可拆除單身宿舍及中非大樓，並可執行辛亥門道（編號R01）的拓寬以及舟山路100巷往東調整路型，貫通辛亥校門與長興校門。因舟山路至基隆路段之道路(R06)屬於自來水廠(附件三)，路寬為25公尺，辛亥校門至長興校門之整體道路將維持一致之30公尺。

長興校門崗亭因其現址地權屬自來水廠故必須向北內移至學校所有之土地，現有環工系東側圍牆及車棚以及明達館西側之圍牆將配合道路整合以及土地界線位置拆除重整(圖3-17)。長興校門崗亭向北內移至學校所有之土地後，於舟山路交會處將形成半圓形式的轉彎道，可促使進出車輛降低行駛速度。

辛亥門道（編號R01）現有道路寬度（包含道路兩側之人行道及綠帶）為30公尺，實際上供汽車通行及雙邊路邊停車之車道寬度為15公尺，大於現在使用中基隆路四號門之欒樹道（寬度8公尺）。又檢討校園內類似道路使用現況，長興門因有收費崗亭其路寬為10公尺，楓香道及小椰林道之道路寬度皆為10公尺，但由於該二車道都允許雙邊路邊停車（於社科院啟用後將取消楓香道之路邊停車）。從使用機能、校園景觀、生態環境的考量，建議辛亥門道之車道部分縮小至10公尺，並禁止路邊停車，其兩邊各多出2.5公尺的空間則增設自行車道及綠帶，可有效達成該路段之人及自行車、汽車分道構想，但在辛亥校門附近之部分考量汽車停等收費所需空間，道路寬度則配合正在進行之辛亥門崗亭調整計畫維持在15公尺(圖3-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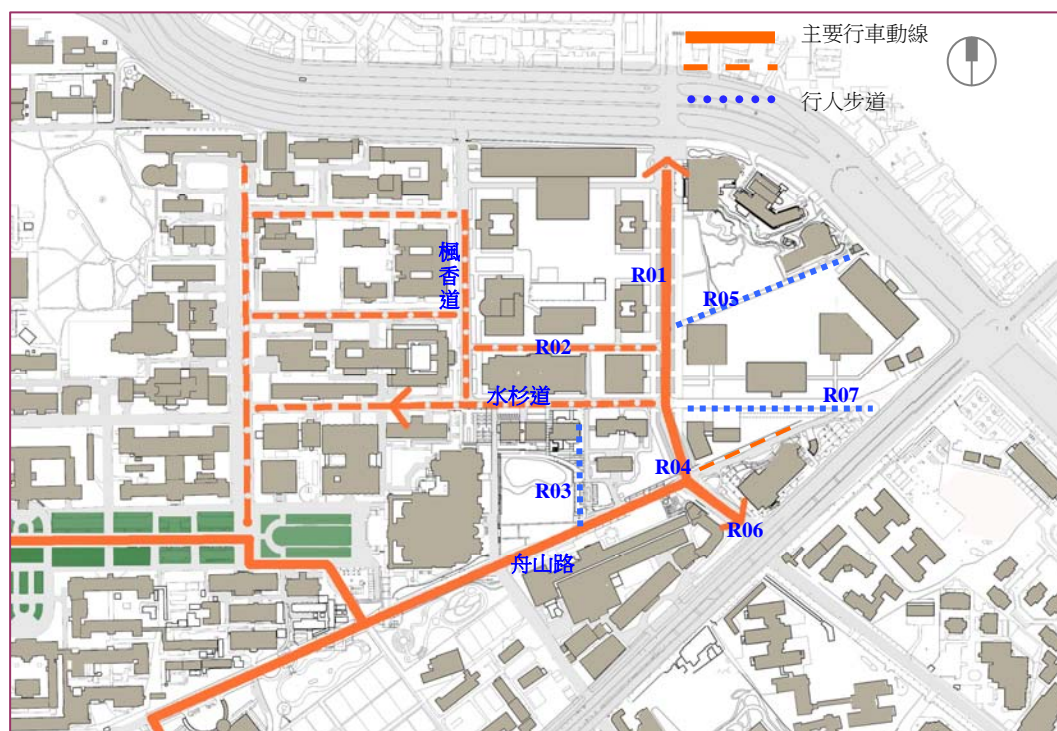


圖 3-16 東區規劃調整長程規劃交通動線構想圖

表3-4 東區車道系統

道路名稱	定位	規劃建議	道路寬度建議(含人行道,自行車道)	人行道及綠帶最小寬度(單邊)	路邊汽車停車
R01	景觀道路	雙向二車道	31m (現況)	10.5m	禁止
R02	小區道路	服務型道路	10~20m	1.8~8m	可
R03	緊急通路	平日為人行及自行車道	6m	6m	禁止
R04	景觀道路	雙向二車道	30m	10m	禁止
R05	人行步道	徒步區步道	4m	4m	徒步區無車
R06	景觀道路	雙向二車道	30m	10m	禁止
R07	人行步道	平日為人行及自行車道	25m	5~8m	禁止
楓香道	景觀道路	於東區地下停車場完工啟用後可取消路邊停車	25m	5~8m	可
水杉道	景觀道路		25m (車行部分9~10m)	6~11m	可 (應視人行道狀況而調整)
舟山路	景觀道路		10~12m	2.5m以上	禁止

水杉道之端點為東區的生活設施廣場，水杉道與辛亥門道形成丁字路口，建議此處路口的鋪面與生活設施廣場鋪面一致，或可鋪設有顏色之瀝青路面，以有別於一般瀝青路面，此路口將可成為生活設施廣場意象的延伸。但需注意選擇平整之鋪面，以維持行人行走之舒適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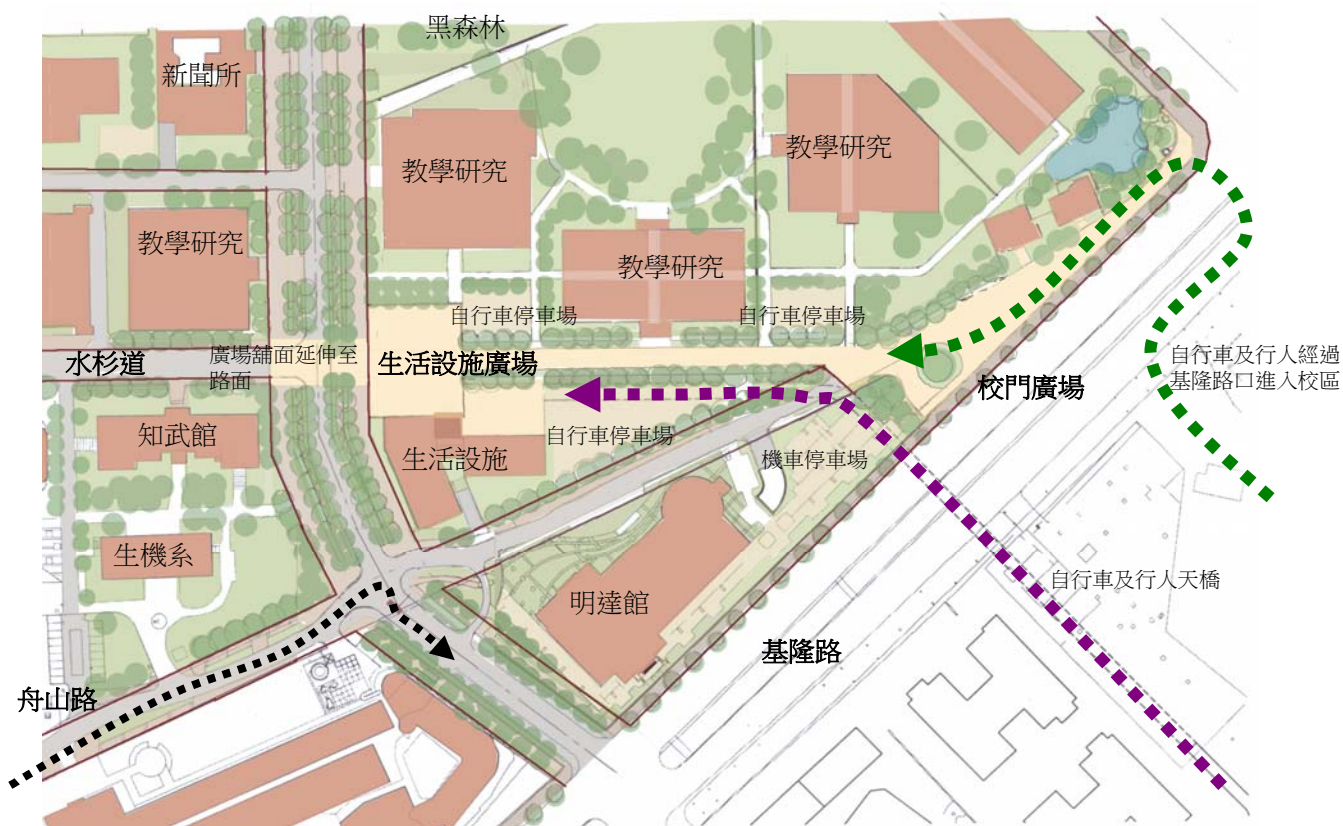


圖 3-17 東區規劃調整 舟山路 100 巷調整 交通動線構想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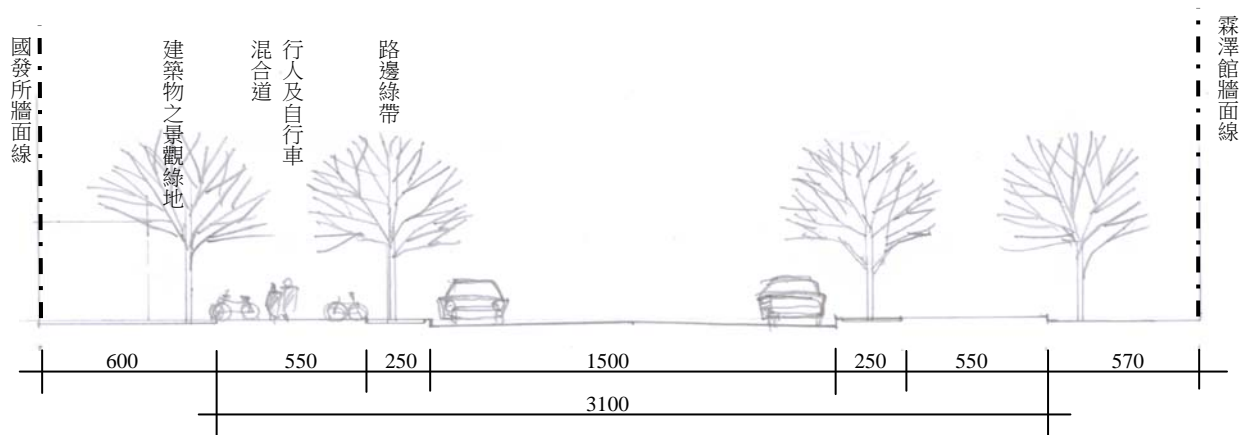
辛亥門道供車行及雙邊停車之車道寬度為 15 公尺，其可供車行部分寬度為 10 公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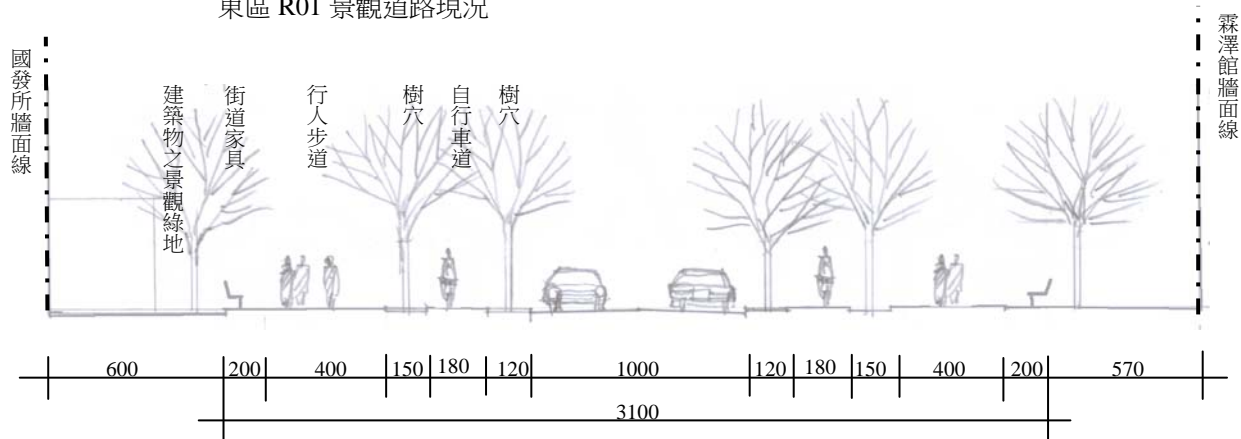
樂樹道禁止路邊停車僅供車行，其車道部分為 8 公尺



楓香道車道部分寬度為 10 公尺，但因可供雙邊路邊停車，其車行部分寬度為 5 公尺，社科院啟用後將取消路邊停車



東區 R01 景觀道路現況



東區 R01 景觀道路長程規劃構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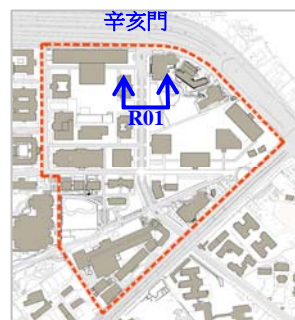


圖 3-18 東區 R01 (辛亥門道) 景觀道路剖面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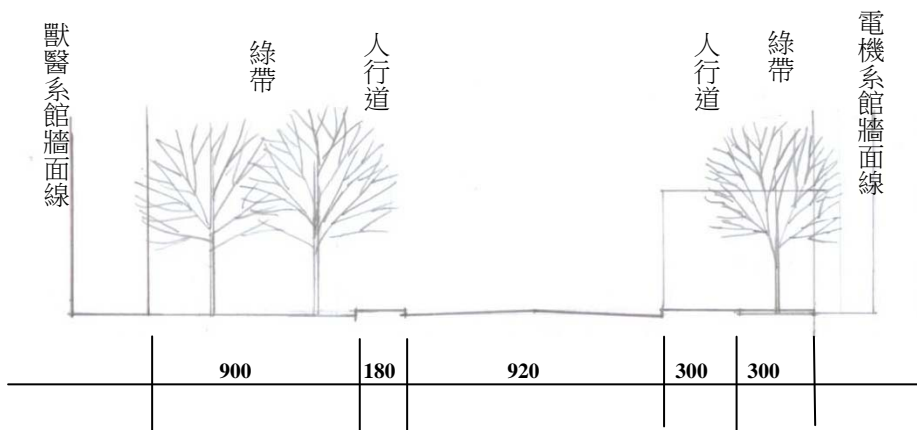
獸醫系館前之水杉道的人行道為 1.8 米寬，獸醫系三館前沒有設立人行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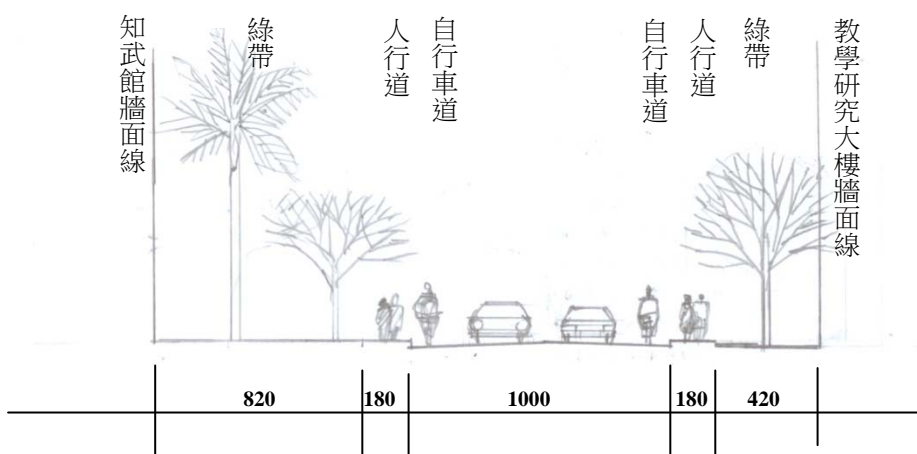
電機系館前之水杉道的人行道一致為 3 米寬，並維持 3 米植栽綠帶。



現有電機系與獸醫系館之間的行車部分為約 9 米寬，電機系館側並允許自行車停車。



水杉道景觀道路電機系館前現況



水杉道教學研究大樓前道路長程規劃構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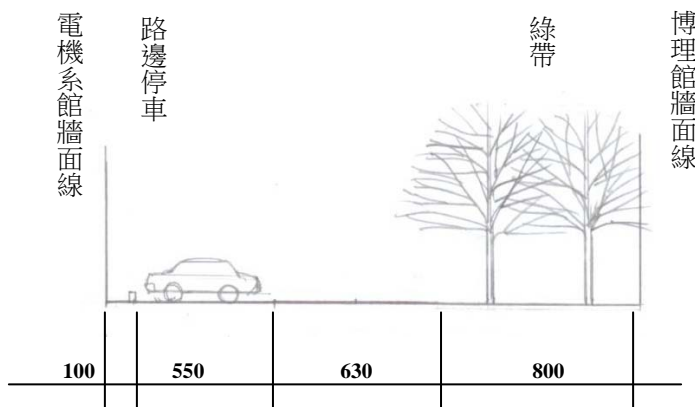
圖 3-19 東區水杉道景觀道路剖面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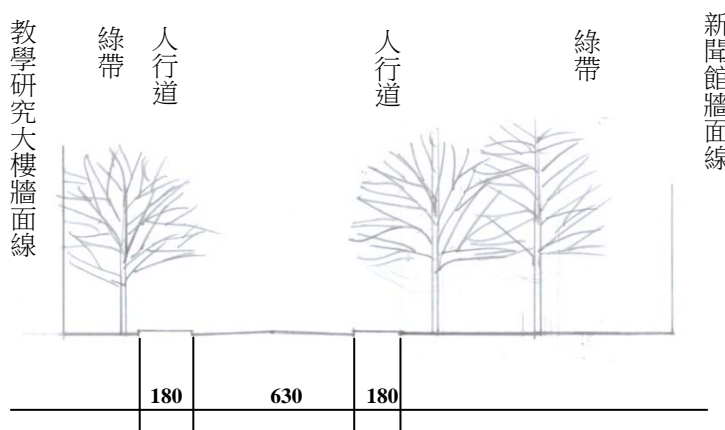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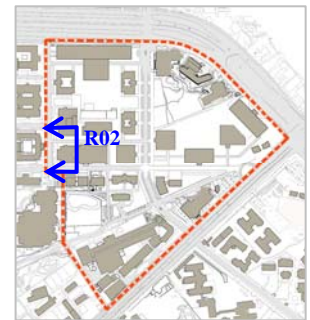
機械系焚化爐實驗室拆除後，資工系前的 R02 服務性道路即可貫通連接至辛亥門道。

目前 R02 服務性道路車行路寬為 6.3 米，電機系側提供路邊垂直停車，德田館與博理館側為綠帶或鋪面。

R02 服務性道路車行路寬為 6.3 米，可為雙向車道。



東區 R02 服務性道路博理館前現況圖



東區 R02 服務性道路教學研究大樓前長程規劃構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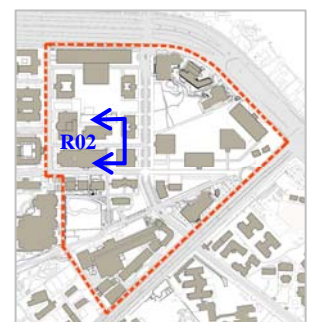


圖 3-20 東區 R02 服務性道路剖面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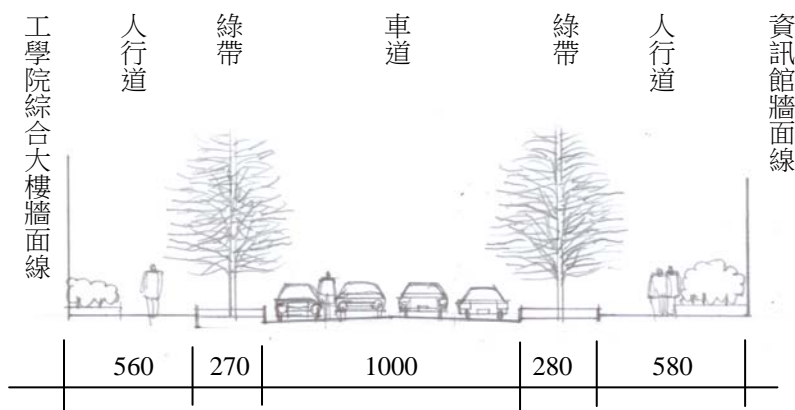
楓香道現有車道寬度為 10 米，社科院完工啟用後，將取消兩旁之路邊停車，可新闢為自行車道，與人行步道區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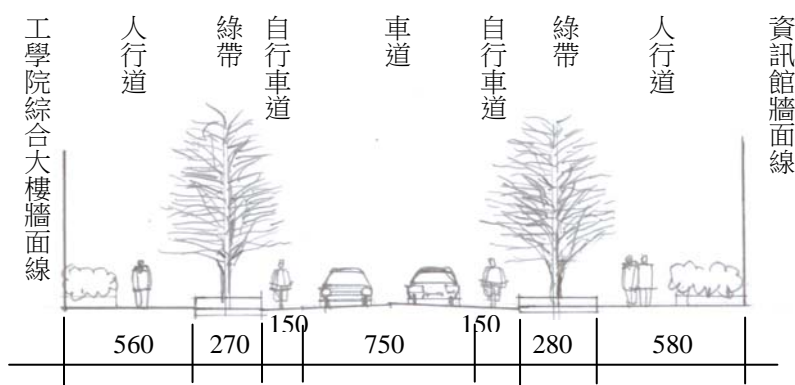
楓香道動線北至社會系所大樓，並不能由辛亥路進出校區，屬於服務性動線，車流量不會頻繁。



楓香道現有兩旁之人行步道已設置綠帶植栽與車行路線區隔。



東區楓香道資訊系館前現況圖



東區楓香道長程規劃構想圖



圖 3-21 東區楓香道景觀道路剖面示意圖

### 3-5-5-2 行人動線及行人徒步區

以人本交通理念替代傳統以車輛為主要考量的無車校園一直是臺大校園規劃的重要目標之一，學校長期以來也致力於透過各式措施減少汽車在校園內行駛，提供以行人為主、腳踏車為輔之校園交通環境。其規劃精神除將行人、車輛分離之兩層進出動線系統，並串連開放空間綠地來以建立有利於思考場所的行人徒步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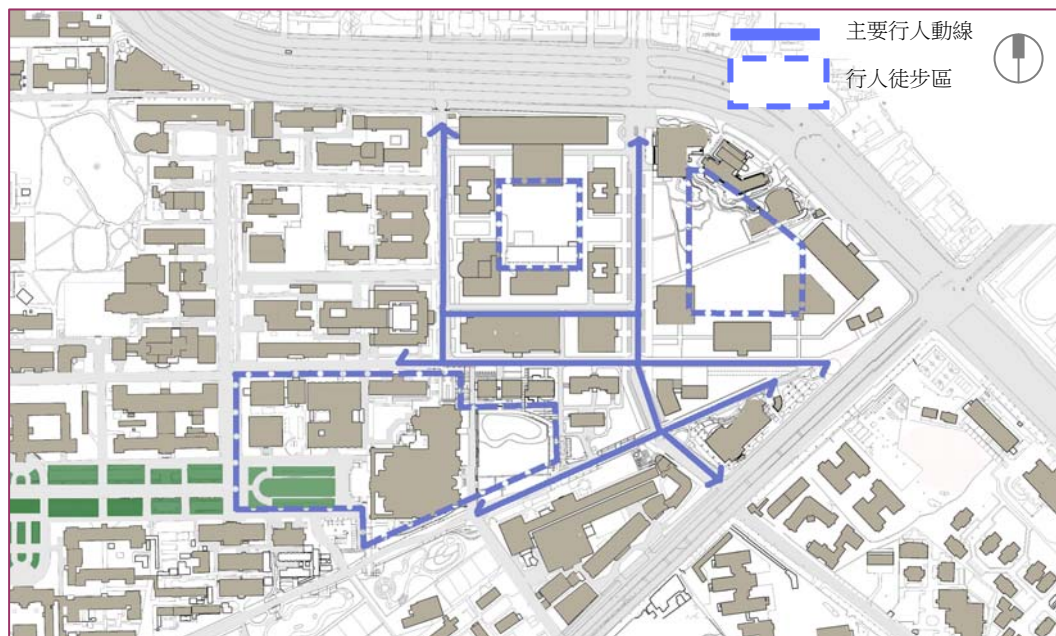


圖 3-22 東區規劃調整長程規劃行人徒步區構想圖

### 3-5-5-3 防災動線

建築設計應依內政部營建署所頒「劃設消防車輛救災活動空間指導原則」(附件七)進行建築配置設計，考量防災救災動線以及消防車操作空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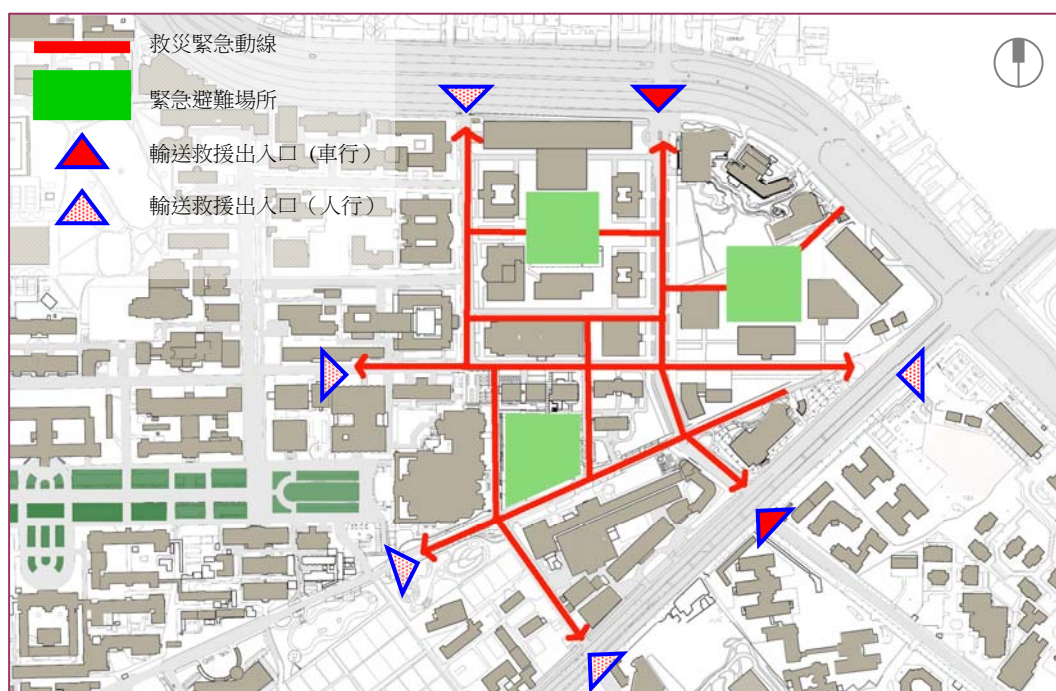


圖 3-23 東區規劃調整長程規劃防災動線構想圖

### 3-5-5-4 汽機車停車

臺大校總區整體交通影響評估報告書\*建議校園汽車停車以路外化、地下化、邊緣化為其改善重點。邊緣化目的在避免過多車輛進入校園活動核心地區，車輛使用者應盡量使用校園內偏外圍區域之停車場，以減少校園核心地區之人車衝突問題；路外化、地下化目的在減少校內汽車路邊停車，將道路空間盡量提供作為行人使用。本區長程規劃擬於辛亥路與基隆路口之基地，興建地下停車場，停車數量以達到本區最大開發容積法定停車數之要求為基準，之後東區校舍之興建則不需在各自館舍中設置停車場，僅需繳交法定停車設置費予校方，並將其法定機車數量統一劃設於外圍停車場中(圖3-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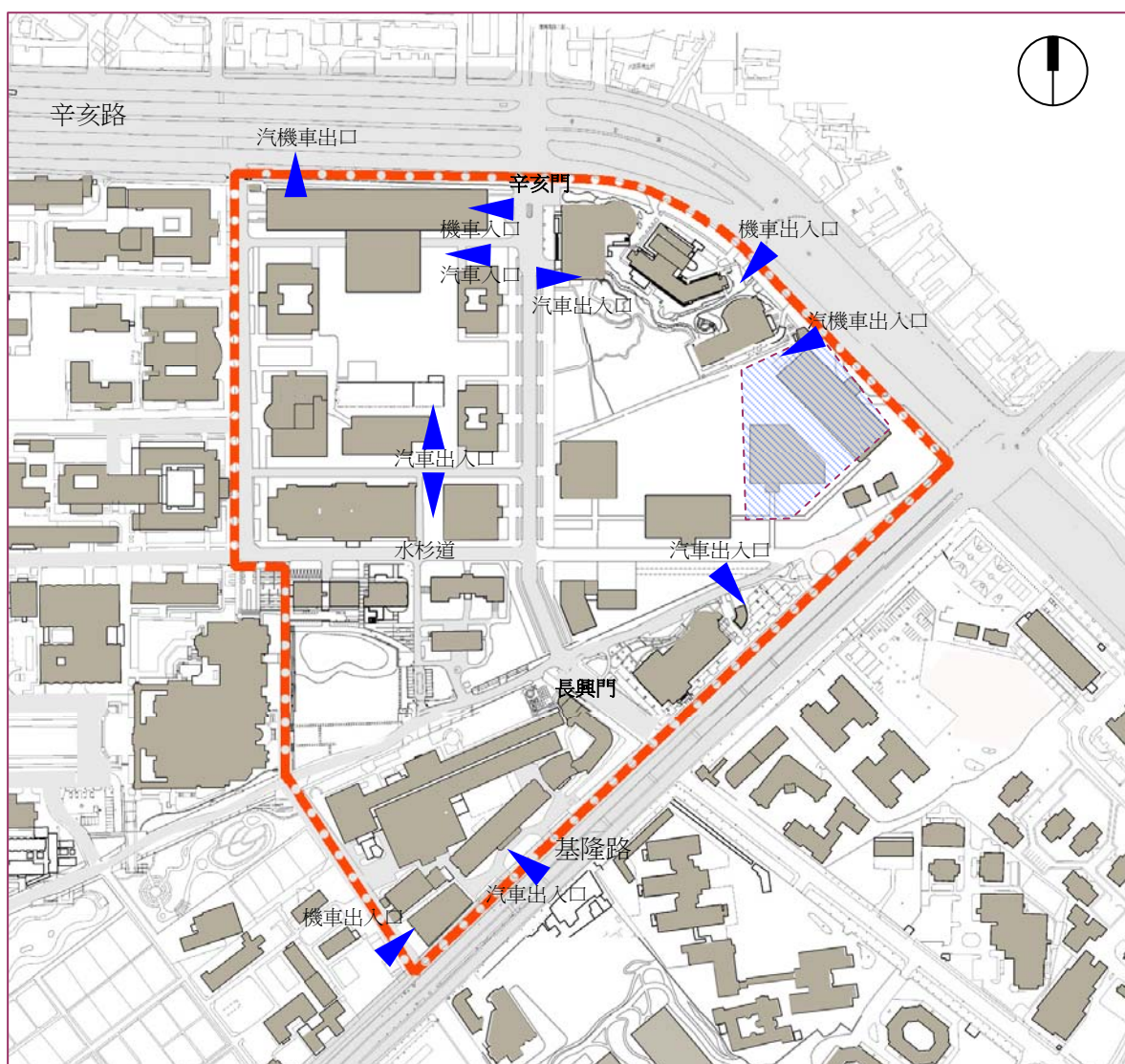






圖3-24 東區規劃調整長程規劃汽機車停車構想圖

-  新建地下停車場
-  機車自行車停車塔
-  停車場出入口
-  東區範圍



### 3-5-5-5 自行車停車

各新建館舍將於規劃設計階段，考量設置自行車停車空間，並於辛亥校門大道側、生活設施廣場等公共空間，劃定自行車停車區，以供師生停放自行車(圖3-25)。自行車停車空間設置規劃應依據「國立臺灣大學自行車停車位調整規劃要點」，以符合實際需求與維護校園景觀，及維持校內緊急救護通道維原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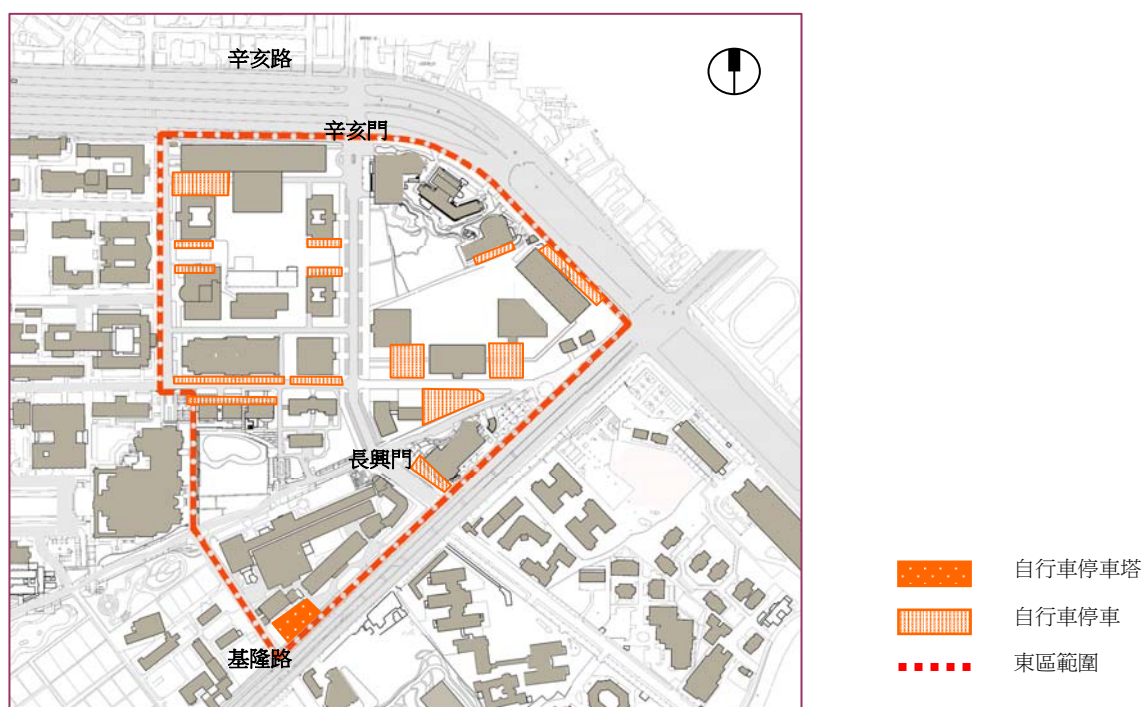


圖3-25 東區規劃調整長程規劃自行車停車構想圖

為有效管理自行車停放雜亂問題並降低校園自行車停車空間的需求，校方亦援引臺北市公共自行車（微笑單車）的想法，藉著甲地借車乙地還的概念，自行車可因輪流使用提高週轉的次數，降低自行車停車空間需求，進而提高行人步行空間的品質。



微笑單車及其在台大校園周邊設置的三處地點，此系統未來可延伸至校園內亦可成為獨立系統

\* 國立臺灣大學校總區暨水源校區之整體停車改善計畫與交通影響評估報告書，誠驛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3-5-6 公用設施計劃

#### 3-5-6-1 供電

東區用電全數由農機館南側舟山路旁之變電站供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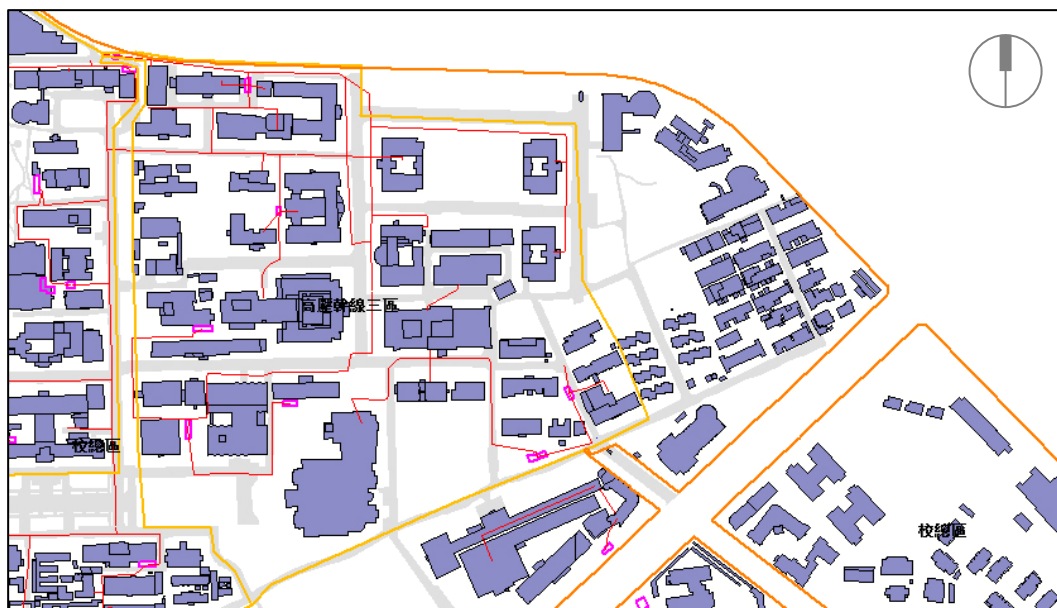


圖 3-26 臺大東區供電系統圖

#### 3-5-6-2 給水

目前自來水供水管位於舟山路以及辛亥路，未來自來水接點如需跨越基隆路，於長興街自來水公司水錶前。需要與自來水公司協調與其幹管之銜接，亦須評估工程開挖時是否會影響長興街人車動線。



圖 3-27 臺大東區自來水幹管分佈圖

### 3-5-6-3 污排水

生活污水經汗一區污水幹管排放點至校方調整槽處理至合乎排放標準後，再行排放至台北市辛亥路側之污水分館網系統。實驗室所產生的酸鹼廢水及一般實驗廢水將依性質分開收集、編號、暫存，定期委託合格清除處理業者代為處理，不排入污水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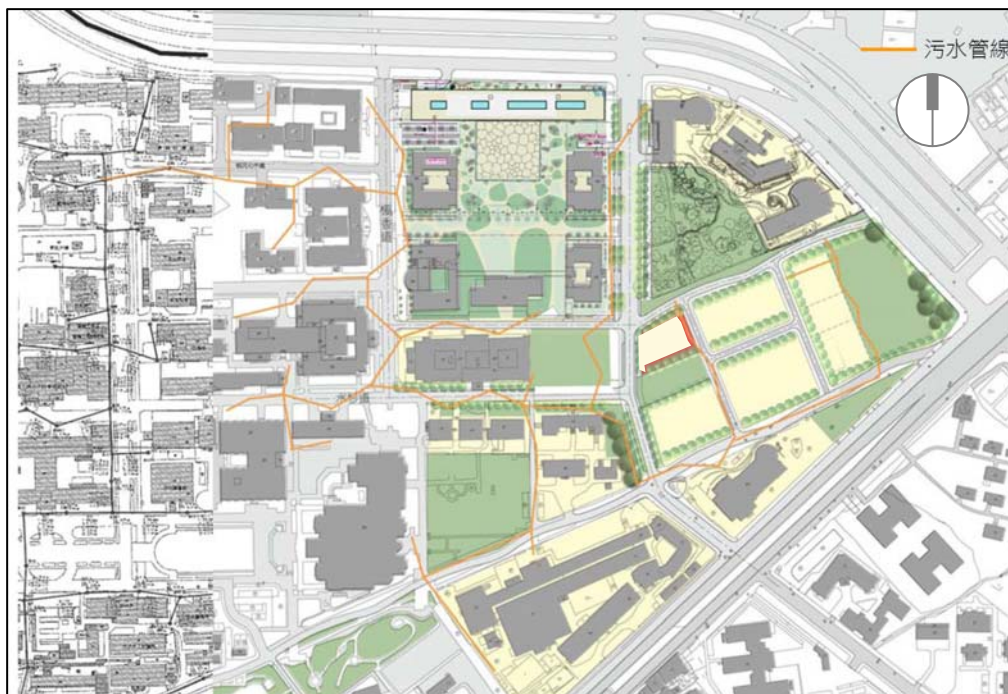


圖 3-28 臺大東區汗排水系統圖

### 3-5-6-4 雨排水

地面雨水收集及後朝基地東北側排放，主幹管連接至校園北側原有之排水溝渠系統往黑森林及辛亥路方向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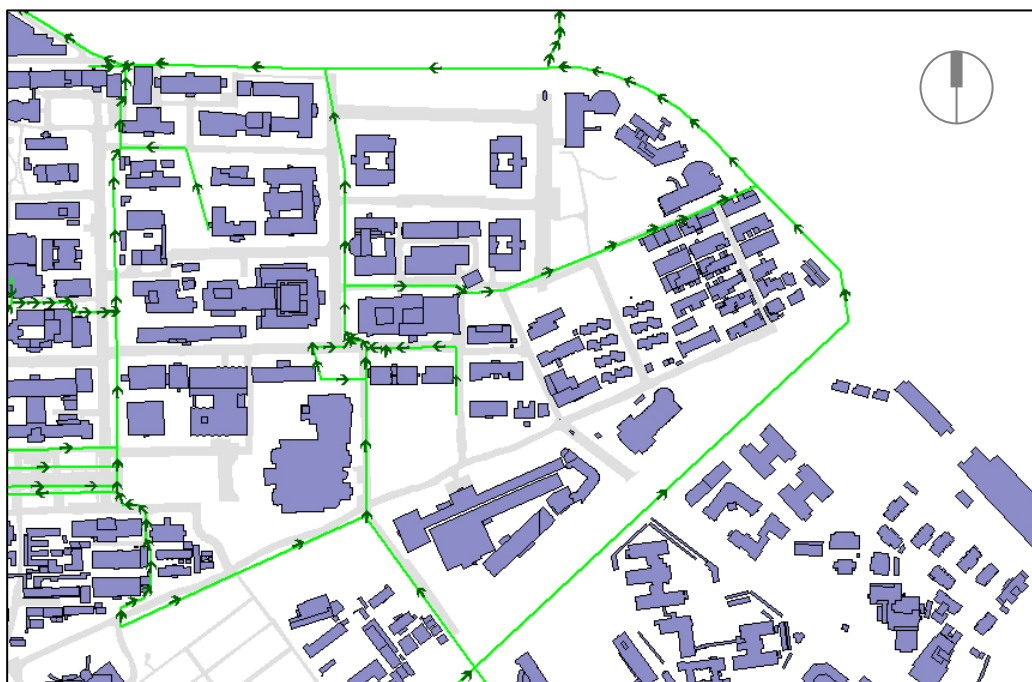


圖 3-29 臺大東區雨排水系統圖

### 3-5-6-5 電信

本區電話、網路由光纖傳輸，本基地光纖網路銜接至本基地西南側水杉道上既設之銜接手孔。



圖 3-30 臺大東區電信幹線圖

### 3-5-6-6 瓦斯

東區天然瓦斯，可由舟山路明達館東北側既設之瓦斯銜接點，經舟山路100巷(R04道路)延伸至東區各基地。校區內只提供低壓瓦斯，如果使用單位需要使用中壓以上的瓦斯，則須與瓦斯公司協調。



圖 3-31 臺大東區瓦斯系統圖

### 3-6、規劃構想圖

#### 3-6-1 東區規劃調整近中程規劃構想



圖 3-32 東區規劃調整 近中程規劃構想圖

- 現有建物
- 近中程規劃
- 長程規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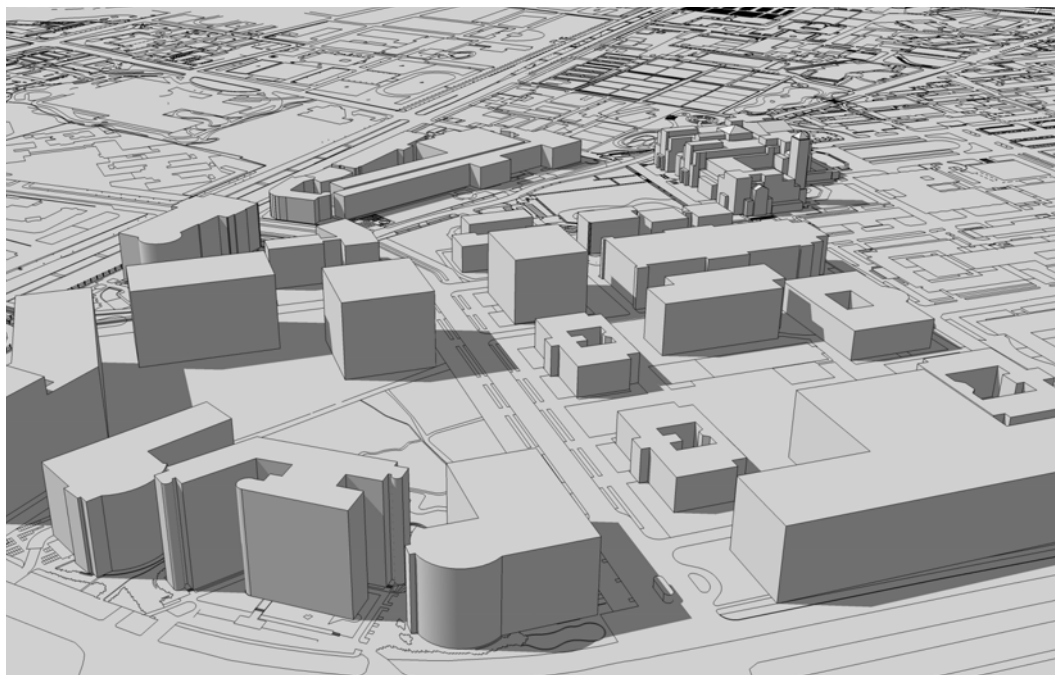
### 3-6-2 東區規劃調整長程規劃構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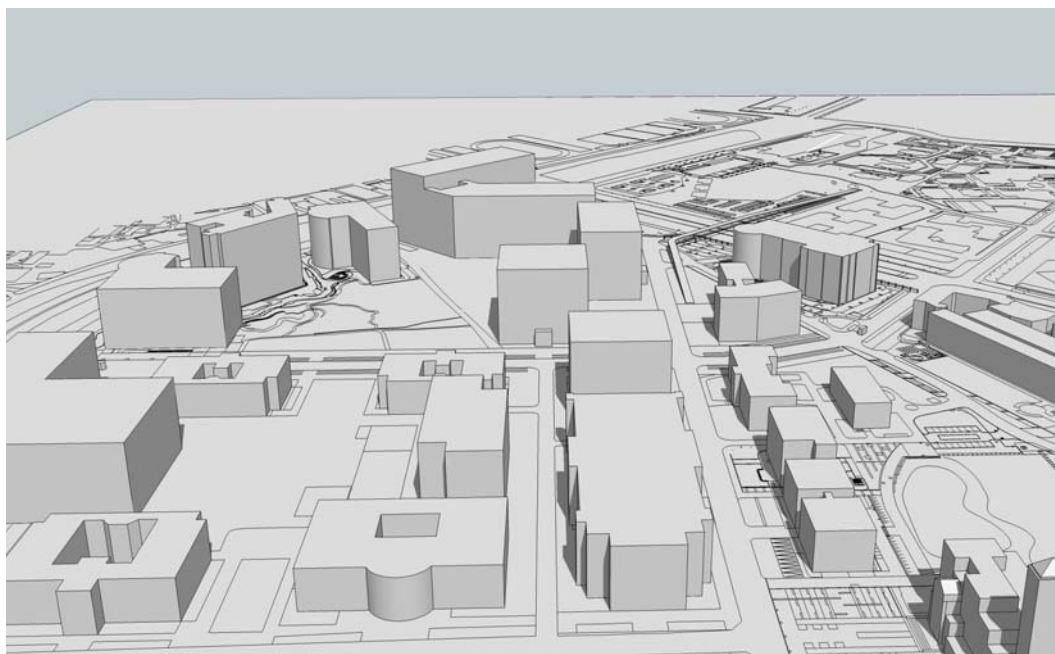
圖 3-33 東區規劃調整 長程規劃構想圖

- 現有建物
- 近中程規劃
- 長程規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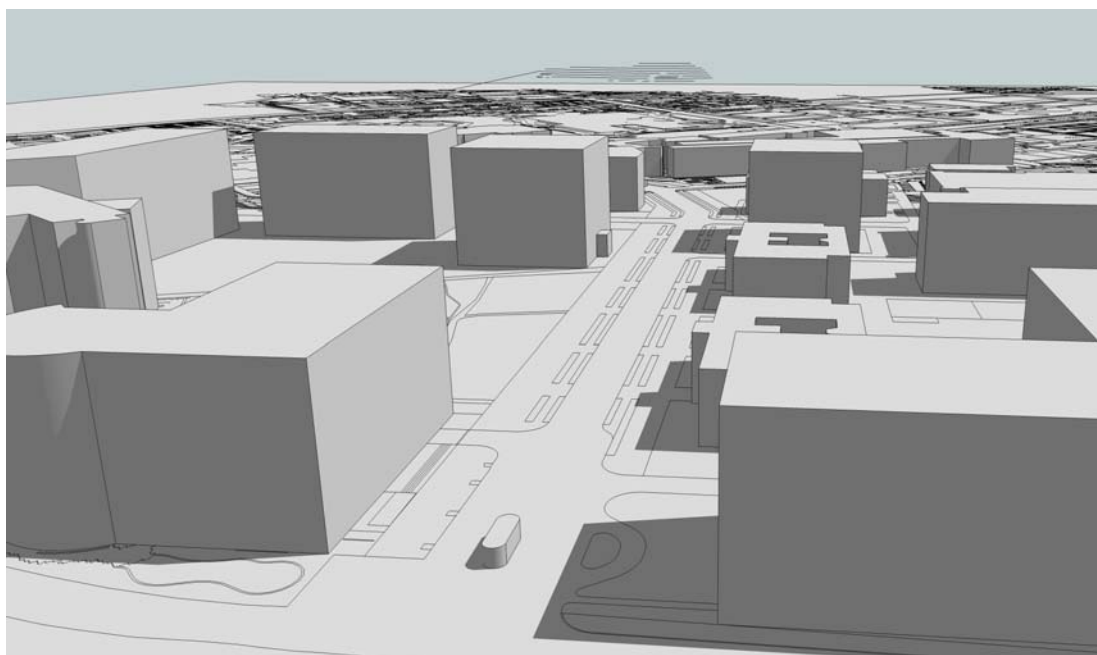
### 3-6-3 東區規劃調整長程規劃構想量體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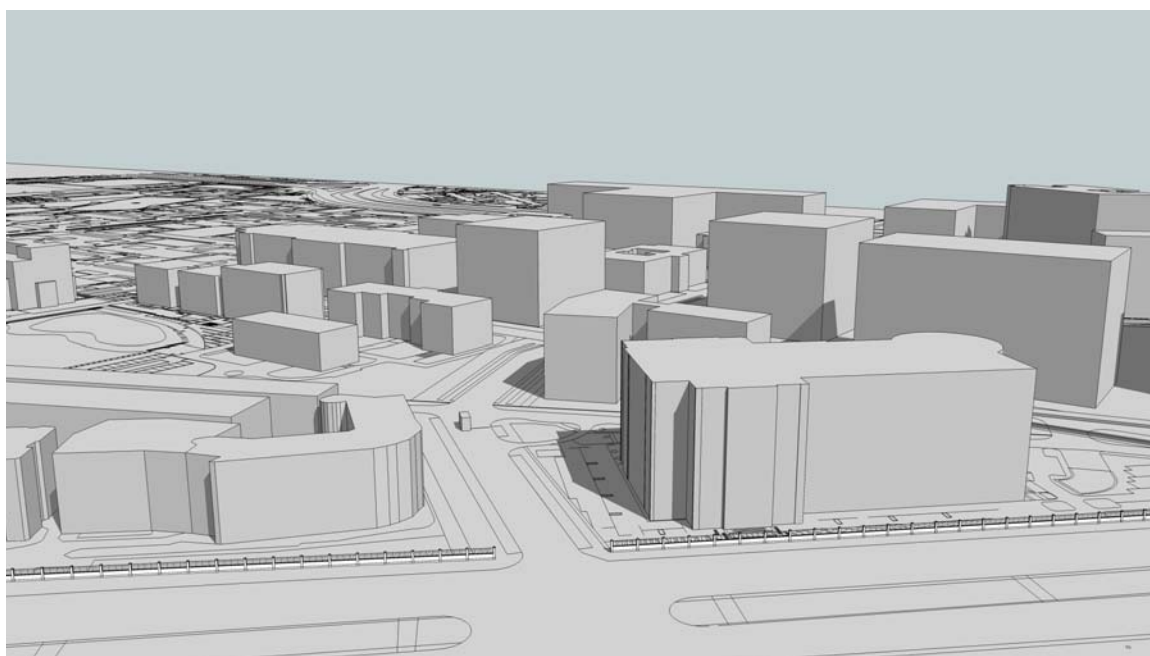
由辛亥路鳥瞰臺大東區



由楓香道鳥瞰臺大東區- 開放空間之連續性以及校園紋理的沿續



由辛亥門看東區辛亥門景觀道路



由基隆路長興門鳥瞰臺大東區



## 肆、實質發展計畫建議

臺大校園有悠久的歷史，清晰的紋理、寬闊的開放空間、出色的建築物以及完整的基盤設施，這是臺大校園空間發展最大的資產。臺大校園未來的發展應延續這些既有的資產，發展出具有臺大獨特風格的校園。校園實質規劃設計原則的確立即是在藉由校園環境的實例與意象來陳述這些既有且具特色的空間或規劃設計的樣式，希望未來本區的開發與館舍設計可以本著這些良好的經驗，創造更高水準的校園空間。

### 4-1 建築配置原則

#### 4-1-1 建築配置

原則：本區新建建築物，若基地條件允許，應配置於道路軸線端點，並應盡量將主要入口朝向主要的行人通道上。

說明：校總區以椰林道為主要軸線，並以蒲葵、水杉之東西走向及小椰林、楓香、辛亥門道等南北走向道路為次要軸線。道路以「T」字形相交。道路或軸線端點則為校園內規模較大的建築物，如總圖為椰林大道之端點；森林系館與思亮館為小椰林道之端點，其再小的街廓內道路亦多有系所建築物為其端點，如德田館、社會系及社工館等。校總區北區與東區建築物大多採南北座向，成為一字形或「倒日」字形配置，其沿主要南北走向道路之建築物因其主要入口為朝東西向，則以「口」字形或「日」字形設計，以取得較多南北座向的室內空間，此配置精神並成為校總區都市紋理的特色。



椰林大道以新總圖為端點



楓香道以新總圖北側入口為端點



由醉月湖往南之道路以四號館為端點



應力館德田館等都座落於道路端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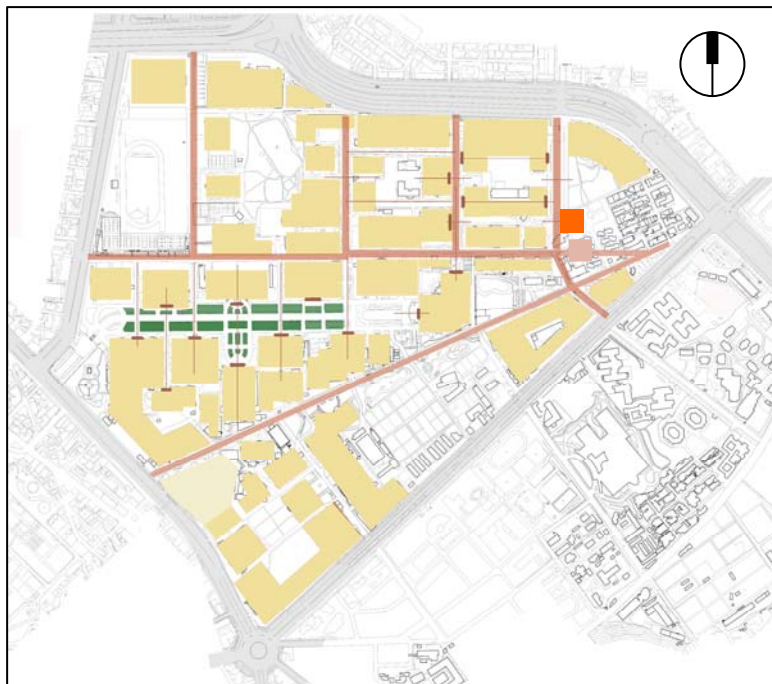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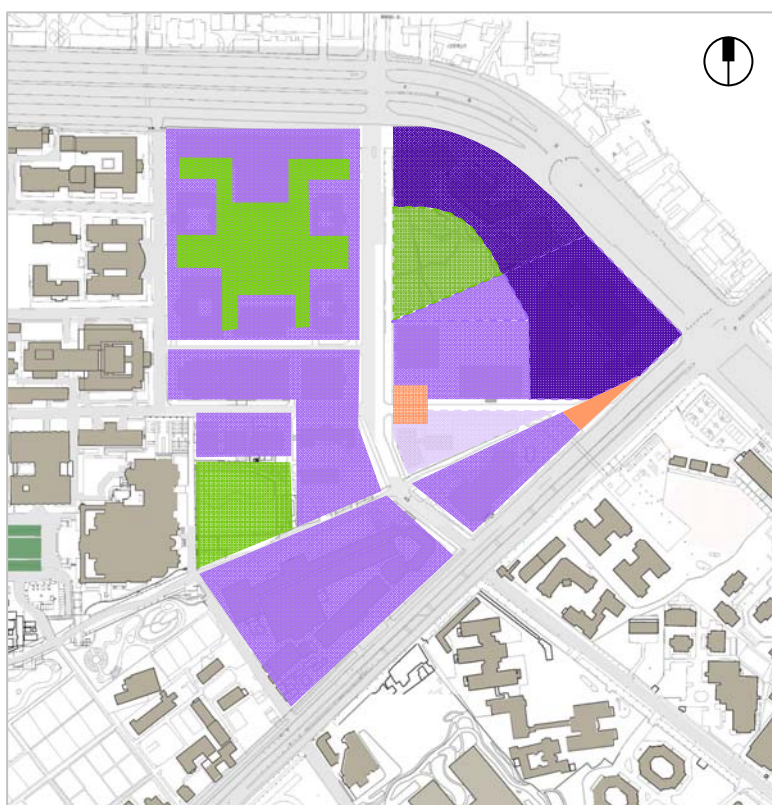


圖 4-1 校總區建築物入口與軸線關係示意圖

#### 4-1-2 建築物高度

原則：本區新建建築物高度建議可至八層樓；臨接辛亥路及基隆路側，在容許的建蔽與容積率條件下，其高度應可在八至十二層，與校區外沿辛亥路土地開發高度相近。



說明：校總區建築物高度控制採盆地型「內低外高」原則，該原則在景觀上提供校區內很好的背景、天際線與視野。由於校總區北區及東區位於校區邊緣，距離歷史區較遠，在八、九零年代以後沿校區邊緣興建的建築物高度即有到八層（萬才館）十四層樓（凝態館）。

- 低層 4-6 層
- 中層 6-10 層
- 中高層 10-12 層
- 開放空間
- 廣場

圖 4-2 東區規劃調整長程規劃建築高度限制構想圖

### 4-1-3 建築物牆面線

原則：本區沿主要道路兩側新建建築物，應依循道路兩側現有建築物之退縮，以維持一致且連續的人行道空間與綠地。

說明：校總區沿主要道路之建築物配置大多都遵守一定的退縮牆面線，例如椰林大道兩側（校史館例外）、楓香道、水杉道兩側建築物等。本區辛亥門道兩側現有霖澤館、社科院大樓、國家發展所、新聞所及知武館東面已形成明確之牆面線。沿水杉道兩側建築物因興建年代不一，有不同程度的退縮，且無一致的牆面線，致使水杉道北側之行人步道無法串連，在教學二館及工學院綜合新館完成後，水杉道兩側建築物退縮將趨一致，且行人步道連續性亦可改善。



國發所與新聞所有一致的退縮與牆面線



水杉道兩側建築物有不同程度的退縮且無一致的牆面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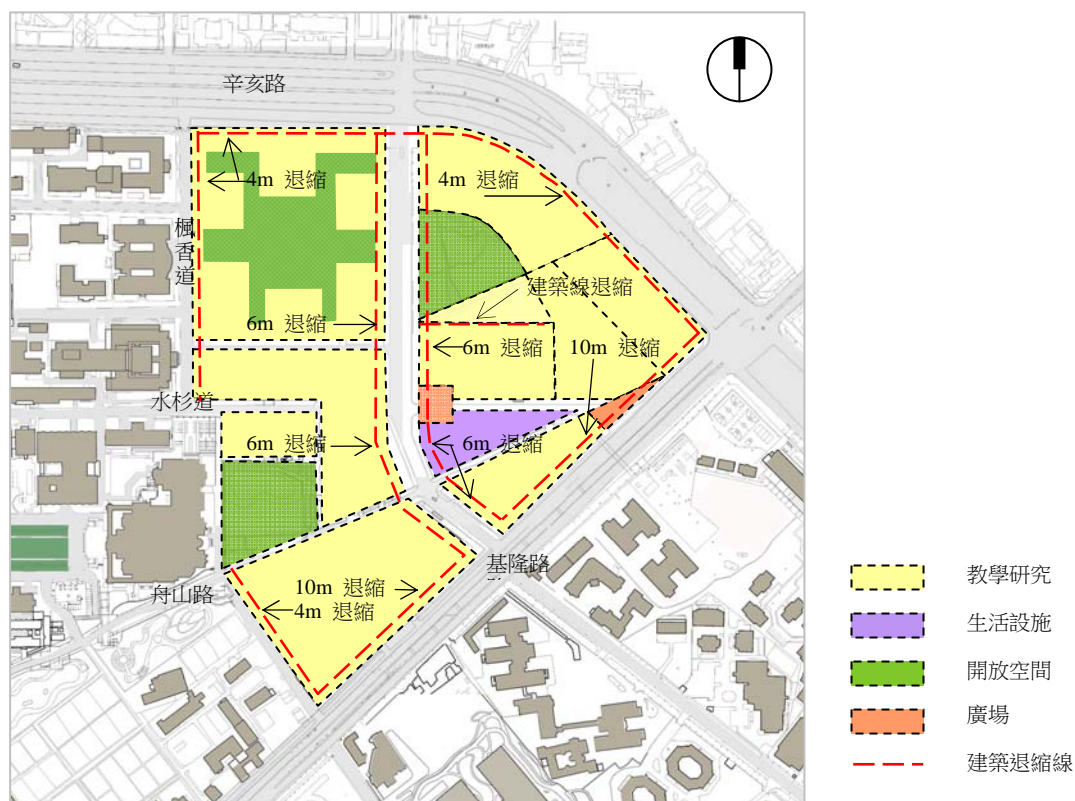


圖 4-3 東區規劃調整長程規劃建築退縮線構想圖

## 4-2 建築設計原則

本區新建建築其設計語彙與材料的運用建議由台大校總區現有校舍現有案例中擷取，以基地周圍現有校舍為優先，並列舉實際案例為佐證送校規審查。如需引用不同的語彙或使用更新的材料，設計單位應考量並解說如何與現有環境融合，並以充分的實例、圖示、照片等對校方作說明並取得共識。

### 4-2-1 建築樣式

原則：本區新建建築物其設計或樣式應能反映建築物所在基地環境條件、內部機能、和其興建年代的思潮，同時亦應從現有建築的語彙與視覺結構擷取經驗，如人性化的尺度、低調樸實的質感、及其開窗比例、使用的建築元素如外伸的入口門廊、穿廊及對建築語彙處理手法等。

說明：校總區歷史區建築所使用的古典建築語彙如山牆、入口門廊、拱窗、垂直窗、矮窗台等元素影響本區在八、九〇年代增加的建築物如新總圖、博理館、新聞研究所等。近年雖然本區陸續有新的建築物出現，如法學院、新聞研究所、明達館、電資大樓等，多數仍引用承重牆、局部深開窗樣式。



建築物所呈現的特色如人性化的尺度樸實的質感及對建築語彙處理的成熟度等仍被保留沿用



對於類似建築語彙有各種使用的方式

### 4-2-2 外牆材料

原則：新建建築物除沿用如混凝土、石材、面磚、玻璃、金屬等材料，若有必要亦可使用新的已成熟的營建技術與建材，但是其尺度、質感建議能與現有建築物配合。建築師

與設計師應該本著其專業能力，盡力探索、擴充語彙，找出材料與質感互動的關係。

說明：台大校園建築物外牆使用包括十三溝面磚、洗石子及石材等建材佔極大的比例，這些材料的組合賦予校園清楚的整體性及個別建築物豐富的質感。近年有一些新建築使用其他顏色或材質的面磚或金屬板牆面如博雅館，或使用較大面積的玻璃如博理館等以表達建築物不同的使用者與機能，亦反映材料與營造技術的進步，手法仍有可借鏡之處。

#### 4-2-3 勾縫與裝飾物

原則：本區新建建築物應於適當場合對裝飾物作適度的運用以豐富其歷史感、設計的細膩程度及視覺趣味性。尤其應重視建築物在主要入口、門窗及其他行人視覺可及處等重要部位的細部處理。

說明：校總區在每一時期興建之建築物，或因當時思潮不同，對裝飾物定義或處理手法亦有不同，例如歷史區建築物援用較多仿羅馬建築的語彙與裝飾物，學生活動中心引用中國意象的元素，六、七〇年代的現代主義，八、九〇年代的後現代主義處理手法等，也造就臺大校園建築的多樣性。



不同時代對裝飾物有不同的處理方法，但都可以增加建築設計的細膩、趣味性及歷史感

#### 4-2-4 軸線端點及高塔

原則：在主要的軸線道路及視覺走廊端點放置高塔或顯著的建築元素，以增加校園天際線之趣味性，並提供校區一顯著的參考地標。

說明：新總圖北側的高塔即是校區中央很明顯的地標。本區高塔建議與座落於水杉道端點之生活設施廣場與建築物結合一併規劃。高塔設計應注意其夜間照明，以創造夜間豐富的天際線並且提供校園夜間的方位的參考點。



新總圖為校園軸線端點，其北側的高塔是校區明顯的地標

哈佛大學新生宿舍鐘塔

#### 4-2-5 穿廊及門廊

原則： 新增建築物應盡可能使用門廊及/或穿廊或天橋。

說明： 為反映台灣地區氣候特性，能提供遮蔭避雨功能之入口門廊及穿廊在台大校園建築特色。門廊連接建築物與其面前道路，提供建築物到達的感覺與空間轉換；穿廊連接機能相近之建築並圍塑開放空間；其次如有必要亦可使用天橋等，以聯繫各個建築物，但於規劃時必須考量維修動線及救災車輛通過之高度。



台大於不同時期興建建築物的的門廊



台大於不同時期興建建築物的迴廊

#### 4-2-6 建築物可及性（無障礙空間考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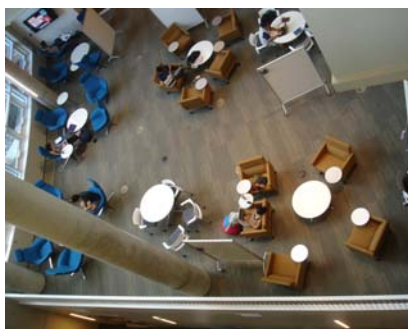
原則： 本區新建建築物其地面高程應解決建築物與地面、地下室、梯階、坡道等關係，並應以行人使用的舒適為主要考量，並以高標準看待無障礙空間規範。

#### 4-2-7 室內空間與機能安排

原則： 本區新建建築物應注意並強化建築物的視覺穿透性，內部規劃應將較有活動的空間如共同讀書空間（Learning Common）交誼空間、餐飲設施等設置在較低樓層沿道路旁，並應注意該空間可以從路邊看到。



台大教學大樓一樓之公共共同讀書空間



霍普金斯大學 Brody Learning Center 之公共共同讀書空間



喬治城大學商學院各層走廊運用為公共共同讀書空間

### 4-3 開放空間設計原則

校園環境的特性和品質是由建築物和開放空間所界定，開放空間包括院落、中庭、綠地、廣場、車道、步道等，其功能是將多樣的校園元素組織在一起，以提供師生豐富的空間經驗。若不計校總區內大運動場，校總區除椰林大道中軸線是經規劃、幾何形式清楚、尺度較大的開放空間外，其餘開放空間大多是因校舍興建過程在街廓內由建築物漸進的圍塑出的院落或規模再小一點的中庭，其次就是更小的建築物間或建築物與道路間的中介空間。這些開放空間因其相互連結重疊，交織成開放空間的網絡。

#### 4-3-1 院落 (Quadrangles)

「院落」是指由一群建築物所圍塑的室外空間，通常尺度比較大，可以是含蓋半個或一整個街廓。院落是由草坪、能提供遮蔭的高大喬木和行人穿越步道所組成，為大學常見的室外空間形式。院落的規劃應注意或解決其周邊使用者的活動或使用特性。



霍普金斯大學新生宿舍院落 (Freshmen Quad) 是由宿舍群圍繞，中央為草地、不規則小徑與高大樹冠

原則：本區院落開放空間留設除與黑森林相連結，應仔細規劃行人穿越本區綠地之路徑與空間感覺，更應注意建築物與開放空間之間，建築物與同一街廓其他建築物之間的聯繫。亦應強調本區與北區與東南區開放空間與行人動線之串連，使校園整體開放空間更為有效利用。

說明：校總區較大面積的院落型開放空間包括新總圖書館周邊草地、傳園、醉月湖之景觀綠地及社科院與電資學院間綠地及黑森林等。東區與北區院落皆位於街廓中央，由道路所區隔，因其周圍建築物都面向街廓周邊道路而較少強調街廓內建築物間的連繫，應思考如何有效的利用珍貴的開放空間，改變視綠地為系館後院的印象。



醉月湖週圍院落式開放空間



心理系附近院落式開放空間

### 4-3-2 中庭 (Courtyards)

「中庭」是指由單一或少數建築物所圍塑的室外空間，通常是比較私密的，並且只有有限的出入口，中庭的特性取決於室外空間的大小與環繞的建築物的高矮，亦即中庭至少應容許有足夠的通風採光。



耶魯大學學生宿舍中庭



耶魯大學中庭

原則：本區未來因開發量體或配置需求，其建築物有可能圍塑出中庭式開放空間，中庭的設計應注意建築物之間距離與建築物高度比例不能太小，並應思考如何吸引師生實際使用，如設置座椅或公共藝術等設施。

說明：校總區中庭包括由各學院或系館間圍塑出較小的開放間，每一中庭因其規模、植栽形式、機能甚至管理維護方式不同，呈現不同的風貌，例如文學院中庭因為尺度大、樹木植栽少，空間感覺開闊，二號館、農化系館之間的中庭開放空間則因尺度較小樹木較密，且有部分空間兼作自行車停車用途，空間感覺即大不相同。



小區中庭因不同植栽、使用、管理方式呈現不同的風貌



### 4-3-3 建築物間之中介空間 (Interstitial spaces)

中介空間是指規模較小的，建築物與建築物或建築物與道路、圍牆、中庭、院落等之間的室外空間，該空間銜接、融合其他較獨立或完整的空間，使其交織成完整的區塊，並提供行人穿越時不同的空間與視覺穿透經驗。

原則：建築物之規劃設計無論在選址、建築物量體、景觀、行人步道等都應將整個街廓室外空間之使用納入考量，發揮建築物周邊中介空間的使用性。

說明：中介空間因其位置、使用不同，植栽、鋪面、街道家具設置等亦不相同，中介空間通常因形狀較不規則、無法完整界定，經常被忽視為建築基地之剩餘空間而無法得到適當的處理。新建建築物在配置階段，即應將行人穿過動線及視線穿透的效果詳細模擬規劃，以達成利用中介空間串連較大開放空間的規劃企圖。



中介空間提供行人穿越時不同的空間與視覺穿透經驗，應將一整個街廓室外空間之使用納入考量

### 4-3-4 沿街面之退縮空間 (Setbacks)

沿街面退縮空間是指建築物與相鄰道路間的空間，此空間作為建築物與街面之緩衝，這一層帶狀景觀，是界定並表達校區邊緣的意象，傳達作為城市大學對其周邊相鄰社區之相連性。

原則：靠近辛亥路及基隆路口新建建築物，除尊重現有建築如霖澤館、土木系館等牆面線，留設適當退縮距離與低矮圍牆外，應考量該建築物所在區位及用途，低樓層應盡量有視覺上的穿透或直接對外之出入口。



慶齡工業研究中心與霖澤館沿街退縮空間因不同圍牆高度對其周遭社區傳達不同的訊息

### 4-3-5 行人步道及行人徒步區

原則：行人步道應該是連續不斷的、平整的、施作品質良好、符合無障礙空間法規要求，道路與人行道間應設置不間斷的綠帶或樹穴允許樹木成長，以區隔汽車與行人。院落型開放空間之行人步道設置應是有機的、可清楚連繫校園重要節點或為校園重要地標間最短的距離。

說明：臺大校園裡的道路大多為人車共用，但以尊重行人為原則，在人本校園的理念下，校園內道路的設計應是在提供行人主要的通道及與他人相遇或活動的場所，因之道路或其兩旁人行道應可提供並維持一個舒適、安全的行人空間，臺大也有少數道路是將整條街道規劃成行人專用，只允許緊急救援及服務性車量通行。校區內之院落型開放空間規劃成行人徒步區，限制自行車通行，例如新總圖後方草坪和社科院南側開放空間及未來本區黑森林開放空間等，行人徒步區應不包含道路且應有行人步道以連絡週圍道路、步道或建築物入口。



臺大現有道路系統大多利用綠帶隔離行人與車道，提供優質的步行環境

### 4-3-6 廣場

原則：廣場設計應能創造學校師生相遇、交談機會的場所，其設施如室外家具應反映其使用機能。

說明：校總區廣場包括舟山路小小福附近、博雅館化學館附近的室外開放空間。廣場因其臨接道路交口為學生上下課必經，且能提供學生生活設施、吸引學生集中逗留，才使得空間機能得以發揮。本區有一廣場位於水杉道與辛亥門道交口，臨接規劃中的學生生活設施及通往宿舍區之自行車陸橋起點，將是校總區內另一學生聚集的場所。



小小福附近廣場



哈佛大學校舍前廣場

### 4-3-7 圍牆與校門

原則：圍牆應是鏤空、穿透，大門設計應反映其在校園整體空間架構之重要性。

說明：校總區沿街面都有圍牆環繞，且多採透空型式或低矮型式，以增加校園與周邊社區間的視覺互動。對外校門大多謙遜、低調處理，如臺大正門及辛亥門，或沒作特別的處理，如長興路校門及基隆路 156 巷校門。校門為校園重要公共建築，除實際功能外更具其形式上的意義。本區未來水杉道延長與基隆路相交，在其交點入口廣場設置之校門應可反映其「僅供行人的主要出入口」之定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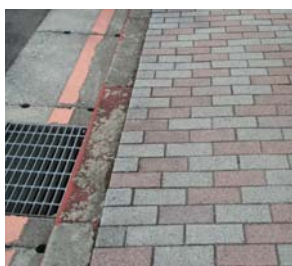
沿基隆路的校園圍牆及大門門柱

舟山路學人宿舍舊有圍牆

### 4-3-8 道路鋪面

原則：道路鋪面材料應能達到平整且維護容易及公共安全上要求，避免使用木棧道或原木等經不起日曬與淋維修不易材料。

說明：臺大校園道路使用的材料包括柏油、混凝土、混凝土植草磚、高壓混凝土磚及原木棧板，主要車道大都鋪設柏油、道路邊人行道使用現場澆製之混凝土，取其可因地制宜；；校園內少有穿過院落開放空間的人行步道，該類步道多使用澆製混凝土；椰林大道兩側及其他大部分路外停車場使用混凝土植草磚，取其具有基地保水功能。



臺大現有道路、停車場及人行道鋪面

## 4-4 景觀植栽設計原則

### 4-4-1 黑森林 / 樹林

原則：黑森林應藉樹木移植方式適度調整黑森林植栽密度及林相，創造較為安全、友善並且兼顧自然生態的開放空間。其次，規劃集中留設之綠地臨接黑森林，應考量選擇使用樹冠較為寬廣、枝葉較疏散的樹種，以創造較明亮、視覺穿透性佳、並且較親和的草地、以及室外活動及行人穿越空間。



黑森林因植栽密集而得名並造成國青宿舍與辛亥門道西側校區的隔離感覺

### 4-4-2 沿道路邊之行道樹

原則：道路除非有特殊原因，否則應儘量以同種或類似樹種（外觀、種類）栽植，突顯樹列及季節景觀特色，或選擇樹型高大並能覆蓋大面積樹冠之樹種。。

說明：校總區東區、北區內道路兩側多有一致性的植栽，並因其植栽而取名，如垂榕道、楓香道、小椰林道、桃花心木道等，形成各道路不同景觀特色，本區水杉道現有植栽種類較多，未來往東延伸，道路兩側之樹種可配合水杉道植栽樹種，種植落羽松或水杉，以強化該道路之特色。



楓香道因道路兩側植栽而得名



桃花心木道因道路兩側植栽而得名



本區辛亥門道兩側已有成排楓香



水杉道上的水杉樹列

辛亥門道兩側種植楓香並已具規模，未來繼續保持，並以杜鵑輔助，塑造臺大校門入口意象。其因路幅縮小成 10 米而增植之喬木，則依循學校既有植栽原則，慎選可以為命名之樹種。

#### 4-4-3 校園周邊樹木

原則：校園周邊樹木應配合並延續現有植栽，以強化該段道路景觀特性及一致性。同時應注意基隆路與辛亥路口因汽車停等啟動所造成噪音的影響，種植枝葉較密的樹種。

說明：校總區校園邊緣並無一致性的景觀植栽（外觀、種類）處理方式，東區沿辛亥路社科院前種植白千層，霖澤館、國青宿舍前及萬才館前種植正榕及樟樹，東南區沿辛亥路側種植小葉欖仁及木棉，沿基隆路側明達館附近人行道部份栽植黑板樹。



辛亥路與基隆路口封閉的校園圍牆 辛亥路林澤館前的校園圍牆與人行道

#### 4-4-4 道路邊緣灌木叢

原則：校區道路邊緣種植灌木除因其機能需求選擇不同種類，在沿道路側亦可種植杜鵑等賞花植物以增加校園景觀特性，並因區域較小且與使用人員最貼近，應以花園型態(garden)較精緻的方式來規劃設計景觀植栽。。

說明：建築物周邊或步道附近的灌木叢可強化步行經驗、突顯空間特性或形成視覺屏障以遮蔽設施如變電站、空調箱等。校總區開放空間種植的灌木包括杜鵑、茶花、金露華、鵝掌藤等，其中以杜鵑佔較大的比例，每年杜鵑花季為臺大校園的一大盛景。



校總區主要道路兩側之杜鵑花



東區道路分隔島上的灌木叢



霖澤館前的灌木叢

#### 4-5 藍帶計畫

臺大致力於強化校園之藍帶景觀建設，已完成的部分有農場水源池（生態池）與其附近舊瑠公圳圳道之復育，遠程計畫為復育小椰林道段之瑠公圳，並與醉月湖相連接，使其成為貫穿校園之藍帶。1960年代之前瑠公圳「大安支線」的支流橫互而過本區，由西南向東北流，在1980年代本區仍有三處舊圳道溝渠存在，其一位於黑森林中央，其二是在沿黑森林與教師宿舍之行人道路旁，第三位於基隆路辛亥路口教職員宿舍後（詳附件六）。由於辛亥路闢建及校區陸續開發，該溝渠不再具灌溉機能，舊圳道早已為都市下水道取代，地形及水文都已改變，要恢復本區的行水圳道網路亦不復可行，但可保留圳道遺址，於本區遠程開發時，將之規劃成兼具生態、古蹟保存教育功能之明渠，並經攔水設施與北側沿辛亥路之市設雨水排水系統連，使成為校區藍帶景觀建設之一部分。

原則：現有景觀水池「弄春池」，可適度擴建加深池體，使其具暴雨調節功能，並同步調整黑森林林相及樹種，搭配長綠樹木，使黑森林成為更為友善的綠地。在本區東南角（基隆路與辛亥路交口附近）可規劃另一景觀水池，由於該處地勢較低，可結合本區雨水排水溝渠，雨水貯存槽及中水系統，創造另一處具生態意義之景觀水池。

校園藍帶及藍點的串連規劃時尚需要有進一步的地形、地貌等資料及相關雨排水溝渠、下水道、地下管線的調查與工程上的配合，且整體檢討本區水流高程、流量，並檢討暴雨時節的排放量能順利經由本區排水系統疏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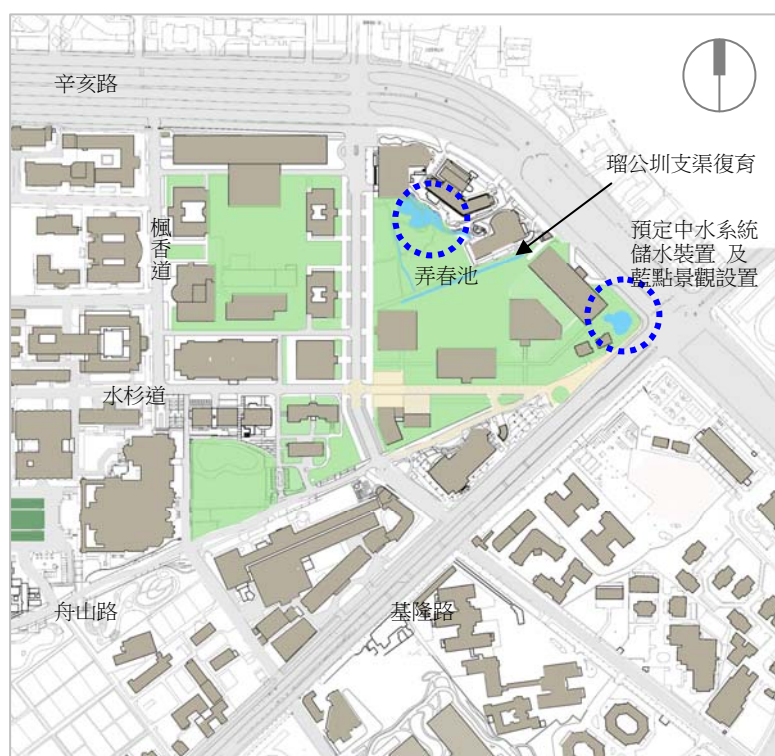


圖 4-4 東區規劃調整藍點景觀及中水系統儲水裝置位置構想圖



舊圳道已為道路與地下水道取代



黑森林內現有水道可規劃保留

## 4-6 夜間照明及校區安全

### 4-6-1 夜間照明

臺大於 99 年 7 月通過「臺灣大學校園戶外燈具照度規範」，其目的在：維護校園戶外空間之夜間安全、提升校園夜間景觀，兼顧自然生態保護，並避免過度照明產生光害及能源浪費。夜間照明的規劃與設計必須能強化校園的軸線，彰顯校區的特色，定義校區外圍界線，並且為行人創造明亮安全的步道。

夜間照明規劃設計原則：

1. 提供安全之夜間環境：提供均衡無死角的基本照明為本校區照明規劃的必要條件，校園各型態照明區域應分別設置合適之照度，參考附件四。
2. 建立校園夜間照明層級：依「臺灣大學戶外照度規範」以低色溫、廣角度光之「一般照明」(general lighting)照亮主要牆面，以高色溫、聚光角度之「焦點照明」(focus lighting)照亮建築裝飾。主要車行軸線道路裝置高色溫光源體(3800-4500 K)。
3. 降低照明用電：光源體採用高發光效率，低光通量及光衰減率，長平均壽命，演色性佳；低耗損率之控制器；選擇高光輸出比，低眩光及上方光束的燈具。點光源逐步更改為 LED 光源體。
4. 整合校園燈具形式：目前校園內各時期的燈具造型不同，使用的燈泡類型亦不同，造成維護管理上的負擔。未來逐步整合工作應朝向使燈具造型及燈泡種類依不同校區趨於一致，且長期而言能夠降低維護管理的成本。
5. 建立清楚之校區夜間軸線：本校區夜間軸線有二，一為連接辛亥門與長興門之主要道路軸線，一為延續水杉道至基隆路之水杉道軸線。
6. 塑造夜間之主題照明：校區內之廣場、藍帶、綠帶如舟山路、弄春池等區域及公共藝術可藉主題照明塑造特殊效果。

### 4-6-2 校園安全

臺灣大學於民 84 年 10 月訂定通過「國立臺灣大學校總區夜間校園安全管理辦法」，以維護師生夜間在校區安全，並於民 97 年 7 月通過國立臺灣大學「校園安全維護會報」實施要點，以有效維護學生安全及校區安寧，迅速研討處理校園安全維護事務暨重大突發事件。

夜間安全維護規劃設計原則：

1. 規劃夜間照明動線及加強夜間照明設施，以學生在夜間常到的地點，如新總圖、新體育館到學生宿舍區如女三、女五舍區，女八、女九舍區、研一、研二舍區，國青宿舍，長興街舍區，水源舍區等為主，規劃夜間加強照明設施及安全動線。本區介於新總圖與國青宿舍、長興街宿舍區，沿水杉道長興校門為校區內重要之夜間加強照明之安全動線，其沿路照度應予以提升。
2. 設置緊急救援電話並加以明顯的使用說明，目前校總區約有 36 處緊急報案電話，分佈於校區各處。本區在新聞所大門前、博理館前、法律學院生態池旁及國青大樓前

設有緊急救援電話，未來應視需求，如在新設生活設施廣場附近增加設施點。

3. 公共場所、女廁加裝緊急求生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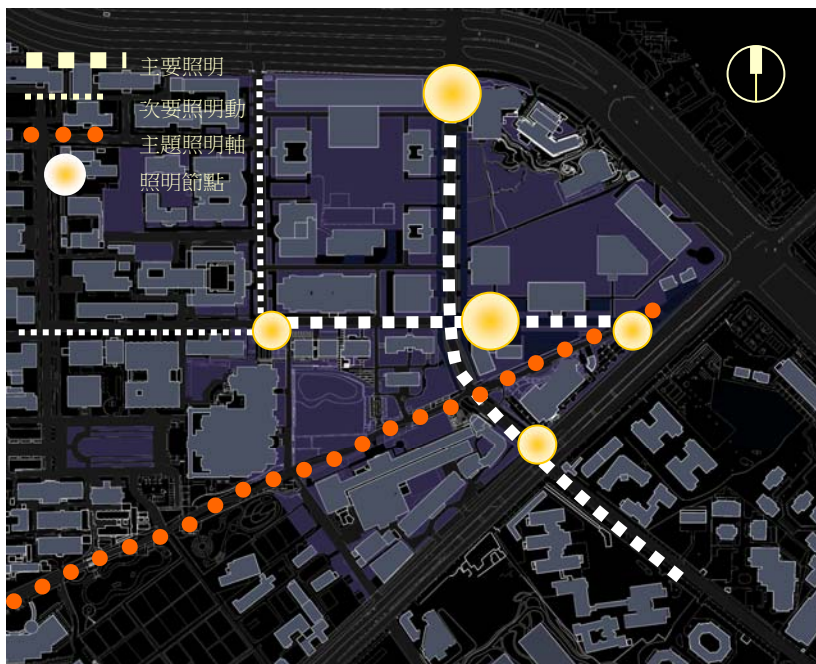


圖 4-5 東區規劃調整夜間照明構想圖



大學校園內夜間照明意象



大學校園內緊急呼叫電話

臺大學校園現有緊急呼叫電話



#### 4-7 公共藝術設置建議

臺大校園內開放空間所設置之公共藝術係依文化部訂定之「文化藝術贊助條例」及「公共藝術設置辦法」執行。東區因為新近開發地區，新建建築物依法得編列一定比例之工程款作為公共藝術設置經費，因之本區目前已有五件公共藝術設置，參考附件五。未來隨著本區逐步開發完成，其留設之開放空間逐步成型、串接，公共藝術品即理所當然的成為開放空間設計的一部分。

公共藝術設置原則：新建建築物或廣場時，於設計階段就應考量公共藝術與建築物周邊景觀環境的融合。設置計劃應著重臺大歷史人文脈絡的呈現，表現出對於人文精神及環境生態的關懷，強化民眾參與使公共藝術的「公共性」能有更多的彰顯。藝術創作樣態，建議能有更多元的表現，充分與景觀環境相互融和，以提升臺大的空間美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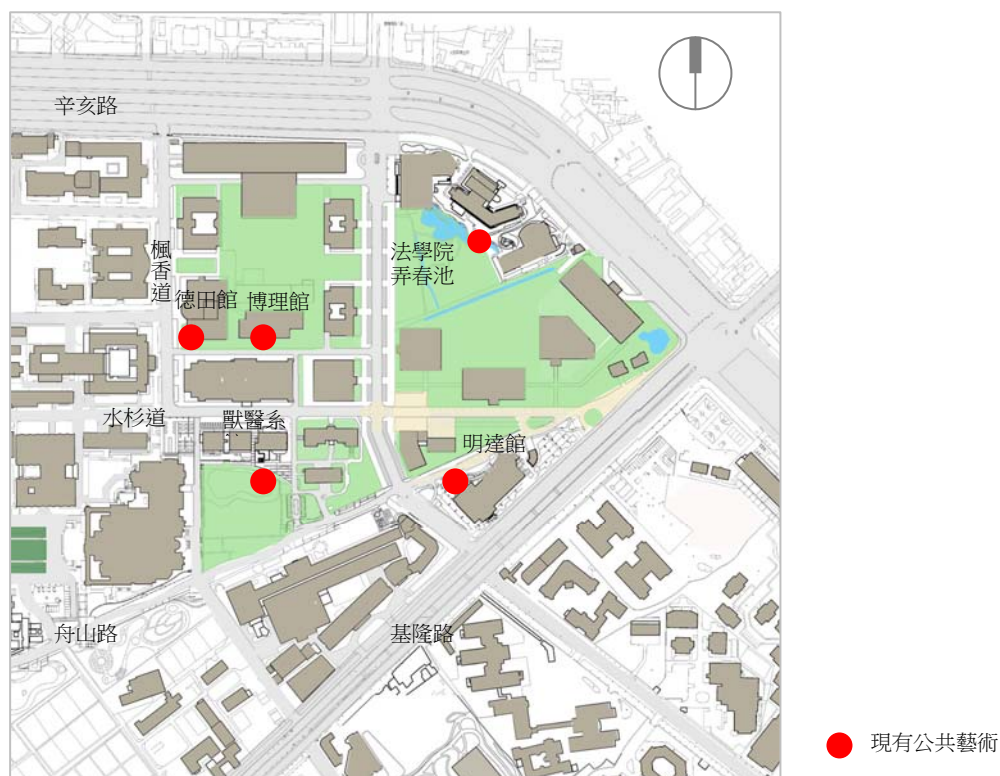


圖 4-6 東區規劃現有公共藝術設置位置圖



東區現有之公共藝術裝置

## 4-8 校園指標設置建議

原則：依據「台灣大學校園指標系統報告書 2005」台大校園之指標系統分成六個層級：

層級（1）：全校性校園導覽地圖指標，適用於全校性對外交通出入口位置。

層級（2）：區域性地圖指標，適用於校內交通與行政單位聚集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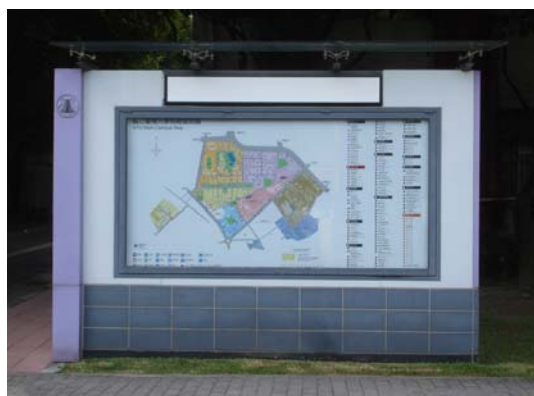
層級（3）：綜合性指示牌及方向性指標，適用於交通聚集點，原則上兩個路口一個。

層級（4）：建築物識別性指標，適用於各建築物前方。

層級（5）：使用單位識別性指標，適用於各建築物主要入口位置。

層級（6）：其他管制性及臨時性指標，由各管理權責單位視需要設置。

說明：長興門已設有屬層級（1）之校園導覽地圖指標，建議於辛亥校門入口設置校園導覽地圖指標；於水杉道與辛亥門道交口廣場設置層級（2）之區域性地圖指標；於舟山路、基隆路交口廣場設置層級（3）之方向性指標。



全校性校園導覽地圖指標



區域性地圖指標



方向性指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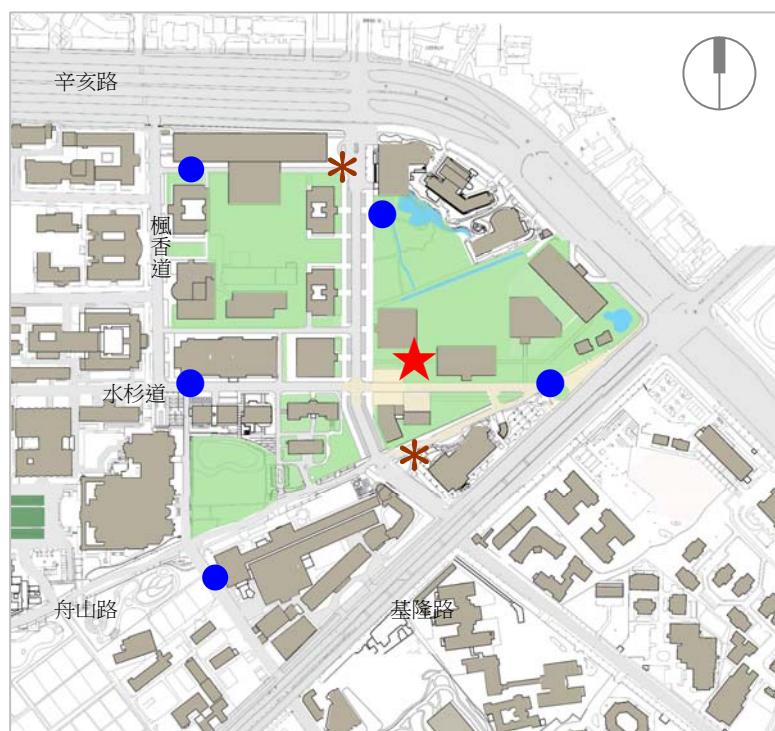


圖 4-7 東區規劃調整指標設置位置構想圖

## 伍、永續校園

### 5-1 校園永續經營

臺大於 2007 年通過「臺大永續校園白皮書」，明白揭示臺大永續經營的願景是：現在的校園環境，不但滿足當前的師生做為教育研究的需求，更應該讓後代的師生與我們能享用同樣的校園環境。校園永續經營包含學校經理的各個面向，根據該份文件，臺大永續校園經營管理的主要議題包括學校的管理系統、能源使用、水及其他資源、實驗室危害、污染排放、校園安全衛生、環境教育、校園生態與人文環境等八大項，其後臺大更依據該等議題逐年訂定實際執行的「國立台灣大學永續校園行動方案」，責成學校相關單位逐步施行。

#### 5-1-1 永續校園的規劃

永續校園行動方案各項執行要點中有關校園實質環境建設、生態人文環境保護，檢討的指標有：綠覆率、容積率、綠建築、可透水面積、生物種數、文化古物古蹟保存數。在校總區東區規劃調整，其具體作為如下：

1. 設定校區總承載容量：設定本區開發之建蔽率、容積率上限，儘可能增加及保護校區綠地及開放空間。
2. 加強基地保水功能：設定本區之綠覆率、可透水面積及地下室開挖面積，儘可能增加本校區基地透水面積及改善透水性鋪面。
3. 增進校園生物多樣性：建立生物廊道，串連本區之綠地、黑森林與校總區其他綠地。
4. 增加生態層次(如水域、密林等)，多層次植栽及樹種多樣化，保護及營造野生動物棲息環境，孕育多樣生物物種。
5. 校區藍點（弄春池、生態池）、藍帶（瑠公圳舊址溝渠）的規劃建議。
6. 雨水再利用：自然水、雨水循環再應用，建立包含雨水收集及污水處理、中水回收再利用之水系統。
7. 學校館舍節約能源設計、能源管理及監控，採用綠建材，申請綠建築標章，以智慧建築為設計導向。
8. 古蹟建築之保留、修繕、再生：重視學校館舍的整修、增建、改建、再利用，建議可保留本區目前使用狀況良好之現有校舍。

### 5-2 生態校園

#### 5-2-1 校園百大老樹保護及樹籍建立

樹籍的建立對校區樹木保護工作與更新發展兩股力量之平衡上有更科學客觀的標準，臺大對於校園內樹齡較久的樹木於 97 年 7 月建有檔案「國立台灣大學保護樹木資料」，在該筆資料中，本區有八棵已登錄為受保護樹木，其中一棵，編號 F1-69 樟樹，位於黑森林鄰近國青宿舍東南角，另二棵，編號 F1-30 烏柏、F1-23 朴樹，位於新聞所對面之黑

森林旁人行道附近，一棵編號 E6-172 大葉桉，位於獸醫三館西南側，兩棵編號 E5-30 榕樹、編號 E4-63 樟樹，位於新聞館西南角草地，另二棵，編號 E6-198 黑板樹、編號 E6-204 大葉桉，位於生機系前舟山路旁，這兩棵也同時受台北市文化局列管保護(詳圖 5-1)。該八棵受保護樹木都不在本區計畫之建築基地範圍內。

本區尚有樹木因其大小規模符合「台北市樹木保護自治條例」受保護樹木之規定，需予保護，未來新建建築物時需依該條例詳實調查施工地區內樹籍資料，並將受保護樹木之保護計畫或移植與復育計畫等相關資料，提送主管機關審查同意後始得施工。樹木以現地保留為原則，經檢討無法閃避者始得考慮以移植方式處理，其定植地點則由專人全盤規劃調度，以配合學校各工程案進度及景觀綠美化需求。樹木移植工程循國立台灣大學樹木移植規範進行，提高移植之老樹大樹存活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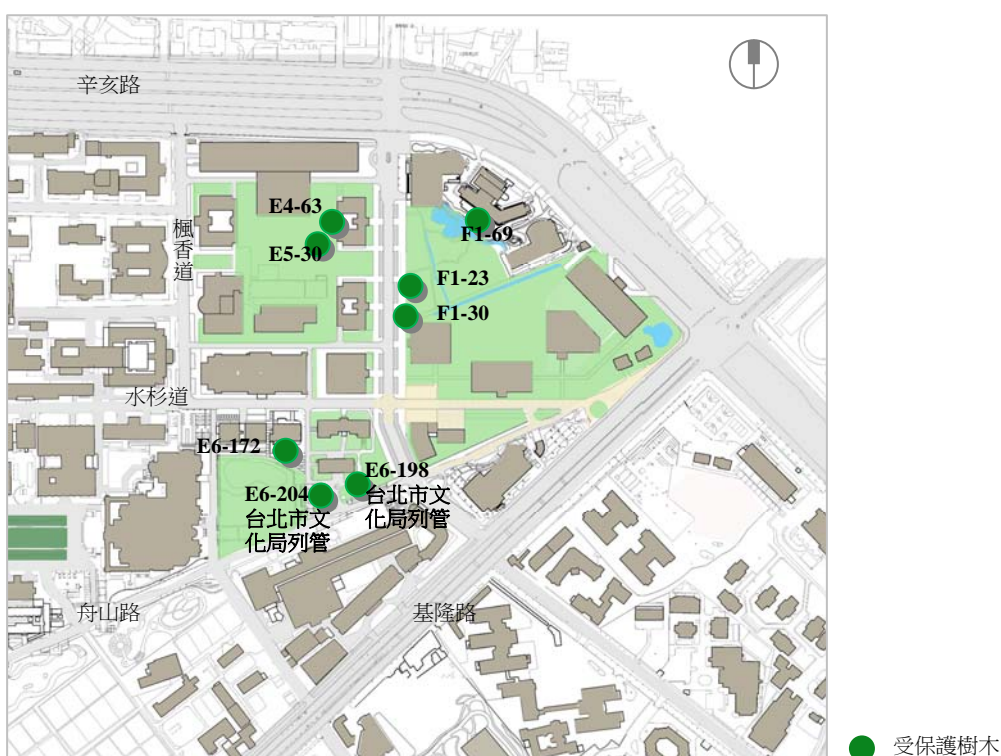


圖 5-1 臺大東區受保護樹木位置圖

資料來源：國立台灣大學保護樹木資料

### 5- 2-2 生態校園植栽考量

1. 選用本土植物的樹種：建議以本土樹種，並符合特定基地條件，適地適種為原則，儘量少用稀有樹種及外來樹種。
2. 簇群種植：植栽需要考量樹種多樣性，但所有植栽樹木都應成群種植，同一樹種都應有三、五棵以上之簇叢。
3. 複層種植：所有植栽之規劃與種植都應符合複層原則，利用植物形成樹冠層、次數冠層、灌木層與地被層等，創造多層次的景觀。
4. 植物動態的演替：植栽樹種選擇配置必須考量植物間的動態演替，先驅樹種在自然的演替過程中為空曠地之優勢植物，非常容易萌芽生長，以快速覆蓋土地，當演替

中後期的樹種逐漸成長、先驅樹種因而被遮蔽，即會自然消失。因之植栽選擇應注意所選擇各種植物的習性，陽性、陰性、植物間的互動、平衡。

5. 維持草地範圍：校區其他地區都為草地，並盡量保持不被干擾，以保護自然生態。

### 5-2-3 校園生物多樣性

臺大於民國 99 年 12 月由李培芬教授完成「臺大校園生物多樣性指標建立與基礎資料調查」，以維護或增進校園生物多樣性，除消極的保護本區樹木及動物棲地不被破壞或減少外，並建議在校舍建築或更新時應特別注意創造生態友善的環境，如增加原生植物種植及增加物種多樣性、盡量減少硬鋪面、更多的複層植被與草地、減少過度槽化之溝渠，建立生態廊道系統、在指定綠地區域埋設人造涵管、創造小動物之棲地等。

## 5-3 綠建築與都市熱島評估

「綠建築」係指在建築生命週期，由建材生產到建築物規劃設計、施工、使用、管理及拆除之一系列過程中，盡量減少消耗地球資源、減少能源使用及減少廢棄物製造的建築技術上的考量。綠建築共有九項指標：生物多樣性、基地綠化、基地保水、日常節能、二氧化碳減量、廢棄物減量、室內環境、水資源、污水垃圾改善。

依規定公共建築物應至少通過「綠建築」四項指標，其中「日常節能」及「水資源」二項指標應為必審之指標，且實施都市計畫地區建築基地綜合設計之新建建築物應通過的四項指標中應包括「綠化量」及「基地保水」二項指標，此外學校建築由於其使用者眾多「污水及垃圾改善」亦應列為達成的目標之一。以上五指標為校舍建築建議具備之項目，其他項目若客觀條件許可，亦是考量爭取的項目，如未申請也應盡量依綠建築原則設計，未來本區校舍建築應以取得銀級標章為基本條件並以取得鑽石級標章為目標。

「都市熱島評估」指標係屬於生態社區評估系統(EEWH-EC)評估分項中的一部分，生態社區評估系統適用於都市鄰里單元社區、集合住宅社區、鄉村既有村落、都市內或近郊新開發社區，以及非住宅社區（例如完整的校園、科學園區、工業區、商業區等）。都市熱島評估要項包含戶外通風效益（戶外通風設計）和熱島減緩效益（地面蒸發冷卻設計、地面遮蔭設計、地表輻射減量設計）等原則。依評估要項之指標配分，其主要影響總分高低之指標為「熱島減緩效益」佔 80%；「戶外通風」指標則只佔 20%。

臺大於校園內劃定多處開放空間，並依其現況使用特性分為綠地、廣場、運動設施用地、景觀大道和農場用地等，其餘非開放空間用地則多為校舍建築用地及建築間之法訂空地、綠化空間。臺大校總區東區校地多已開發利用，未來之開發行為重點在於舊建築拆除重建。應在各新建工程基地扣除建築面積、停車空間、車道、入口、及人行通道後，其餘空地之綠化、空間種植喬木、灌木或草地，同時透過屋頂綠化、牆面綠化、陽台綠化、騎樓或地面挑空設計、隔熱優良之不透光開放玄關、開放迴廊和遮簷屋面、特殊高反射隔熱處理或淺色涼屋頂、透水型鋪面或路面以及以灑水或噴霧冷卻處理之鋪面或路面等手法來減緩都市熱島現象。

臺大東區新近完成或即將完成之校舍建築其申請綠建築候選證書或綠建築標章如下，以為未來本區新建校舍之參考：

綠建築指標	目標	規劃原則	明達館 級	萬才館 級	霖澤館 級	博理館 級	社科院大樓 級	
生物多樣性	生態綠網、小生物棲地、植物多樣性及土壤生態等方面考量。	1. 基地內設置自然水生環境 2. 避免使用農藥、化肥及除草劑						
綠化量	針對建築環境中的空地及陽臺、屋頂、壁面進行全面綠化設計的評估。	1. 降低建蔽率，多留設綠地空地。2. 發揮多層次綠化功能。3. 儘量種植喬木及多年生蔓藤植物。4. 加強屋頂陽台綠化。	*	*	*	*	*	
基地保水	1. 促進大地之水循環能力，改善生態環境，調節微氣候，緩和氣候高溫化現象。 2. 加強基地保水性能。	1. 降低建蔽率。2. 空地儘量綠化。3. 景觀貯留滲透水池及貯留滲水低地。4. 屋頂陽台綠化。	*	*	*	*	*	
日常節能	1. 建築外殼節能設計。	1. 外殼節能。2. 開口外部遮陽。3. 建築方位。4. 落地玻璃設計。5. 屋頂隔熱設計。	*	*	*	*	*	
	2. 空調節能效率設計。	1. 分區規劃。2. 適量之空調系統。3. 選用高效率熱源機器。4. 彩節能設計手法。						
	3. 照明節能設計。	1. 室內儘量採淺色及明色。2. 採用高效率燈具。3. 日光燈具採用電子式安定器。4. 利用自然採光。						
	4. 其他節能設施。	評估引入再生能源系統或引入空調照明節能監控系統、電力負載管理系統之可行性。						
CO2減量	減少因能源使用造成 CO2 排放量的增加。	1. 結構輕量化。2. 合理的建築設計。3. 營建自動化。						
廢棄物減量	以廢棄物、空氣污染減量及資源再生利用量為指標，以倡導更乾淨更環保的營建施工為目的，藉以減緩建築等開發對環境衝擊。	1. 結構輕量化與營建自動化。2. 多使用回收再生建材。3. 施工時採行污染防制措施。						
室內環境	室內音環境、光環境、通風換氣環境及室內裝修建材等方面考量。	1. 採用隔音效果良好之牆版。2. 儘量採取自然採光。3. 儘量引入自然外氣。						
水資源	1. 有效降低用水量。 2. 達成水資源的有效回收利用。	1. 採用節水器具。2. 設置雨水再利用。3. 避免設計大量耗水裝置。	*	*	*	*	*	
污水垃圾改善	生活雜排水配管系統、垃圾分類與資源回收作法，以及垃圾處理空間的景觀美化設計。	1. 雜排水系統確實導入污水系統。2. 執行資源垃圾分類回收管理。						

## 5-4 智慧建築

「智慧建築」係指建築物及其基地設置建築自動化系統，配合建築空間與建築設備，從人體工學、物理環境、作業型態及管理型態角度整合，將建築物內之電氣、電信、給排水、空調、防災、防盜及輸送等設備系統與空間使用之運轉、維護管理予以自動化，提升建築物功能與品質，以達到建築之安全、健康、節能、便利與舒適等目的。

台大校園未來建築的設計規劃應朝向以建物智慧化並盡力滿足智慧建築所列舉八大指標為原則：綜合佈線指標、資訊通信指標、系統整合指標、設施管理指標、安全防災指標、健康舒適指標、貼心便利指標、節能管理指標。

## 5-5 校園節能減碳

臺大為執行行政院民國 98 年修正核定之「政府機關及學校全面節能減碳措施」規定，已訂定並辦理「國立臺灣大學節能管理措施」及「國立臺灣大學永續校園行動方案表」推動校園整體的節能減碳措施，其項目包括 1. 電力節約能源措施； 2. 節約用水及水資源再利用； 3. 綠色交通； 4. 廢棄物減量等工作。其執行目標為：全校總用水量與油量以不成長為原則並逐年檢討，全校總用電量成長率以不超過 7% 為原則並逐年檢討。

臺大設置「能源管理小組」負責規劃全校能源節約措施、督導及考核事宜，並由學校各一級學術、行政及研究單位分別成立「能源節約小組」，負責規劃、督導、及考核所管館舍之能源節約事項、及後續各項耗能設備之資料填報等事宜。並指定「能源管理員」，統籌負責其一、二級單位所管館舍之能源管理事宜，以落實各單位成立能源成本中心，達到有效用電、節約能源目標。臺大節能減碳之執行成效，自 95 學年度至 100 學年度無論是在每人之用水量、用電量及垃圾產生量都有逐年下降的成果。

## 5-6 永續校園的執行

永續校園的環境建設必須符合相關法規的規定，這是最基本的要求，例如在校園整體開發總量每達到一開發門檻，即必須通過行政院環保署的環境影響評估。每一個新建校舍在先期規劃階段與建照的申請亦需通過公共工程委員會及教育部審查，開發行為對環境的衝擊與節能減碳、綠建築等措施為受審查項目。即使在設計過程、建造執照請領乃至使用執照取得後，建築物的使用管理亦需符合當初建照允諾的項目。

從積極的角度而言，大學為國家最高教育機構，且環境教育又是教學的基本內容，校園的環保、永續發展等議題自然是學校必然的教材與研究內容。生態校園基礎資料的建立，如校園百大老樹及受保護樹木樹籍建立、校園生物多樣性調查等都是臺大朝永續發展很有價值的工作。此外永續校園經營管理，例如持續性的垃圾減量回收、節能減碳措施、綠色採購等措施都是建設臺大成為「綠色校園」可行的途徑。





## 附件一 歷次相關會議記錄

### 國立臺灣大學校總區東區規劃調整 機關簡報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民國 101 年 06 月 18 日下午 3 時

開會地點：第四會議室

主 席：林副總務長俊全

記錄：余俊達

出席人員：王組長占春 林組長新旺 羅股長健榮

余幹事俊達 吳幹事莉莉 阮幹事偉紘 林幹事盟凱

王建築師瑜璞 林建築師新寶 陳經理柏禎

列席人員：

各單位意見：

事務組：

1. 事務組書面意見參考附件
2. 因為目前辛亥路與基隆路交口的交通已很繁忙，如果將地下停車場出入口設置於辛亥路上，恐將造成辛亥路交通的混亂。如果只設進口，於他處另覓出口或許較可行。
3. 將來社科院遷回本區，本區人口將達 10000 人以上，規劃時要考量未來交通量很大。
4. 校方預計於目前 BOT 宿舍旁再增加約 4000 床的宿舍，要考量未來宿舍區的人流由長興街口以及辛亥路口橫越基隆路的安全。

校規小組

1. 未來東區大部分的館舍都是 8 至 10 層樓或更高，而生活設施位於本區中央只有 4 層樓，比例上似乎太矮，是否有機會增加樓層高度，如此可降低生活設施的壓迫感。
2. 自行車設置應遵行「國立臺灣大學自行車停車位調整規劃要點」，

新建工程內優先規劃設置地下化或半地下化停車場為原則，儘量集中設置，不要設在路邊，設置於館舍旁邊時也應配合適當遮蔽與綠美化

3. 請澄清社科院地下停車場入口位置。
4. 發揚樓與生活廣場間應有綠化植栽的緩衝空間。
5. 請建議在水杉道貫通至辛亥門道之前東西向交通的替代道路為何？

**主席意見：**

1. 學務組已計劃於長興校區新建4000人宿舍，跨越基隆路的自行車天橋要一併顯示於本案規劃圖面。
2. 由辛亥門至長興門的通道最好能保持通樣的路寬，更由於未來大量住宿人流由長興校門進出，長興門兩側人行道也應於長程規劃時同步拓寬。
3. 請提供舟山路與基隆路交口的校門廣場入口意象。
4. 發揚樓配置與黑森林綠地的相對關係應再確認，並確認綠地面積不要減少。
5. 小區A8的地下停車場可考慮由長興門出入。

**會議結論：**

- 一、請桑林建築師事務所依會議意見修正後，送校園規劃委員會審查。

以下空白

## 國立臺灣大學校務發展規劃委員會校園規劃小組 101 學年度第 2 次委員會會議紀錄(草稿)(摘要)

時間：101 年 10 月 17 日（週三）12 時 00 分至 13 時 50 分

地點：第一行政大樓第一會議室

主席：林俊全教授

委員：劉聰桂教授、廖成興教授(請假)、許添本教授(請假)、蔡厚男教授(請假)、劉權富教授、關秉宗教授(請假)、李培芬教授(請假)、黃麗玲教授、康旻杰教授、周素卿教授、邵喻美小姐。

諮詢委員：黃耀輝教授(請假)、王根樹教授(請假)、葉德銘教授。

列席：教務處課務組 胡淑君組長、康美華股長、熊柏齡幹事，圖書館 王國聰組長，境向建築師事務所 蔡元良建築師、楊學文建築師，社會科學院 邱榮舉教授，社會學系(位派員)，社會工作學系(位派員)，新聞研究所 洪貞玲所長，國家發展研究所(未派員)，法律學院 施廷諺助理員，電機資訊學院 郭斯彥教授，電機工程學系(未派員)，資訊工程學系 歐陽明，生物資源暨農學院 方煒教授，植物病理與微生物學系 劉瑞芬系主任，昆蟲學系 柯俊成系主任，獸醫專業學院 周晉澄院長，工學院 顏家鈺院長，機械系(未派員)，工程科學與海洋工程學系 陳昭宏，研發處(未派員)，學務處 杜保瑞學務長，體育室 陳志，桑林建築師事務所 王瑜璞建築師、林新寶建築師；總務處秘書室 蔡淑婷技士；總務處營繕組羅健榮股長、王幼君副理、余俊達幹事；總務處保管組 王占春組長；總務處事務組 林新旺組長、吳淑均股長、阮偉紘幹事、阮彥豪；總務處經營管理組(未派員)；環安衛中心(未派員)；學代會洪崇晏同學、吳東曄同學、李唐同學；學生會周子暉同學；研協會(未派員)；意識報 謝宇婷同學，陳幕衛同學。

幹事：吳莉莉、吳慈葳、彭嘉玲

記錄：吳慈葳

### 貳、討論案

#### 一、校總區東區空間發展計畫規劃調整案（提案單位：營繕組）

- 提案單位說明與簡報：(略)

● **委員及各單位意見：**

**周素卿委員：**

- (一) 生態性綠色校園定位，要列出準則，將來蓋生機大樓、接下來蓋 A8，這兩棟會引導這個區域將來的定位，綱領若不先定下來，將來就不會變成綠的校園。
- (二) 這個區域重新的調整很好，通常考慮大的交通軸線時，重要軸線端點的景致如何不受破壞？總圖後面的端點蟾蜍山很清楚很漂亮，水杉道要打通的話，對出去的端景是什麼？請規劃單位檢視。若校內周圍要建高樓，涉及端景的周邊高層建築，端景要有建築設計準則，讓端景更能突顯特色。
- (三) 黑森林早期是溜公圳，這裡有一些圳道地勢較低，原來的水紋如果沒辦法維持，如何轉變為設計元素，可以增加指導性原則(guideline)。

**康旻杰委員：**

- (一) 平面配置的方位是如何規畫出來？這份報告缺乏基地的實質調查及細膩的分析，要談生態校園，應該檢討現有的哪些區域是生態成熟的，例如教職員宿舍完全沒有描述的狀況下，直接被取代掉；A8-1 的建築為何是這個走向，將來的西曬要如何處理？應該要有基地分析的道理，來告訴我們為何採取這樣的配置。
- (二) 臺大需要重視老生態區，過去少干擾的生態區，這樣去談生態校園才有意義。

**黃麗玲委員：**

- (一) 東區這個空間是目前學校行人走路最不舒服的地方，目前的空間是為汽車設計的，未來的規劃可以讓人有舒適的空間，設計上可多思考。
- (二) 鋪面很重要，路型、動線、鋪面的設計要放在一起談。
- (三) 未來 30 年的構想，自行車有沒有其他發展的可能？校園內有沒有可能不需要自己的自行車，而是有定點可以借用自行車，自行車停車空間區位要再多思考。
- (四) 學校考慮公共藝術的過程是如何處理？未來可能有更多小型的空間，藉由公共藝術議題帶動較多的參與，思考校園的意象與歷史意義。

**劉聰桂教授：**

- (一) 學校政策是汽車停車外圍化，但椰林大道仍違反這個原則，是否有機會將核心區汽車外移？是否可趁此機會，請規劃單位考量是否有機會地下化或外圍化。
- (二) 有些高壓水泥磚鋪面太粗糙起伏，走起來不舒服，若在車子通過或重車行走的路口，更常常破損或鬆脫而需維修；建議採用不同顏色的 AC 鋪面來區隔即可。

(三) 綠建築銀級的標章水平太低，台北市都是鑽石級的要求。

**劉權富委員：**

- (一) 指標系統圖說想的有點過於簡單，希望全校性與區域性可以想的更清楚，區域性的數量及位置，希望可進一步檢討。
- (二) 夜間照明和校區安全，設計規範中提到校園中燈具形式，希望可以更具體一點，目前的文字較籠統，後續可能無法規範。建議將校方之前做的夜間照明規範的細項內容納入報告書中。
- (三) 公共藝術作品不要限定，應有多元藝術教育的方向，這部分可請校規小組提供資料。
- (四) 基隆路端點做校園廣場，圍牆是否會打掉？廣場不在天橋的軸線上而是在旁邊，所以沒有人會從這邊進來，若要做校園廣場，是否可以和中水池有關連？基隆路、辛亥路交通繁忙，會來廣場的人應該不多，建議減少廣場及校門的意象。
- (五) 未來的停車場與辛亥路、基隆路交岔口是否會有交通上的問題？

**鄭富書總務長：**

建議委員在發表意見時是建議而非指揮，因個人意見在委員會尚未達成共識。

**康旻杰委員：**

是否因為 A8 及 A8-1 分開了，所以在配置建築物時是順著細分的地形做配置，在談總體配置沒有原則可言，基地計畫要有些原則是來自前階段的基地分析，來自地形地貌與歷史的紋理，建議先不要用區塊的劃分去思考建築物的配置，而是整體的考慮微氣候、水紋等，希望可將前階段的基地分析做的更準確。

**周素卿教授：**

實質發展計畫的建議，應該要提供最具體的指導原則，新蓋建築的建蔽率、容積率、建築線、建築的方位、建築的樣式，這幾個要項在實際計畫的原則上都有這些大項，但實際的內文，將來做規劃時是否具有指導性才是關鍵，目前有些指導性不夠關鍵，例如建築配置，指導性的準則是什麼考量？做為將來的指導綱領要明確。

**葉德銘委員：**

- (一) 照明與動線部分第 22 頁圖 3-17，學生自基隆路騎腳踏車到校本部常出車禍，行車的動線可能不足且安全性需考量。
- (二) 照明的部分不是照行道樹，照道路比照樹重要。
- (三) 學校道路以樹名來命名，辛亥路到長興街沿線是否有原生大樹可先調查，例如辛亥路有些青剛櫟生長的不錯，或許可供日後植栽選擇與配置之參考。目前規劃的植穴 1.2M 建議放大，以利大樹生長。

### **劉權富委員：**

簡報中樹照著紫色及綠色燈光那張照片，請勿放入報告書中。

### **社科院 邱榮舉教授：**

- (一) 報告書第 1 頁之計畫緣起及目標 1-1，說明社會科學院預計於 2012 年完工啟用，但據了解社科院新大樓預計明年 3 月現任校長任內舉辦落成典禮，後續啟用典禮為下任校長，預計 2014 年 7 月 31 日前完工啟用，請列入記錄。
- (二) 目前學生常反應尖峰時間，辛亥路門口會塞車，請校方協助疏導。
- (三) L1 是社科院與電資學院間的草坪開放空間，學生很希望什麼時候可以回復草坪，廣場 P1 與 L1 是同時處理還是分開處理？若同時處理，辛亥路進來的車子道路將如何導入校園？如何處理？

### **生機系 方煒系主任：**

- (一) 簡報第 10 頁，在東區規畫要新建的大樓中，寫明教學研究使用，報告書 A2-1 區塊列電機二館及開放空間，但生機系在這邊有建築物並非開放空間，後面還有一塊農機操作的田，希望可依照現有空間去規劃，而非假想是空地去規劃，學校與生機系尚未有共識時，這樣的規劃不被尊重。
- (二) 報告書第 4 頁有寫原中菲大樓，但生機館就變成空地，現有大樓就不見了，那棟大樓我們已用 50 年，請考慮現況。

### **植微系劉瑞芬系主任：**

報告書第 4 頁的 A6-3 寫明現有中菲大樓供生農學院使用，到了第 16 頁生物電子資訊大樓，其他備註都不見了，是否可將最新的訊息及之前的備註都納入。

### **生機系 方煒系主任：**

有委員將生機系那塊地要蓋的大樓稱為生機大樓，如果真的是生機大樓我們很歡迎，但是那棟跟生機系沒什麼關係，要蓋 8 層我們只能拿到 1 層，這點無法向系上同仁溝通。

### **工學院 顏家鈺院長：**

那個地方要如何規劃還不清楚，若工學院可以使用的話，一定會設法與生機系好好溝通。

### **林俊全召集人：**

委員剛所說應為發揚樓，叫生物電子資訊教學大樓。

### **學代會洪崇晏同學：**

報告書中未有校園安全的部分，例如緊急連絡電話、警衛、校園空間內外分隔、緊急除顫器設置位置，希望規劃單位可以進一步考量。

**學生會周子暉同學：**

- (一) 報告書中有關自行車沒有很詳細的資料，未來社科院搬回後，此區會有很大的入口，自行車也會成為很大的問題，希望可以做詳細的現地調查，包含動線、停車狀況，未來預估增加的使用量。
- (二) 運動場地整修，學生會著手調查學生對體育場地的需求，有些場地蠻缺乏，建議可以與學生一起作檢討，納入規劃中。
- (三) 有關替代道路問卷或規劃的進度如何？

**黃麗玲委員：**

- (一) 人行動線的規畫可否多考量，如何過馬路，基隆路與辛亥路的馬路都很難過，通行的問題及舒適度，建議考量。
- (二) 要強化校園廣場及入口意象，斑馬線的規劃應一併考量。

**林俊全召集人：**

- (一) 後續請委員協助桑林繼續討論本案後，再提送校規小組委員會討論。
- (二) 社科院替代道路在中菲大樓未拆除及道路未完成時，是暫時不會撤除。

**鄭富書總務長：**

- (一) 針對個案空間的分配，容積率建蔽率有所不同時，校規會據實提出，送至校發會同意。
- (二) 若用現況去規劃就可惜了點，若遷就現況使用單位，恐違反未來的願景。
- (三) 腳踏車校內目前 1 萬 6 千部，若要講到夠的數字，校門口、活動中心都要設置 1 萬 6 千部車位，因為學生一天活動好幾個地方，學校無法提供這麼多停車位。應該要推動多走路的文化，不一定一定要騎腳踏車，校外的里長還寄學生腳踏車亂停的照片。

● **決議：**

本案不通過，後續請再提校規會討論。

## 校總區東區規劃調整案全校意見交流會議紀錄 (草稿)

時間：101 年 11 月 16 日 (星期五) 下午 10 時 0 分至 11 時 0 分

地點：第一會議室 (第一行政大樓)

主席：校園規劃小組委員會 林俊全召集人 記錄：吳莉莉

出席人員：

理學院

院辦公室 李明騏秘書 isalee@ntu.edu.tw

生物資源暨農學院

生物產業機械工程學系 黃振康副教授

文學院 無

公衛學院 無

生命科學院 無

電機資訊學院 無

工學院 無

學生會 無

學代會 無

教職員宿舍 范允安教授 (地理環境資源學系) 2362-6901

學生事務處住宿服務組 無

教務處 無

總務處

營繕組 羅健榮技正、余俊達幹事

事務組 林新旺組長、薛雅方股長、阮偉紘幹事

保管組 陳基發專員

經營管理組 鄭百傳經理

環安衛中心 無

桑林建築師事務所 王瑜璞建築師、林新寶建築師



## 校園規劃小組 彭嘉玲幹事、吳慈葳幹事、吳莉莉幹事

### 壹、建築師簡報：

(略)。

### 貳、意見交流：

#### 教職員宿舍 范允安教授：

有關校園規劃構想提供三點意見：

- 一、建議汽車交通動線不要往東面發展，儘量往西面發展。東面是台北市交通最幅稠的區段之一，有兩條高速公路支線--辛亥路快速道路與基隆路高架道路從這邊經過，汽機車擁擠、交通繁忙。不適合在舟山路與水杉道貫通段底端設置汽車出入口，此處交通頻繁且與基隆路呈現銳角交接。建議汽車動線從辛亥路後門進入校園後，往西面經水杉道行至椰林大道，不要往南面延伸。建議舟山路底端不以大門的形式，面對高架道路，景觀不佳，僅以後門、小門的形式設置。
- 二、認同規劃單位對於研究大樓的構想，臺大需要發展研究大樓，但是規劃內容缺乏提供研究人員住宿空間的想法。建議應配合規劃興建研究宿舍，以舟山路 60 巷宿舍考量。此區宿舍是當年由國科會資助興建，是臺大校內唯一經過設計的宿舍，提供高等人才住宿。空間設計品質良好，建議予以保留，其他宿舍地點可以再評估。
- 三、臺大朝向世界級校園發展，本區域需要增加綠美化，朝向公園化構想發展，即使是汽車停車場也可以規劃在大樹樹蔭底下。舒適、美觀、生活化、環境美化，比較符合這塊地的特性。

#### 生機系 黃振康副教授：

個人關心這次調整案內，目前仍在在使用而面臨須被拆除改建的教學研究校舍一中非大樓與農機二館。很高興聽到建築師在簡報中強調，學校在程序上一定會做到先建後拆與安置的原則。以生機系作為實際使用單位而言，同意前次 2009 年版本的前提，是經過多方折衝結果。雖然圖面上農機二號館的基地未來將變成一塊綠地，但是在表 2-2 的註解（如報告書第 4 頁），其中用地編號 6-3 載明預定為生農學院使用，我們可以大概想像這是提供給生機系搬遷使用。生機系樂於見到系館更新，也願意配合學校大規模改建的構想。建議在目前的第三版報告書上，也有相關標示註記，提供一個模糊的想像空間，讓我們對於未來能有一些想像。

#### 理學院 李秘書：

理學院一直在籌劃學生實驗研究大樓，東區位於校園邊緣，因此個人先來初步了

解在此區域興建實驗研究大樓的可能性。

**主席：**

- 一、本區域大規模改建會是在 30-50 年後，現在先有一些想像空間。如生機系黃教授提到，對於農機二館未來的規劃，於前後版本之構想不同，此部分需查明後再作回覆。
- 二、本區域近期計畫已經啟動，生物電子資訊大樓進行規劃設計中，基地位於黑森林南側，本棟興建完成後，中非大樓內的昆蟲系與植微系搬遷至生物電子資訊大樓後，才可能拆除中非大樓，舟山路 100 巷才有機會調整路型。也包括社科院、資訊系希望把綠地上的臨時替代道路撤除，都須等到舟山路 100 巷調整後才可能執行。

**桑林建築師事務所：**

回覆有關范教授對於校門的意見。在規劃構想裏，此處現況為一處小門，未來規劃設置為入口廣場，為次級出入口，僅供行人、自行車出入，而非供汽車通行的校門。目前東區使用人口約 2,000 至 3,000 人，未來待社科院遷回，使用人口約達 3,000 至 4,000 人，如此大量的人行與自行車潮，使得長興街出入口遠超過負荷，因此，如何引導學生穿越基隆路，為本案關切課題。現況在此區域有兩處圍牆，一處在教職員宿舍區周圍，一處在校園外圍與城市邊界，中間是綠地，如果把校園周邊圍牆拆除，宿舍區周邊仍有圍牆，保留綠地上的樹木，有機會一部分紓解舟山路人潮，改從這個新設入口廣場出入。將來如果宿舍區確認開發，才有機會將水杉道再進一步延伸至基隆路口，且此延伸段僅提供行人與自行車通行，汽車禁止通行。汽車僅能往辛亥門或長興門進出校園，基隆路交通繁忙，不可能讓汽車從此處進出。

**總務處事務組 林新旺組長：**

- 一、簡報第 23 頁，有關防災動線，因女九宿舍旁邊已經做退縮，道路路型請配合修改。
- 二、水杉道貫通至舟山路路段，將作為步行空間，舟山路底端與此交接處，是否以廣場方式繪製圖面，類似舟山路與羅斯福路口處理的方式。曾永義老師最近一篇文章「台大六門提督」裡提到，長興門車行動線一定要保留，因為是通往東南區的宿舍區、醫院、蟾蜍山腳下的主要動線。其他人行出入口類似舟山路羅斯福路口的形式設計比較好。

**主席：**

若是大家沒有進一步意見，我們今天的會議在這裡結束。未來隨著東區的開發與發展，將會有更多的規劃，歡迎大家提供更多的意見。

**參、散會 ( 上午 11 時 0 分 )**

## 國立臺灣大學校務發展規劃委員會校園規劃小組 101 學年度第 4 次委員會會議紀錄(草稿)

時間：101 年 11 月 28 日（週三）12 時 00 分至 13 時 15 分

地點：第二行政大樓第四會議室

主席：林俊全教授

委員：鄭富書總務長、劉聰桂教授、廖成興教授、許添本教授(請假)、蔡厚男教授(請假)、劉權富教授、關秉宗教授、李培芬教授(請假)、黃麗玲教授、康旻杰教授(請假)、周素卿教授、邵喻美小姐(請假)。

諮詢委員：黃耀輝教授、王根樹教授(請假)、葉德銘教授(請假)。

列席：社會科學院 邱榮舉副院長、社會學系(未派員)、社會工作學系(未派員)、新聞研究所(未派員)、國家發展研究所(未派員)、法律學院(未派員)、電機資訊學院(未派員)、電機工程學系 廖婉君副系主任、資訊工程學系 楊佳玲副系主任、生物資源暨農學院(未派員)、植物病理與微生物學系 劉瑞芬主任、昆蟲學系 柯俊成主任、生物產業機電工程學系(未派員)、獸醫專業學院(未派員)、工學院 鄭建文編審、機械系 潘宜中技佐、工程科學及海洋工程學系 陳昭宏教授、研發處(未派員)、教務處(未派員)、學務處 杜保瑞學務長、體育室 陳志一組長；桑林建築師事務所 王瑜樸建築師、林新寶建築師；總務處秘書室 蔡淑婷技士；總務處營繕組 余俊達幹事；總務處保管組 王占春組長；總務處事務組 林新旺組長、薛雅方股長、吳淑均股長、阮偉紘幹事；總務處經營管理組(未派員)；環安衛中心(未派員)；學代會洪崇晏同學、吳東曄同學；學生會周子暉同學、陳慕衛同學；研協會(未派員)。

幹事：吳莉莉、吳慈葳、彭嘉玲

記錄：彭嘉玲

### 壹、報告案

一、確認 101 學年度第 3 次校規小組委員會會議紀錄。

- 決定：會議紀錄同意備查。

## 貳、討論案

### 一、校總區東區空間發展計畫規劃調整案（提案單位：營繕組）

- 提案單位說明與簡報：(略)
- 委員及各單位意見：

#### 委員：

- (六) 建議可再製作一份簡要的綱要手冊，將大項的規範條列出來，讓未來繼續運作的行政單位、校規委員能很快清楚瞭解，再去閱讀報告書時才比較能有指導性。
- (七) 建議可以現在新近完工的建築或即將動工的建築，來與現在做的規劃做對話與細部的修正。例如報告書第 19 頁，社科院與社會系的建築線是不對等、不平的，可是在圖示上是對齊的，所以現況與資料不相符。建議以建築測繪圖做為底圖，不用做太細，以比較大的建築為主，以新蓋的建築將未來想執行的軸線慢慢去調整成形。報告書內應補充行道樹的樹線規劃，在新建築規劃時應將這部份同時做修整。軸線的調整透過新建築或公共建設的實施，將整個 layout、軸線規劃出來。建議透過新蓋建築的細設案，再來修正原來的規劃案並檢視是否恰當，並擬定一個修正的機制。
- (八) 校園內的新建築都在發揮建築師的創意，完全沒有原則性的指導綱領，以現在的寫法，若維持彈性就會沒有指導性，建議可經由委員討論，提供有規範之下原則性的建議。

#### 委員：

建築樣式的規範原則可能需要另一個會議比較長時間的討論。如果對新建築的樣式有些彈性的話，那新建築現在使用的狀況如何？大家對它意象的呈現是否滿意？或者還是要維持現有對校園建築語彙的規範？這都應該去檢討。

#### 社會科學院：

台大校總區東區空間發展計畫規劃調整案中，有關社會科學院與電資學院之間的草坪(L1 區)，當時因社會科學院新大樓之興建，而有暫時存在的「臨時替代道路」，根據 2001 年版的《國立臺灣大學校園規劃報告書》及 2008 年 1 月 19 日臺大校務會議之決議，該「臨時替代道路」應於社會科學院新大樓於 2014 年完工啟用時，同時恢復為永久綠地與綠帶，使得臺大校總區東區綠地，開放空間 L1 成為整體臺大綠地、開放空間串連的一部份。

#### 召集人：

有關社會科學院與電資學院之間的「臨時替代道路」，因中非大樓尚未拆除，在現況道路未改善前，該道路尚無法廢除，因此在本案中未列入。

#### 學生會：

- (一) 報告書第 27 頁「行人徒步區禁止自行車進入」，建議應將周邊現有自行車停車空間一併納入報告書檢討。
- (二) 社科院完工後會有大型自行車停車場，國發所、新聞所、社會系部份自行車

停車空間將會被撤除，希望報告書能補充說明這一部份的規劃為何？若是撤除也應明確寫入，並加上自行車停放數量的改變。

**委員：**

報告書第 27 頁「防災動線圖」，有些特別高樓附近的救援動線及雲梯車或特殊救災車輛進出的動線，建議在報告書文字上加註「救援車輛操作空間的需求，在建築或道路的設計應互相考慮到這個觀點。」

**總務長：**

- (一) 校園某一綠地的存與廢不應是從這塊綠地本身而論，而是應以校園總體綠地面積的增加或減少，或是綠地區塊的轉變。
- (二) 一條校園道路的存與廢，不應是一個或兩個學院去決定的，而是要用校園整體宏觀的角度、交通量的需求、消防救災動線的順暢、救援車輛的操作空間是否足夠等去考量。目前社科與電資學院間的綠地周邊建築物的四面，消防車是沒辦法到達的，是否減少一條道路，應將消防法規納入思考，同時學校也會尊重這個區塊主要使用者的意願，但也請使用者放開胸懷，用一個校園的角度及思維，來檢討一個道路的存廢或綠地的移轉。
- (三) 總務處目前無法廢除社會科學院與電資學院之間的「臨時替代道路」，有幾個原因：
  1. 中非大樓尚未拆除，從辛亥路進入校園的道路末端被塞住，尚未打通。
  2. 當社科院新大樓啟用後，預計將有幾千名學生進駐使用，必須要觀察其使用動線及對此區塊交通量的衝擊，並參酌社會科學院與電資學院的意願，總務處自然會再於校務會議提案。

**委員：**

若有些新的建築不符合原有的設計準則，是否有使用後評估的機制。

**總務長：**

建議未來在建築語彙的規範原則時，以語彙的密度做為考慮，既可維護特色，又可以容許建築設計上的創意。一個好的導則，應是能容許建築師創意的發揮，但又可維持區域景觀的一致性。

**學代會：**

針對社會科學院與電資學院之間的「臨時替代道路」的爭議，建議在報告書中不一定要寫明存或廢。以中非大樓為例，在報告書中未來式寫的很明確，有個概念在。因此這條道路的存廢「檢討」應明確列入規劃書內。

- **決議：** 本案通過，後續請建築師依委員意見修正報告書內容。

**參、臨時動議：**

**肆、散會（下午 13 時 15 分）**

## 國立臺灣大學校務發展規劃委員會 101 學年度第 2 次會議紀錄(略)

開會時間：101 年 12 月 7 日(星期五)下午 3 時

開會地點：校總區第 2 行政大樓第 4 會議室

會議主持人：李校長嗣澐

記錄：柯佳恩

出席人員：李校長嗣澐、羅副校長清華、趙副校長永茂、莊教務長榮輝(兼共同教育中心主任)、杜學務長保瑞、鄭總務長富書、李研發長芳仁(羅舒欣代)、  
陳院長弱水、張院長慶瑞、林院長惠玲、楊院長泮池(顧記華代)、顏院長家鈺(陳文章代)、徐院長源泰、李院長書行、陳院長為堅、郭院長斯彥(歐陽明代)、謝院長銘洋(黃昭元代)、郭院長明良、郭主任瑞祥、  
吳明德教授、苑舉正教授、熊怡教授、陳定信教授、錢宗良教授、胡星陽教授、  
鄭守夏教授、歐陽明教授、蔡宗珍教授、張震東教授、賴彥任助理研究員

列席人員：張主秘培仁、校園規劃小組林召集人俊全、吳莉莉小姐、彭嘉玲小姐、吳慈葳小姐、實驗林管理處劉組長興旺、生機系方煒主任、保管組王組長占春、

營繕組余俊達先生、桑林建築師事務所

請假人員：湯副校長明哲、吳聰敏教授、張所鎰教授、高振宏教授、王亞男教授、周瑞仁教授、徐炳義專委、鄭明哲同學

應到委員：38 位 實到委員：30 位 請假委員：8 位

### 參、討論事項

案由六：有關「校總區東區規劃調整」案，茲檢具報告書 1 份(如附件 6)，提請 討論。(總務處 提)

說明：

- 一、校總區東區於社科院完工落成、生醫工程館完工機械系遷入後，將拆除機械系臨時工廠及機械系焚化爐實驗室，其近程階段工作將告一段落。依據本校「校總區東(北)區發展計畫」，中程階段工作主要為東區交通系統的整合貫通：水杉道底端貫通銜接至舟山路及辛亥門，以及舟山路 100 巷往東調整路型以貫通辛亥門至長興門。另東區教學研究大樓規劃設計施工亦涵蓋於中程階段之工作目標。惟因教職員宿舍外遷進度掌控困難度較高，以致影響土地使用彈性與期程規劃。因此，調整東區規劃是一必要性因應措施。
- 二、本案業經 101 年 11 月 28 日校園規劃小組委員會討論通過。

決議：通過，請彙整委員意見後進行後續規劃。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下午 4 時 45 分)

## 附件二 臺大校總區東區使用現況資料更新

臺大校總區東區使用現況資訊摘錄自「國立台灣大學校總區東北區空間發展計劃」規劃報告，2009年5月18日版，第二章，第一節，基地現況分析，並更新。

### 一、基地現況分析

本規劃範圍廣大，為便於說明，將東北區現況分為7小區，並就使用人數、建蔽容積、開放空間及綠地分別敘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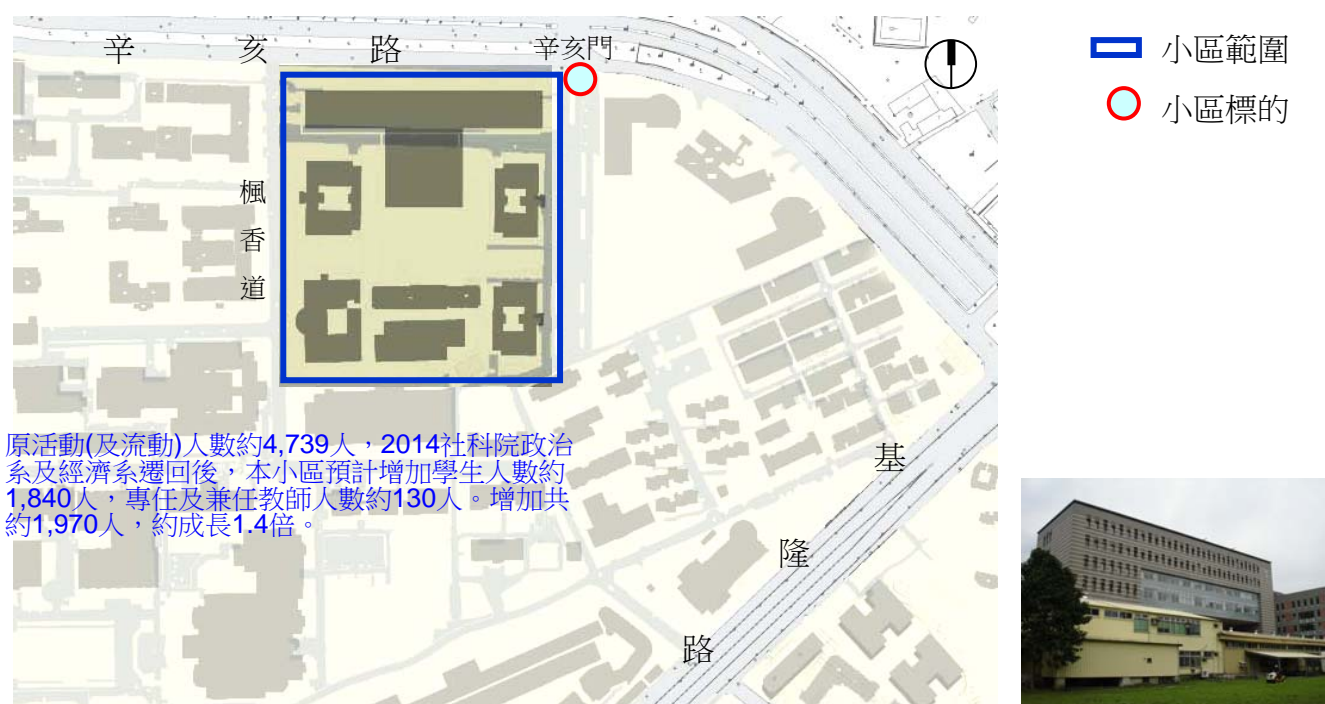
#### (一) 使用系所及師生人數分析

##### 小區 1：

- 位置：辛亥路以南，楓香道以東，電機二館以北。
- 使用單位及編制人數：

表 A2-1 小區 1-使用人數估計表\*

	小區內使用單位	小區內建物	教師		學生		小計
			專任	兼任	大學部	研究所	
1	社會科學院/社會系(所)/ 社工系(所)/國家發展研究 所/新聞研究所	社會及社工館/ 國家發展 所大樓/ 新聞所大樓	58	47	403	588	1096
2	電機資訊學院 資訊工 程學系(所)/資訊網路與多 媒體研究所/電機工程學 系(所)/電信工程學研究 所/電子工程學研究所/生 醫電子與資訊學研究所	資訊工程館/ 德田館/ 博 理館/機械系臨時工廠(報 廢)/ 機械系焚化爐實驗室	49	13	1394	2187	3643
總計			107	60	1979	2775	4739



圖A2-1 小區1範圍圖

\* 人數參考資料來源：校方2008.3提供「臺灣大學各學院單位人數使用校舍面積統計報表」資料及各系所網站公

**小區 2：**

- 位置：博理館以南，楓香道以東，舟山路 100 巷 1 弄以西。
- 使用單位及編制人數：

表 A2-2 小區 2-使用人數估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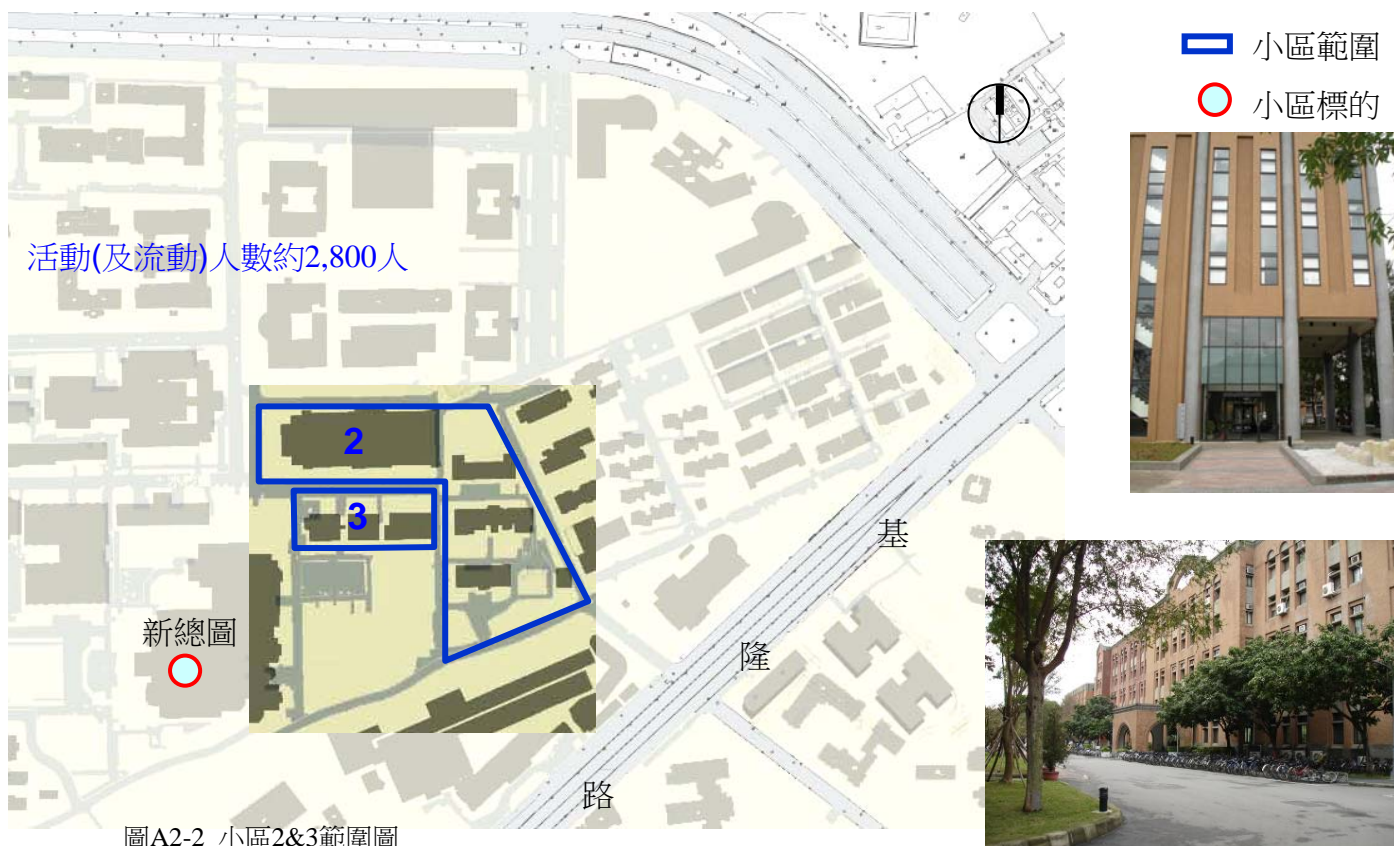
	小區內使用單位	小區內建物	教師		學生		小計
			專任	兼任	大學部	研究所	
1	電機資訊學院/電機工程學系(所)/光電工程學研究所	電機二館	154	33	894	880	1961
2	生物資源暨農學院 生物產業機電工程學系	生物產業自動化教學中心/ 生物產業機電學系館/ 知武館	21	2	189	116	328
總計			175	35	1083	996	2289

**小區 3：**

- 位置：水杉道以南，總圖後方草坪以北。
- 使用單位及編制人數：

表 A2-3 小區 3-使用人數估計表

	小區內使用單位	小區內建物	教師		學生		小計
			專任	兼任	大學部	研究所	
1	電機資訊學院/電機工程學系(所)/光電工程學研究所	電機二館	154	33	894	880	1961
2	生物資源暨農學院 生物產業機電工程學系	生物產業自動化教學中心/ 生物產業機電學系館/ 知武館	21	2	189	116	328
總計			175	35	1083	996	2289





**小區 4：**

- 位置：舟山路以南，基隆路以北。
- 使用單位及編制人數：

表 A2-4 小區 4-使用人數估計表

	小區內使用單位	小區內建物	教師		學生		小計
			專任	兼任	大學部	研究所	
1	工學院 工程科學及海洋工程學系(所)/環境工程學研究所	海洋工程實驗室/ 船模試驗室/ 慶齡工業研究中心/ 環境工程館	41	12	197	396	646
總計			41	12	197	396	646

**小區 5：**

- 位置：辛亥路三段以南，教職員宿舍區以北。
- 使用單位及編制人數：

表 A2-5 小區 5-使用人數估計

	小區內使用單位	小區內建物	教師		學生		小計
			專任	兼任	大學部	研究所	
1	法律學院 法律學系(所)/科技整合法律學研究所	法律學院大樓	35	18	783	442	1276
2	工業工程研究所/男研三舍/女研三舍	國青宿舍	房間數量：296 間，容納床位：593 人				
總計							1869



**小區 6：**

- 位置：知武館以東，明達館以北。
- 使用單位：中非大樓、學人宿舍、教學研究人員住所等。

表 A2-6 小區 6-使用人數估計表-1

	小區內使用單位	小區內建物	教師		學生		小計
			專任	兼任	大學部	研究所	
1	生物資源暨農學院 植物病理與微生物學系/昆蟲學系(所)	中非大樓	43	12	172	226	451
		總計	43	12	172	226	451

表 A2-7 小區 6-使用人數估計表-2

教職員宿舍區			
位置	宿舍別	戶數	戶數小計
舟山路 100 巷 1 弄 2 號	單人職務宿舍	73	84
	歸國學人短期宿舍	11	
舟山路 60 巷	有眷宿舍	56	84
	短期學人歸國宿舍	4	
	應力所宿舍	22	
舟山路 40 巷	有眷宿舍	30	30
舟山路 30 巷	有眷宿舍	75	83
	農場宿舍	6	
	物理系宿舍	1	
	實驗林宿舍	1	
		總計	2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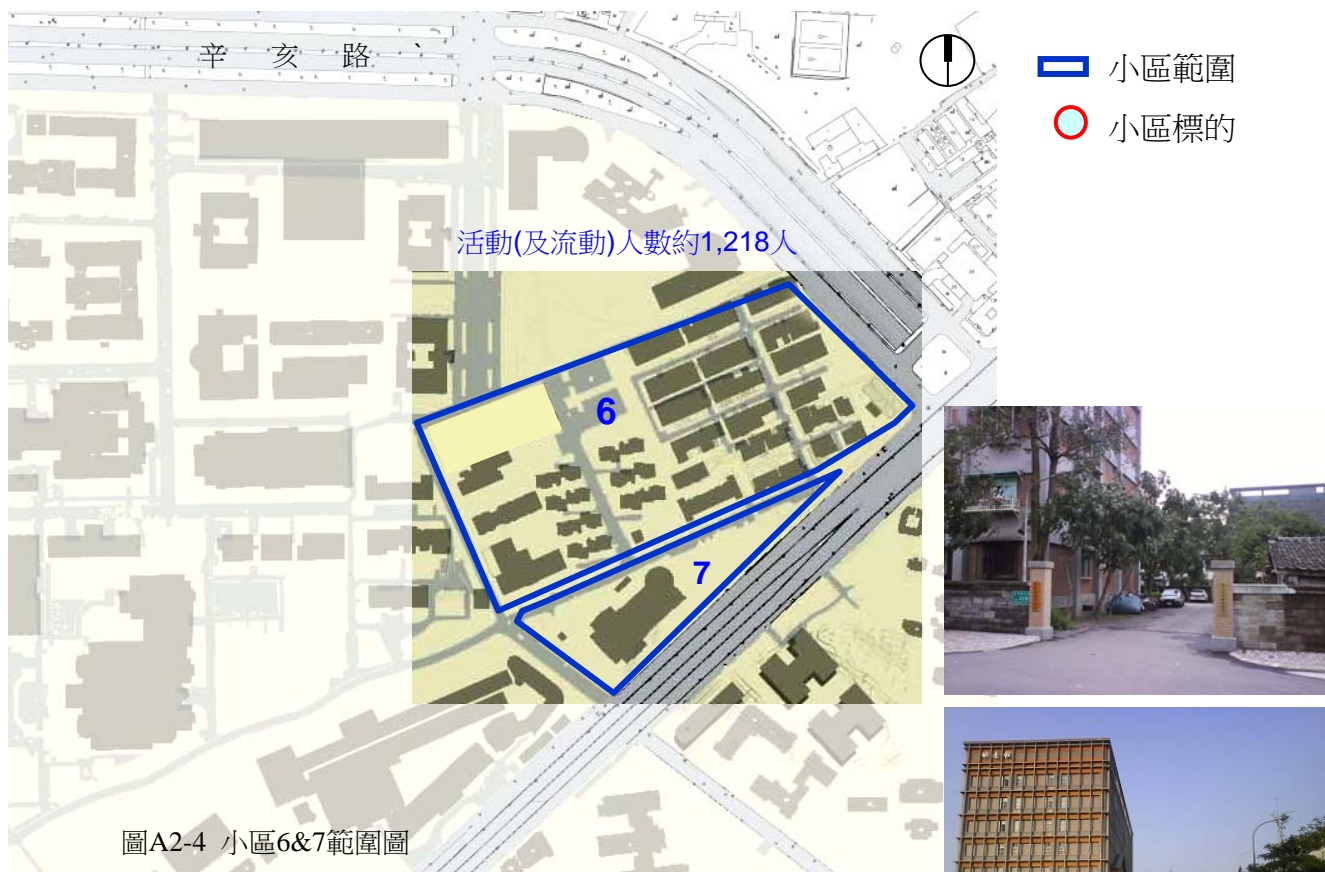
教職員宿舍區共 279 戶，單人職務宿舍與歸國學人短期宿舍等 84 戶以 1 戶 1 人數計，其他 195 戶以每戶 2.5 人計，人數估計約 572 人。

**小區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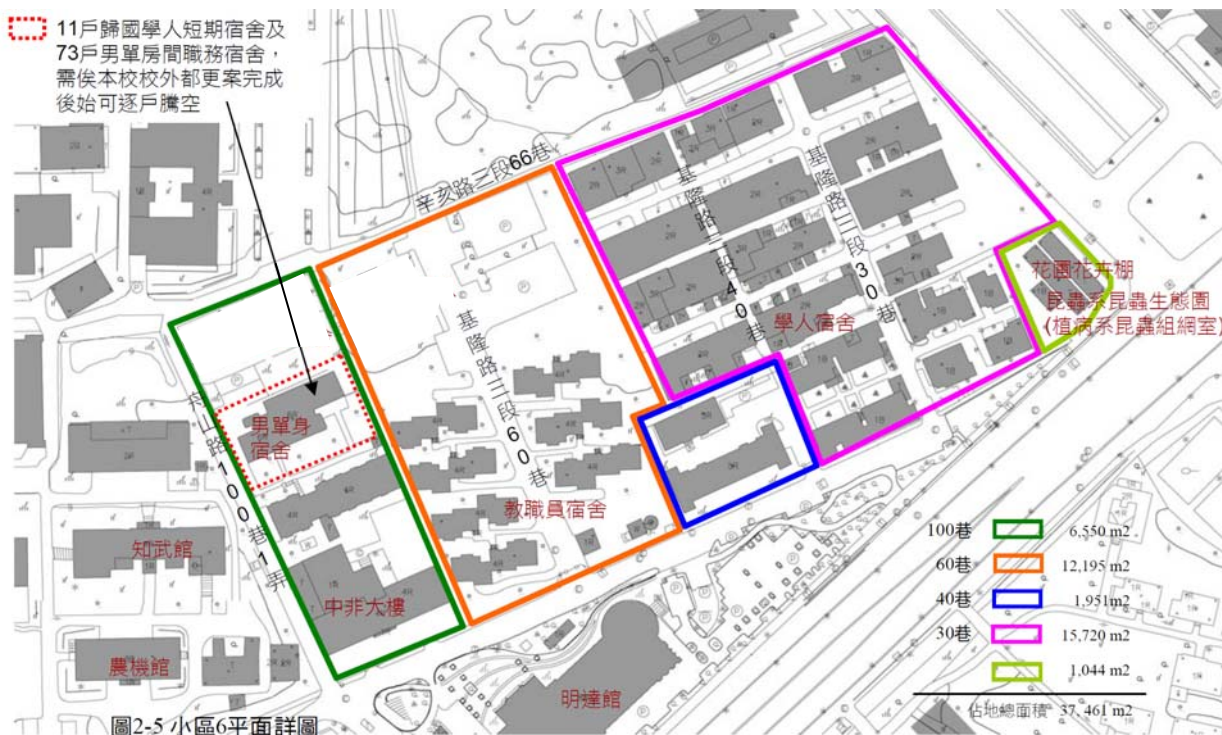
- 位置：舟山路以南，基隆路以北。
- 使用單位及編制人數：

表 A2-8 小區 7-使用人數估計表

	小區內使用單位	小區內建物	教師		學生		小計
			專任	兼任	大學部	研究所	
1	電機資訊學院	明達館(電機工程學系研究大樓)	避免重複計算 人數含於小區 1 及 小區 2 內		避免重複計算 人數含於小區 1 及 小區 2 內		



基隆路 3 段 30、40、60 巷教職員宿舍區共 195 戶，依校方表示，目前待配教職員之需求已顯不足，實無法於近中期內吸納本區配住戶，故該區宿舍騰空期程仍無法確定。



## (二) 容積率/建蔽率分析



### 小區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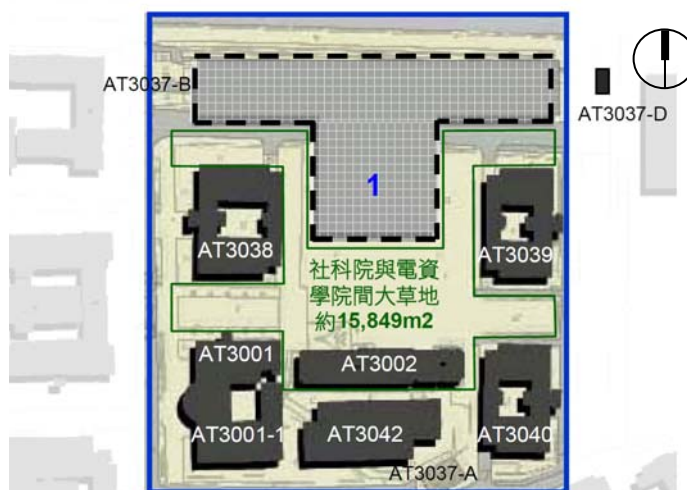
小區面積約 38,740 平方公尺，其中包含社會科學院預定地、國家發展所大樓、新聞所大樓、社會系所大樓、資訊系館以及德田館、博理館、社科院與電資學院間大草地(含機械系臨時工廠拆除後大草地面積計 15,849m<sup>2</sup>)。含社科院的現況建蔽率約為 40.0%，容積率為 171.7%；拆除機械系臨時工廠及機械系焚化爐實驗室後之後建蔽率將減為 37.09%，容積率為 168.08%。

表 A2-8 小區 1-各建物面積\*\*及建蔽容積表

小區 1					小區面積	38,740 m <sup>2</sup>	
建物編號	建物名稱	容積面積 (m <sup>2</sup> )	地上層數	建築面積 (m <sup>2</sup> )	構造	耐用年限	堪用年限
AT3001	資訊工程館(資訊系館)	4,459.01	4	1,010.75	鋼筋混凝土	55	2048
AT3001-1	德田館	5,066.26	6	918.48	鋼筋混凝土	55	2059
AT3002	機械系臨時工廠 (部份報廢未拆)	1,246.00	1	1,001.00	力霸鋼架造	45	2033
AT3037-A	機械系焚化爐實驗室	168.72	1	168.72	鋼鐵構造	45	2032
AT3037-B	辛亥路側門警衛室	18.42	1	18.42	加強磚造	35	2019
AT3037-D	辛亥路大門警衛室	22.63	1	22.63	鋼筋混凝土	60	2052
AT3038	社會及社工館 (社會系所大樓)	5,676.74	4	1,578.39	鋼筋混凝土	55	2051
AT3039	國家發展所大樓	4,644.15	4	1,312.30	鋼筋混凝土	55	2051
AT3040	新聞所大樓	4,446.82	4	1,312.29	鋼筋混凝土	55	2051
AT3042	博理館	9,743.23	7	1,530.92	鋼筋混凝土	55	2059
興建中	社會科學院	31,037.00	8	6,663.50		55	
	合計	66,528.98		1,5537.40		55	
<b>現況建蔽率</b>		<b>40.0%</b>	拆除機械系臨時工廠及機械系焚化爐實驗室後建蔽率			<b>37.09%</b>	
<b>現況容積率</b>		<b>171.7%</b>	拆除機械系臨時工廠及機械系焚化爐實驗室後容積率			<b>168.08%</b>	

各建物資料來源：臺大校園規劃小組提供。

-  社科院預定地
-  小區



圖A2-6 小區1現況建築配置

**小區 2：**

小區面積約 16,335 平方公尺，其中包含電機館、電機二館、生物產業機電工程館、生物產業機電工程二館及知武館(農機新館)等。現況建蔽率為 37.4%，容積率為 129.2%。

表 A2-10 小區 2-各建物面積及建蔽容積表

小區 2					小區面積	16,335 m <sup>2</sup>	
建物編號	建物名稱	容積面積 (m <sup>2</sup> )	地上層數	建築面積 (m <sup>2</sup> )	構造	耐用年限	堪用年限
AT3003	電機館	6,987.76	5	1,77.93	鋼筋混凝土	55	2040
AT3003-1	電機二館(電機新館)	8,071.09	5	2,007.38	鋼筋混凝土	55	2048
AT3008	生物產業機電工程二館(農機二號館)	1,214.44	2	685.52	鋼筋混凝土	55	2016
AT3008-A	生物產業機電工程系儲藏室(油庫)	8.94	1	8.94	磚造	25	2010
AT3009	知武館(農機新館)	2,935.32	4	771.58	鋼筋混凝土	55	2045
AT3010	生物產業機電工程館	1,548.69	3	521.77	鋼筋混凝土	55	2033
AT3010-A	農具陳列室	174.80	1	174.80	金屬造	8	1963
	合計	21,109.76		6,116.64			
<b>現況建蔽率</b>		<b>37.4%.</b>					
<b>現況容積率</b>		<b>129.2%</b>					

各建物資料來源：臺大校園規劃小組提供。



圖A2-7 小區2現況建築配置

### 小區 3：

小區面積約為 3,559 平方公尺，其中包含獸醫一館及獸醫三館。現況建蔽率約為 36.0%，容積率為 153.2%。南側緊鄰的新總圖後方綠地面積約 7,604 平方公尺。

表 A2-11 小區 3-各建物面積及建蔽容積表

小區 3					小區面積	3559 m2	
建物編號	建物名稱	容積面積 (m2)	地上層數	建築面積 (m2)	構造	耐用年限	堪用年限
AT3005	獸醫系一館	3,210.35	4	806.55	鋼筋混凝土	55	2042
AT3043	獸醫系三館	2,241.26	5	475.24	鋼筋混凝土	55	2060
	合計	5,451.61		1281.79			
現況建蔽率		36.0%					
現況容積率		153.2%					

各建物資料來源：臺大校園規劃小組提供。

#### 小區



圖A2-8 小區3現況建築配置

**小區 4：**

小區面積約 22,868 平方公尺，其中包含環境工程館、海洋工程綜合實驗室、船模試驗室、工業材料試驗室、網球場及慶齡工業研究中心等。現況建蔽率約為 40.6%，容積率為 79.7%。

表 A2-12 小區 4-各建物面積及建蔽容積表

小區 4					小區面積	22,868 m <sup>2</sup>	
建物編號	建物名稱	容積面積 (m <sup>2</sup> )	地上層數	建築面積 (m <sup>2</sup> )	構造	耐用年限	堪用年限
AT4002	環境工程館	3598.78	4	1,040.66	鋼筋混凝土	55	2040
AT4003	船模試驗室)	5666.59	3	3,340.88	鋼筋混凝土	55	2028
A4003-A	造船所迴響室	118.72	1	118.72	鋼筋混凝土	55	2038
A4003-B	船模試驗室車棚	36.00	1	36.00	鐵架造	8	1986
A4004	海洋工程綜合實驗室	3,401.45	2	3,348.28	鋼筋混凝土	55	2042
A4005	慶齡工業研究中心	5,403.61	4	1,391.95	鋼筋混凝土	55	2032
規劃設計中	機車停車塔	5,591.75	5	1084.74			
	合計	23816.9		10,361.20			
現況建蔽率		45.3%.					
現況容積率		104.15%					

各建物資料來源：臺大校園規劃小組提供。

 小區



圖A2-9 小區4現況建築配置

### 小區 5：

小區面積約 21,506 平方公尺，其中包含黑森林綠地約 7,896 平方公尺、國青宿舍、工業工程研究中心及法學院等，現況建蔽率約為 23.3%，容積率為 142.0%。

表 A2-13 小區 5-各建物面積及建蔽容積表

小區 5					小區面積	21,506 m <sup>2</sup>	
建物編號	建物名稱	容積面積 (m <sup>2</sup> )	地上層數	建築面積 (m <sup>2</sup> )	構造	耐用年限	堪用年限
AT3035	工業工程研究所/ 國青宿舍	11,548.11	11	1,350.87	鋼筋混凝土	55	2033
	法律學院	18,985.70	8	3,665.50	鋼筋混凝土	55	2063
	合計	30,533.81		5,016.37			
現況建蔽率		23.3%					
現況容積率		142.0%					

各建物資料來源：臺大校園規劃小組提供。



圖A2-10 小區5現況建築配置

### 小區 6：

小區面積約 37,763 平方公尺，其中包含學人宿舍、教學研究人員住所、中非大樓、男單身宿舍、應力所學人宿舍及昆蟲系昆蟲生態園等。現況建蔽率約為 22.67%，容積率為 68.91%。未來生物電子資訊大樓完成，中非大樓及舟山路男單身宿舍拆除後，本區之建蔽率約為 19.66%，容積率為 85.47%。



表 A2-14 小區 6-各建物面積及建蔽容積表

小區 6					小區面積	37,763 m <sup>2</sup>	
建物編號	建物名稱	容積面積 (m <sup>2</sup> )	地上層數	建築面積 (m <sup>2</sup> )	構造	耐用年限	堪用年限
AT3012	舟山路男單身宿舍	3,257.88	6	499.26	鋼筋混凝土	55	2037
AT3013	中非大樓	4,352.12	4	1,345.4	鋼筋混凝土	55	2020
AT3015	教學研究人員住所	7,039.80	4	1,611.33	鋼筋混凝土	55	2030
AT3015-A	教學研究人員門房	39.00	1	39.00	鋼筋混凝土	60	2035
AT3016	舟山路學人宿舍	538.80	2	269.40	鋼筋混凝土	55	2024
AT3017	舟山路學人宿舍	538.80	2	269.40	鋼筋混凝土	55	2024
AT3018	舟山路學人宿舍	538.80	2	269.40	鋼筋混凝土	55	2024
AT3019	舟山路學人宿舍	538.80	2	269.40	鋼筋混凝土	55	2024
AT3020	舟山路四十巷學人宿舍	2,543.09	5	419.09	鋼筋混凝土	55	2045
AT3020-A	舟山路四十巷學人宿舍	1,273.85	5	209.51	鋼筋混凝土	55	2045
AT3021	舟山路學人宿舍	538.80	2	269.40	鋼筋混凝土	55	2022
AT3022	舟山路學人宿舍	538.80	2	269.40	鋼筋混凝土	55	2021
AT3023	舟山路學人宿舍	517.69	2	258.84	鋼筋混凝土	55	2019
AT3024	舟山路學人宿舍	517.69	2	258.84	鋼筋混凝土	55	2019
AT3025	舟山路眷舍	190.08	1	190.08	加強磚造	30	1988
AT3026	舟山路眷舍	190.08	1	190.08	加強磚造	30	1988
AT3027	舟山路學人宿舍	538.80	2	269.40	鋼筋混凝土	55	2024
AT3028	舟山路學人宿舍	538.80	2	269.40	鋼筋混凝土	55	2024
AT3029	舟山路學人宿舍	538.80	2	269.40	鋼筋混凝土	55	2024
AT3030	舟山路學人宿舍	345.12	2	179.60	鋼筋混凝土	55	2021
AT3031	舟山路學人宿舍	300.32	1	300.32	加強磚造	30	1994
AT3032	舟山路男單身宿舍	154.01	1	154.01	加強磚造	30	2001
AT3033	舟山路學人宿舍	116.75	1	116.75	加強磚造	30	2001
AT3034	舟山路三十巷花園花卉棚	168.00	1	168.00	其他	3	1989
AT3034-A	花園花卉棚 1	168.00	1	168.00	其他	3	1989
規劃設計中	生物電子資訊大樓	13,865	8	2,053.00	鋼筋混凝土	55	
	合計	39,887.68		9270.70			
<b>現況建蔽率</b>		<b>22.67%</b>					
<b>現況容積率</b>		<b>68.91%</b>					
興建生物電子資訊大樓拆除中非大樓及舟山路男單身宿舍後建蔽率		<b>19.66%</b>					
興建生物電子資訊大樓拆除中非大樓及舟山路男單身宿舍後容積率		<b>85.47%</b>					



圖A2-11 小區6現況建築配置

### 小區 7：

小區面積約 7,423 平方公尺，其中包含明達館及周邊機車停車格及廣場綠地。明達館為地上 7 層，地下 1 層之建物，於 2006 年 11 月落成。現況建蔽率約為 25.1%，容積率為 128.2%。

表 A2-15 小區 7-各建物面積及建蔽容積表

小區 7					小區面積	7243 m <sup>2</sup>	
建物編號	建物名稱	容積面積 (m <sup>2</sup> )	地上層數	建築面積 (m <sup>2</sup> )	構造	耐用年限	堪用年限
AT4035	明達館	9,512.71	7	1,860.22	鋼筋混凝土	55	2061
	合計	9,512.71		1,860.22			
現況建蔽率		25.1%.					
現況容積率		128.2%					



圖A2-12 小區7現況建築配置

**小結：**

東區規劃面積約為 185,625 平方公尺。使用單位主要為電資學院、生農學院、工學院、社會科學院、法律學院。東區現況平日活動(流動)人數約為 11,600 人，俟社科院興建完成後，政治及經濟學系遷回將再增加約 2,000 人；人數會增加至約 13,600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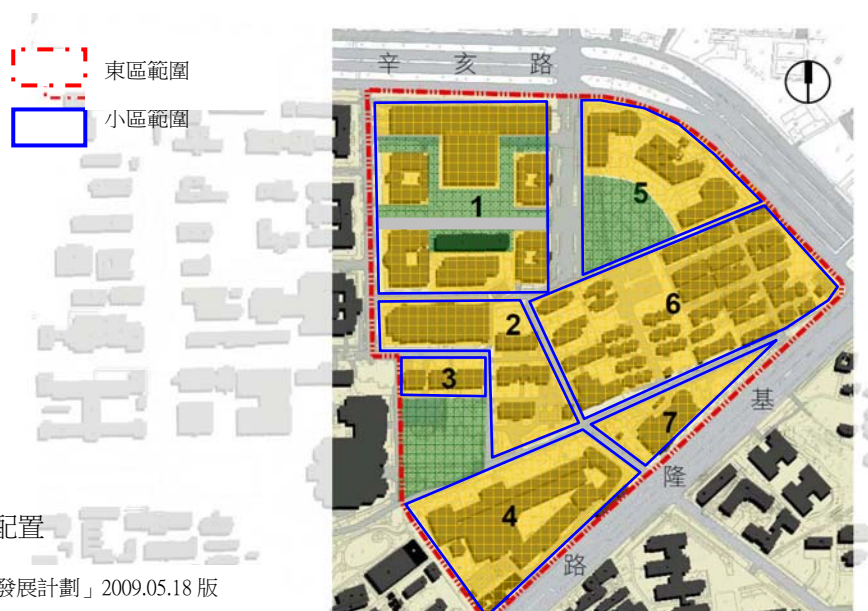
建蔽率以小區 4 為最高，小區 6 為最低。容積率以小區 1 為最高，小區 6 為最低。平均建蔽率 32.53%，距校園管制標準 40% 尚有空間。平均容積率 126.54%，在校園管制標準 240% 以下。

表 A2-16 小區 7-各建物面積及建蔽容積表

東區 總面積 185,625 m <sup>2</sup>			
小區面積合計	148,194	約佔總面積之 79.8%	
建築面積	約 49,280		約佔總面積之 26.5%
綠地及空地面積	約 98,914		約佔總面積之 53.3%
道路(含人行道)面積	37,431	約佔總面積之 20.2%	

表 A2-17 東北區各小區面積及建蔽容積一覽表

區塊	基地面積(m <sup>2</sup> )	現況 建築面積(m <sup>2</sup> )	現況 樓地板面積(m <sup>2</sup> )	現況 建蔽率	現況 容積率	備註
小區 1	38,740	15,373.40	66,528.98	40.0%	171.7%	拆除機械系臨時工廠及機械系焚化爐實驗室後建蔽率 容積率
小區 2	16,335	6,116.64	21,109.76	37.4%	129.28%	
小區 3	3,559	1281.78	5,451.61	36.08%	153.2%	
小區 4	22,868	10,361.00	23,816.90	45.30%	104.15%	興建停車塔後
小區 5	21,506	5,016.37	30,533.81	23.30%	142.00%	
小區 6	37,763	9270.70	37,887.68	19.66%	85.47%	
小區 7	7,423	1,860.22	9,512.71	25.10%	128.20%	興建生物電子資訊大樓、拆除中非大樓及舟山路男單身宿舍後
合計	148,194	49,280.11	194,841.45	33.25%	131.48%	



圖A2-13 東北區全區現況配置

資料來源：「臺大校總區東北區發展計劃」2009.05.18 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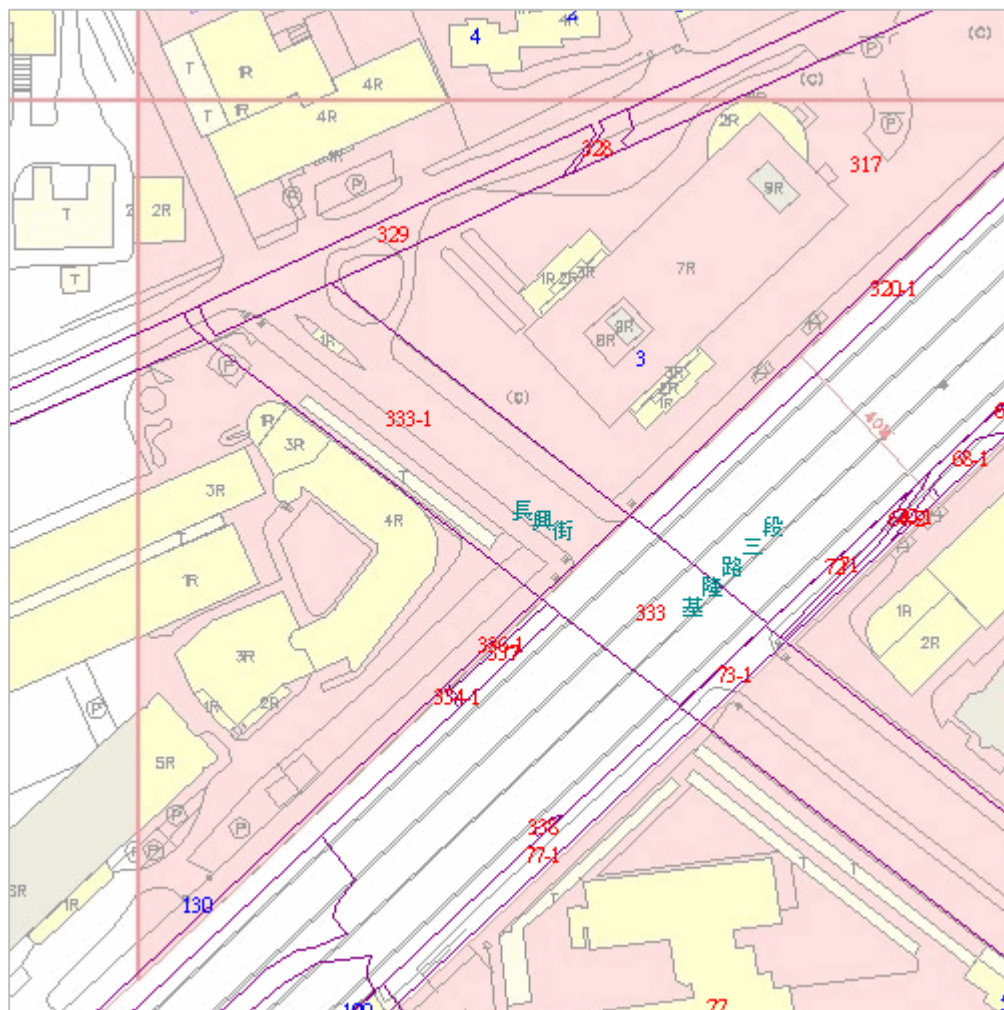
### 附件三 長興街地籍資訊(舟山路至基隆路段)

學府段 4 小段 333-1 地號

所有權人：台北市，管理機關：台北自來水事業處

公告土地現值每平方公尺 139,555 元，面積 1,934 m<sup>2</sup>，總價 269,899,370 元

使用分區：台灣大學用地(公共設施用地)



## 附件四 臺大校園環境之照度標準

1. 校園中人行通道照度至少應達 1 LUX 以上，以維護人員通行安全。
2. 校園主要車行動線、崗哨周邊空間及夜間容易人潮聚集活動地區，得設置較高照度之照明。

各型態照明區域應參照下表分別設置合適之照度。

照明的對象 (區域)		平均照度 (LUX)	照度基準 (LUX)	均勻度 (參考)
車道	主線車道 幹線車道 崗哨周邊車道	10	7 ~ 15	$E_{\min} / E_{\max} \geq 1/6$
	支線車道	7	7 ~ 15	$E_{\min} / E_{\max} \geq 1/6$
人行通道	步道	5	1 ~ 10	$E_{\min} / E_{\max} \geq 1/20$
	綠廊道	3	1 ~ 10	$E_{\min} / E_{\max} \geq 1/40$
	休閒步道	3	1 ~ 10	$E_{\min} / E_{\max} \geq 1/40$
公共廣場	休閒區	3	1 ~ 10	
	運動區	20	5 ~ 30	
一般場所		5	1 ~ 10	
建物出入口/ 戶外階梯		5	3 ~ 15	
停車場		10	5 ~ 30	
建物中庭		3	2 ~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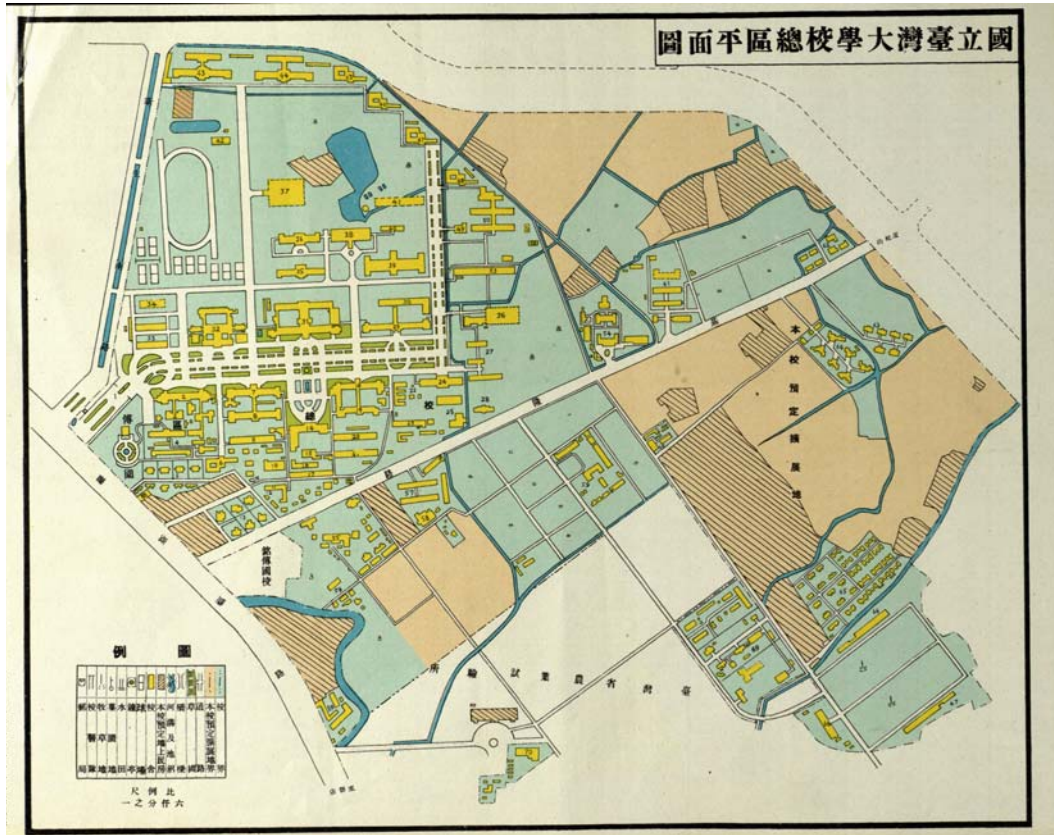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臺灣大學校園戶外燈具照度規範

## 附件五 臺大東區校園現有公共藝術

編號	作品	現況照片
1	<p>作品名稱：閱讀的小女孩                      設置時間：2004                      設置地點：德田館前                      作者：王秀杞</p>	
2	<p>作品名稱：幻獸                      設置時間：2005                      設置地點：獸醫系前                      作者：陳玫吟</p>	
3	<p>作品名稱：太極系列 撥雲見日                      設置時間：2006                      設置地點：博理館前                      作者：朱銘</p>	
4	<p>作品名稱：梯                      設置時間：2007                      設置地點：明達館前                      作者：許禮憲</p>	
5	<p>作品名稱：知識園                      設置時間：20011                      設置地點：法律學院弄春池畔                      作者：張純純</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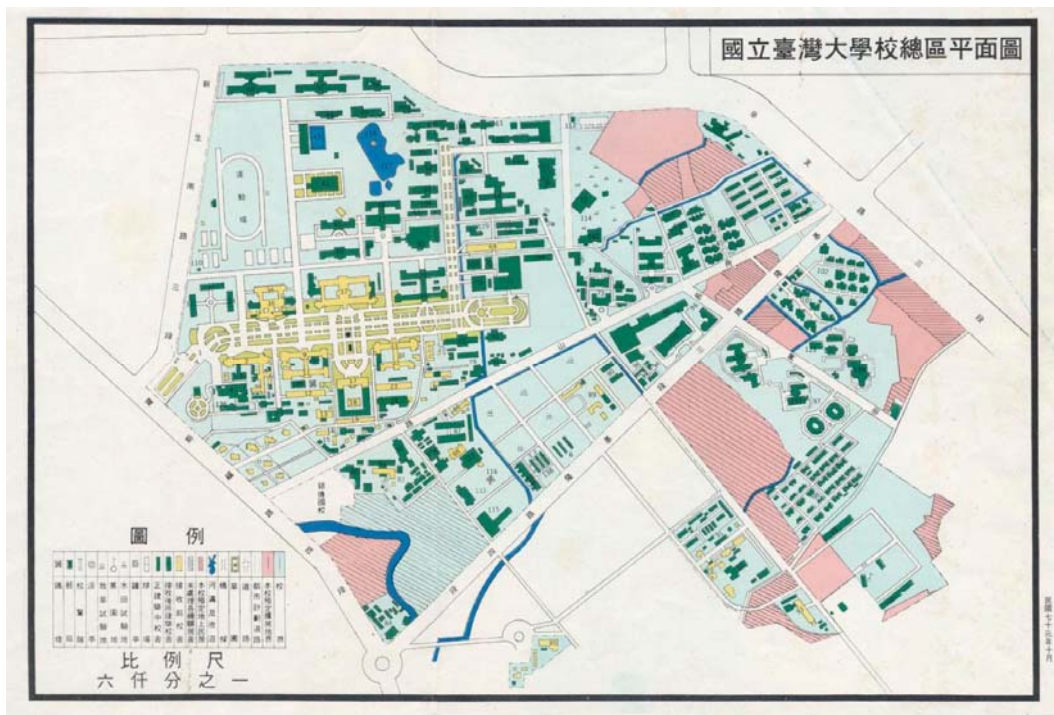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國立臺灣大學校園規劃報告書(2009 版) 及 本專案整理

### 附件六 1960, 1980 臺大校總區平面圖



1960 臺灣大學校總區平面圖

資料來源：臺灣大學校園規劃小組提供



1980 臺灣大學校總區平面圖

資料來源：臺灣大學校園規劃小組提供

## 附件七 劃設消防車輛救災活動空間指導原則

內政部 92.12.12 台內營字第 920090666 號函附件

內政部 93.10.7 台內營字第 0930086386 號函修正

### 一、消防車輛救災動線指導原則

- (一) 供救助五層以下建築物消防車輛通行之道路或通路，至少應保持三·五公尺以上之淨寬，及四·五公尺以上之淨高。
- (二) 供救助六層以上建築物消防車輛通行之道路或通路，至少應保持四公尺以上之淨寬，及四·五公尺以上之淨高。
- (三) 道路轉彎及交叉路口設計應儘量考量適合各地區防災特性之消防車行駛需求。

### 二、消防車輛救災活動空間之指導原則

- (一) 五層以下建築物，消防車輛救災活動所需空間淨寬度為四·一公尺以上。
- (二) 六層以上或高度超過二十公尺之建築物，應於建築物外牆開口（窗口、陽臺等）前至少規劃一處可供雲梯消防車操作救災活動之空間，如外牆開口（窗口、陽臺等）距離道路超過十一公尺，並應規劃可供雲梯車進入建築基地之通路。
- (三) 供雲梯消防車救災活動之空間需求如下：
  1. 長寬尺寸：六層以上未達十層之建築物，應為寬六公尺、長十五公尺以上；十層以上建築物，應為寬八公尺、長二十公尺以上。
  2. 應保持平坦，不能有妨礙雲梯消防車通行及操作之突出固定設施。
  3. 規劃雲梯消防車操作活動空間之地面至少應能承受當地現有最重雲梯消防車之一·五倍總重量。
  4. 坡度應在百分之五以下。
  5. 雲梯消防車操作救災空間與建築物外牆開口水平距離應在十一公尺以下。

### 三、審圖重點：

- (一) 請建築師檢附建築平面圖（植栽需套繪進來，以利判別有無妨礙雲梯消防車通行及操作之突出固定設施）。
- (二) 通路需注意為現況道路或計劃道路，轉彎時須考量適合各地區防災特性之消防車行駛需求，必要時須預留轉彎空間（6 米以下道路）。
- (三) 須規劃 2 處以上不同方向之人行逃生動線。
- (四) 圖面上請建築師將符合該基地之原則條文及其所規劃之消防車資料一併繪入，以利審查。
- (五) 當植栽為喬木時為利判別是否影響雲梯車操作救災，可請建築師檢附雲梯車剖面圖。